

# 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14 卷第 19 期



5312  $\frac{17}{24}$

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13 日(星期四)出版

# 目次

## 院會紀錄

114年1月17日(星期五)、114年1月20日(星期一)、114年1月21日(星期二)

頁次

立法院第11屆第2會期第18次會議紀錄

114年1月20日(星期一)、114年1月21日(星期二)

## 討論事項

中華民國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逐案處理—(前接第十六冊、後接第十八冊)..... ( 1 ~ 320 )

附：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 321 )

# 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紀錄

(前接第十六冊)

主席：作以下宣告：以上提案均不予處理。

請宣讀第 1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1 更正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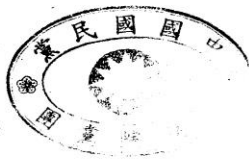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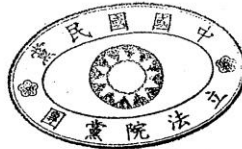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部

有鑑於相關業務費執行規劃及達成目標與效益尚有疑義，考量政府債務逐年增加，為擷節開支，爰將外交部業務費凍結 70%，俟執行 30% 之後始申請解凍，<sup>50%</sup>並需經院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林錫山*

*林錫山*



(更正版)

37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按鈴 7 分鐘，並分發表決卡。

(按鈴)

主席：請各位委員確認是否都有拿到表決卡，也請議事人員幫忙確認。

現在進行第 1 案之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進行表決)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5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3 時 42 分 27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5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2 案。

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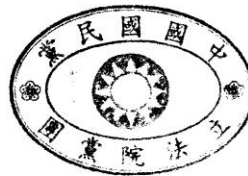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部

有鑑於外交部相關宣導預算年年遞增，執行資訊揭露之完整性及時效性因經費浮濫，目標效益存有疑義，考量政府債務逐年增加，為撙節開支，爰將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11,270 千元全數刪除。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2

40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賴委員惠員聲明對剛才之表決與民進黨黨團意見一致，列入公報紀錄。

報告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3 時 44 分 1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2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崑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瓊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第 9 案國民黨黨團撤回，不予處理。

第 9 案 撤案

114 年 外交部預算提案 9 P.82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一般行政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179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業務費 特別費	減列 1,179 千元

案由：

經查「阿拉伯在台商務協會」(ACCT)為內政部登記之非政府組織，惟該商會於社交媒體網站卻使用沙烏地阿拉伯、阿曼與約旦等國旗作為標誌，導致該協會有民眾混淆、誤導及矇騙具有官方代表性，且有能出具貿易國原產地證書，外交部遭到沙烏地阿拉伯、阿曼、約旦等國多次反映，迄今無法妥善處理，甚至消極回應此案，導致我國重大外交危機，顯見外交部未能保護駐中華民國使節權益，外交部毫無作為，有其深刻檢討之必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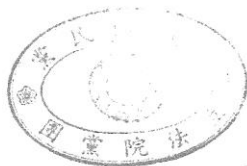
基此，114 年「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特別費」編列 1,179 千元，爰建議減列 1,179 千元，以撙節經費。

提案人：

馬子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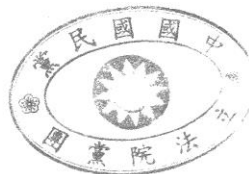
林錫山

解黨團提案



林錫山

馬子君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撤案) 9

主席：請宣讀第 17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027

單位名稱	外交部	預算書頁次	86
		<small>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3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8 款第 1 項第 2 目	解凍條件	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外交管理業務		
分支計畫	01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一般事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	6,458 萬 3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外交部預算案於第 2 目「外交管理業務」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預算 6,458 萬 3 千元。

近年發生中東三國駐台代表遭涉嫌違反內政部規定之「阿拉伯在台商務協會」負責人採取法律行動。中東三國代表處多年以來已多次檢舉該協會混淆、誤導及詐騙之疑慮，卻未得到本國相關單位之積極協助，更反遭商會控告妨害名譽。

此事件嚴重損害我國與三個中東國家之重要外交關係。外交部在 113 年曾承諾會提供外館必要協助，但至今該商會負責人依舊在外活躍，看似毫無受到該事件影響，且與大使之民事訴訟仍在進行中。顯見外交部處理此重大外交事件有怠惰之嫌。

爰凍結該項預算 300 萬元，俟外交部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徐巧芯

連署人：

徐巧芯  
林錫山



19 1/1

60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3 時 46 分 07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7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26 案。

of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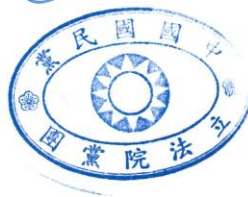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8-1-7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外交部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駐外機構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駐外使領單位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國外旅費 273,305 千元(P90)，其中列有辦理內外人員互調 300 人次等相關差旅費用 212,500 千元，規劃互調人次上上年度相同，然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61,916 千元並成長 40%；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國外旅費」計 3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ofb

228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0 人，贊成 54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3 時 47 分 51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26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0 贊成人數：54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天財	Sra Kacaw
鄭正鈐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顥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27 案。



005

### 114 外交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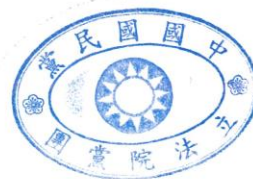
預算科目：「國際會議及交流」2,517,169 千元

預算處理：刪減 50,000 千元

外交部「國際會議交流」項下「協助各種國交流活動」預算，原為透過學術文化經貿資助，推動各種交流活動，深化國際間對我之認識與支持。然近年來民進黨政府將外交推動參與國際組織，演變為形式主義的政治內銷，與非政府組織間並未建立對等夥伴關係、透過 NGOs 參與國際活動及合作發展計畫，亦缺乏整體性策略與連結、相關經費甚至疑被挪為認知作戰講座，不僅難以彰顯國際合作發展計畫整體效益，亦難收深化彼此合作關係回饋，也難怪國人質疑每年花費巨額外交預算，卻連加入 CPTTP 等國際經貿協定皆毫無進展。

雖該項預算於委員會審查時凍結少數預算，然對於外交部至交仍無法具體增強我國在外之公眾外交及軟實力，考量國家財政樽節，對該項預算無法達成效益目標，刪減 50,000 千元。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15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3 時 49 分 37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27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28 案。

020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國防外交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外交部

預算書頁次：99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2000 萬元  凍結數：2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0\_\_-\_\_ 科目(計畫)名稱：國際會議及交流

用途別：協助各種國際交流活動 本年度預算數：11 億 8284 萬 2 千元

案由：

外交部 114 年「國際會議及交流」項下共編列預算 11 億 8284 萬 2 千元，其中有關「4. 其他協助各項國際交流活動推動及資助各項國際交流活動」，預算 4 億 7365 萬 5 千元，含括業務為推動國際司法互助與共同打擊犯罪合作機制。有鑑於集團性跨國犯罪日益猖獗，尤以詐欺犯罪為甚，相關司法偵查極易礙於我國尷尬國際地位而形成追緝斷點；因此，如何跨部會合作，並加強與各國間警政交流合作，增加我國國際見光率，不僅是法務部之責任，外交部亦應積極洽詢、協助。

惟查，國內移工數量已達 65 萬餘人，再加上執政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之故，我國與東南亞各國、尤其移工母國在雙邊經貿關係上，理應積極維持良善關係；詎料在 112 年發生之泰籍移工不幸在我國遭三車撞輾致死案件上，法務部卻於覆立法委員之函文中，直指礙於我國與泰國間欠缺司法互助關係，且中央權責機關亦未就如何通報泰方有所討論，侵害被害移工與遺屬權益，甚而險些引起外交危機。姑不論法務部上開函覆內容，與外交部對外記者會上發言不一致；對內，主責司法互助業務之兩部會，對於相同業務竟欠缺橫向溝通機制；對外，外交部亦未有效向國內部會反應他國需求，以致引起國際媒體關注，實有辱國家體面，顯然外交部對此容有檢討必要。

爰此，建議減列本項預算 2000 萬元；並凍結 20%，俟外交部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國成



黃田島 林國成 28

233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台灣民眾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3 時 51 分 3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28

台灣民眾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32 案。

036

114 年 外交部預算提案 1 P.97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國際會議及交流	協助各種國際交流活動	11,728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文化交流活動—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司	減列 2,000 千元

案由：

外交部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司 113 年協助辦理文化交流活動，皆為循例補助中南美洲駐臺大使館或商務文化辦事處參加「台灣燈會」、「台北燈節」、「台北國際旅展」及「台北國際食品展」等交流活動，對中華民國推動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文化、藝術及體育交流毫無助益，今年亦無邀請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合適藝文團體來臺訪演，經費挪作「認知作戰」講座使用，無法促進我國人對該區域藝文交流認識。再者，113 年文化交流活動預估執行率約為 45%，顯然工作執行未如預期，應積極提升經費執行效率，宜覈實編列並嚴謹把關。

114 年「國際會議及交流、協助各種國際交流活動、文化交流活動--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司」編列 11,728 千元，爰建議減列 2,000 千元，以撙節經費。

提案人：

馬文君

林文郎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32

89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3 時 53 分 2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32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34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外交部	預算書頁次	96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減列 <input type="checkbox"/> 凍結	減列數 凍結數	286 萬 6 千元 萬 千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8 款第 1 項第 4 目	解冻條件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研究設計會：擴大辦理留臺校友會業務及外交部 TAA 臉書粉絲專頁經營暨相關活動等經費，計需 5,930 千元。(一般事務費 3,063 千元、委辦費 2,867 千元)(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867 千元)
軍投/活動	文化交流活動		
工作計畫	國際會議及交流		
分支計畫	協助各系國際交流活動		
1 級用途別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4,258 萬元	說明欄預算數	286 萬 7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外交部預算案於第 4 目「國際會議及交流」項下「協助各系國際交流活動」研究設計會文化交流活動 (7) 研究設計會：擴大辦理留臺校友會業務及外交部 TAA 臉書粉絲專頁經營暨相關活動等經費，計需 5,930 千元。其中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 286 萬 7 千元。

外交部研設會經營之 TAA 臉書粉專經查，總體按讚及追蹤人數皆無破萬，加上每則貼文按讚人數幾乎屈指可數，每年花費將近 600 萬元經營此專粉成效極差。

政府編列宣傳費用推行政策固然有其必要性，惟社會大眾對中央政府媒宣費連年遽增多有反感，公務預算皆民脂民膏應多樽節。

爰減列該項預算 286 萬 6 千元。

提案人：

連署人：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3 時 55 分 22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34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35 案。

035

114 年 外交部預算提案 2 P.98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國際會議及交流	協助各種國際交流活動	7,600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經貿交流活動--亞西及非洲司	減列 1,5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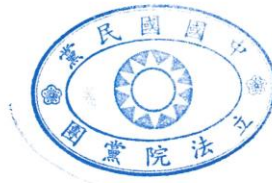
案由：

外交部 114 年「國際會議及交流、協助各種國際交流活動、經貿交流活動--亞西及非洲司」編列 7,600 千元，鑑於政府近年提出「非洲計畫」，盼深入連結非洲經貿，強化台商布局，每年編列 500 萬元補助「非洲駐台經貿聯合辦事處」協助臺非商貿活動，但從去（112）年我國與非洲地區進出口貿易總額觀之，我國對非洲出口呈現負成長，為-35.84%大幅衰退，我國與非洲地區進出口為-38.3%。再者，去（112）年我國與中東地區出口貿易亦呈現負成長（-8.82%），顯然外交部在亞西及非洲司經貿推廣成效未如預期，在經貿交流活動資源挹注上實有檢討的必要。爰建議減列 1,500 千元，以撙節經費。

提案人：

馬文君

林錫山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35

86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3 時 57 分 07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35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37 案。

030

114 年 外交部預算提案 6 P.79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國際會議及交流	協助各種國際交流活動	157,438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經貿交流活動—國際合作及經濟事務司	減列 13,000 千元

案由：

外交部為鼓勵國內業者赴邦交國考察並投資，訂有《鼓勵業者赴有邦交國家投資補助辦法》，補助業者赴有邦交國家投資及參加投資考察團機票款補助等經費。就「投資補助」部分，經查近三年外交部鼓勵台商投資資源過度集中於史瓦帝尼及馬紹爾群島兩國，其他邦交國盡付闕如，顯然不利於推動其他友邦邦誼鞏固，實有檢討精進之必要。

基此，外交部 114 年「國際會議及交流、協助各種國際交流活動、經貿交流活動—國際合作及經濟事務司」編列 157,438 千元，爰建議減列 13,000 千元，以撙節經費。

提案人：

馬文君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37

81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3 時 58 分 5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37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42 案。

034

114 年 外交部預算提案 3 P.99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國際會議及交流	協助各種國際交流活動	7,424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其他協助各項國際交流活動— 亞西及非洲司	減列 1,500 千元

案由：

外交部 114 年「國際會議及交流、協助各種國際交流活動、其他協助各項國際交流活動—亞西及非洲司」編列 7,424 千元，經查 113 年截至 8 月底執行率偏低，僅達 10.47%，泰半賸餘經費流用至經貿交流活動之用，顯有違「預算法」有關流出數額不得超過原預算數額百分之二十之規定。恐對於增進亞西及非洲考察及交流亟待加強，有檢討改善之必要，爰建議減列 1,500 千元，以撙節經費。

提案人：

馬文君

林錫山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42

85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00 分 39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42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45 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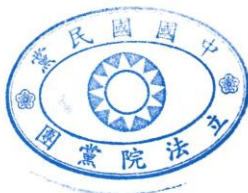
031

114 年 外交部預算提案 7 P.103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國際合作及關懷	駐外技術服務	1,074,934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業務費、委辦費	減列 25,000 千元

案由：  
外交部 114 年「國際合作及關懷、駐外技術服務、業務費、委辦費」編列 1,074,934 千元，經查本年度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技術團、服務團及專案計畫等」執行率僅 56%、「推動資訊通信技術合作計畫經費」執行率僅為 40%、「辦理外派技術人員儲訓及赴海外地區評估規劃業務督導等計畫所需經費」執行率為 48%，諸多業務計畫辦理保留預算，顯然委辦計畫編列與執行結果不如預期，應宜檢討策進。基此，建議減列 25,000 千元。

提案人： 馬文君 林文郎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45

87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02 分 25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45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46 案。

032

114 年 外交部預算提案 8 P.103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國際合作及關懷	駐外技術服務	40,235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業務費、委辦費 辦理與私部門合作開發商業化及創新計畫、與國際機構及友好國家合作經費	減列 4,5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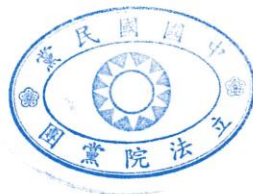
案由：

外交部 114 年「國際合作及關懷、駐外技術服務、業務費、委辦費、辦理與私部門合作開發商業化及創新計畫、與國際機構及友好國家合作經費」編列 40,235 千元，截至 114 年 8 月底止，執行新臺幣 924 萬 9 千元，執行率僅 23%，顯然委辦計畫編列與執行結果不如預期，應宜檢討策進。基此，建議減列 4,500 千元，以搏節預算支出。

提案人：

馬文君

林良欽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K6

83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04 分 15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46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47 案。

009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單位名稱：外交部

預算書頁次：103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400,000 千元

凍結數：

第 8 款 1 項 5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國際合作及關懷

用途別：02 加強雙邊及多邊合作

本年度預算數：10,144,543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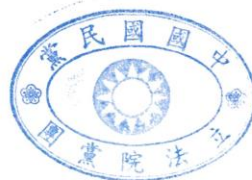
民國 112 年年 3 月，宏都拉斯結束與我國的邦交關係，轉而與中國大陸建立外交關係。然而中國大陸不僅未履行承諾增購白蝦，還以低於成本的價格收購，讓蝦農陷入困境。據宏都拉斯水產養殖協會 (Andah) 最新統計數據，2024 年白蝦出口總量由前年的 7889 萬 5657 磅銳減至 6383 萬 867 磅，總計萎縮 1506 萬 4790 磅，降幅達 19.09%；報告亦指出，主要是因為對台灣與墨西哥市場的出口量下降所致。

惟外交部長年編列高額國際合作及關懷計畫費用，以敦睦邦交，提升與無邦交國家之友好關係，及擴大我國參與國際社會活動等雪中送炭外交行動。然而，以宏都拉斯例子來看，即便經貿上與中國大陸衝突，也未能與我國重新建立友好邦交關係。該項預算效益有待商榷。爰減列該項預算 40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廖正興*

*林錫山*



45

4

*47*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0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5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06 分 01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47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0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5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48 案。

228

114 年 外交部預算提案 4 P.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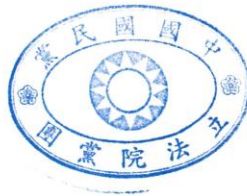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國際合作及關懷	加強雙邊及多邊合作	1,538,830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亞西及非洲司 協助非洲國家各項經建、社會發展計畫及衛生醫療合作經費	減列 8,000 千元

案由：

外交部 114 年「國際合作及關懷、加強雙邊及多邊合作、亞西及非洲司—協助非洲國家各項經建、社會發展計畫及衛生醫療合作經費」編列 1,538,830 千元，經查近年因新冠(COVID-19)疫情影響，致相關合作計畫停辦或延後辦理，現今國際疫情已趨緩，然本年度執行率僅 30.44%，顯預算編列與執行結果不如預期，近年中國大陸積極在非洲地區佈局，圖謀進一步擠壓我外交空間，亞西及非洲司應宜檢討策進，提高執行量能，而非保留預算繳回國庫，顯有預算編列浮濫之嫌。基此，建議減列 8,000 千元，以搏節經費。

提案人：

馬文君 林錫山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48

79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邱委員議瑩聲明對剛才表決與民進黨黨團意見一致，列入公報紀錄。

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07 分 5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48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天財 Sra
Kacaw	鄭正鈐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49 案。

029

114 年 外交部預算提案 5 P.104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國際合作及關懷	加強雙邊及多邊合作	4,235,016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司 協助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各友邦國家基礎民生建設、技職人才培育及電力合作計畫等經費	減列 15,000 千元

案由：

外交部 114 年「國際合作及關懷、加強雙邊及多邊合作、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司—協助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各友邦國家基礎民生建設、技職人才培育及電力合作計畫等經費」編列 4,235,016 千元，經查 113 年執行率僅 48%，部分國家雙邊合作預算保留數偏高，現階段海地執行雙邊合作量能不足，迄今仍使用 112 年保留款，外交部應宜貫徹預算執行效能，加強與我友邦緊密程度，積極改善執行量能。基此，建議減列 15,000 千元，以撙節經費。

提案人：

馬文君

林錫山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49

80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1 人，贊成 55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09 分 46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49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1 贊成人數：55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62 案。

外交及國防 62

再更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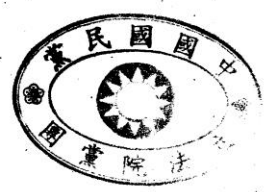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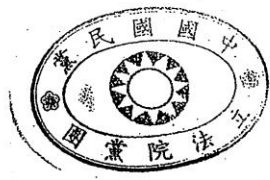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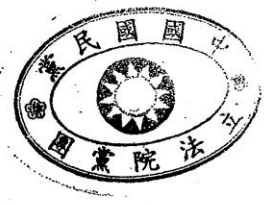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國防部本部及所屬

有鑑於相關業務費執行規劃及達成目標與效益尚有疑義，考量政府債務逐年增加，為擷節開支，爰將國防部及所屬單位業務費凍結~~50%~~<sup>30%</sup>70%，俟執行 30% 之後始申請解冻，並需經院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Handwritten signature]*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Handwritten signatures]*



(更正版) 62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11 分 31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62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64 案。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	預算書頁次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1,0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1 項第 1 目	解凍條件	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一般行政		
分支計畫			
1 級用途別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7 億 7,032 萬 1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編列預算 7 億 7,032 萬 1 千元。

105 年 8 月 1 日蔡總統向原住民族道歉時說道：「未來，我們會透過政策的推動，讓下一代的族人、讓世世代代的族人，以及臺灣這塊土地上所有族群，都不會再失語，不會再失去記憶，更不會再與自己的文化傳統疏離，不會繼續在自己的土地上流浪。我請求整個社會一起努力，認識我們的歷史，認識我們的土地，也認識我們不同族群的文化。走向和解，走向共存和共榮，走向臺灣新的未來。」然國防部在推動共存共榮政策的執行上，對原住民族族人的權益保障仍顯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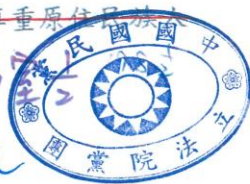
依據《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第 4 條第 6 款，原住民族委員會已於 113 年 6 月 26 日公告 114 年度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並函知各部會。然而，國防部對族人依該函申請放假事宜，多次設限或刁難，導致族人需透過陳情方式爭取基本權益，增加不必要的行政負擔。

族人參與歲時祭儀是對文化傳承與族群認同的實踐，國防部應審慎檢討其作法，確保相關放假申請能順利執行，以展現對原住民族文化與權益的尊重，真正實現共存共榮的政策目標。~~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0 萬元，俟國防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尊重原住民族~~

更正

64 1/2 人事

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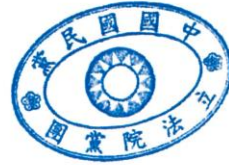
~~權以及有效核實族人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具體方案的專案報告並經  
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高金素梅

高金素梅

林公曉

連署人：



64 2/2 人事室 2/2

178 2/2

2/2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謝委員衣鳳聲明對剛才表決與國民黨黨團意見一致，列入公報紀錄。

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13 分 28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64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瓊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65 案。

## 改主決議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	預算書頁次	
		<small>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5,0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1 項第 1 目	解凍條件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一般行政		
分支計畫	01 人員維持		
1 級用途別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3 億 1,209 萬 3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預算案於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人員維持」編列預算 3 億 1,209 萬 3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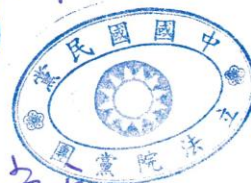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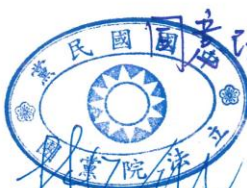
114 年度國防部主管預算再創近年新高，其中，軍事投資預算更較 113 年度大幅增加 16.18%，然而，近年國軍志願役人力人數卻不斷降低，113 年 6 月底之人數，志願役人數更降至 107 年底以來新低。查國防部雖自 113 年以降回復徵集服常備兵現役，然志願役人力仍為作戰部隊之主要構成，其不足問題已對部隊戰力構成嚴峻挑戰，仍有眾多戰鬥部隊編現比不及 8 成。

爰此，國防部宜於編列高額軍事投資預算之際，亦就志願役人力不足之困境，深入檢討相關因素並制定有效之因應對策，以確保國軍人力資源得以充實，進而維持部隊整體戰力與國防穩定。

~~爰減列該項預算 5,000 萬元。~~

提案人：吳宗憲

65  
吳宗憲  
更正



吳宗憲  
49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15 分 10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65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70 案。

修正 改凍結 100 萬元

ID: 羅俊傑

RPMU 預算提案 34 DCA7

RPMU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國會辦公室

IP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單位預算提案單

[ ] 歲出

機關別：國防部 單位預算書頁次：1

科目：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

原列金額：432,798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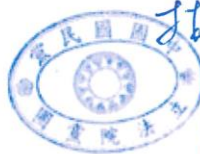
[x] 凍結：88,000 千元

鄭天財  
Sra Kacaw  
114.元.14.

案由：國防部 114 年編列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歲出預算共計 432,798 千元。按現行《軍用機場噪音防制補償經費分配使用辦法》第 12 條第一項規定，軍用機場管理單位於本辦法施行後下一個輪次，採噪音補償措施者，以完成第一輪次補助住戶設置噪音防制設施者為限。造成於世居軍用機場最鄰近之原住民族部落族人，包括台東加路蘭、富岡及石山等部落，在申請第一輪噪音防制設施補助後，皆須等待其餘各里補助完竣後，始得申請第二輪次之噪音補償，等待間隔平均需經二十年以上，此規定方式不但毫無實益，亦違背《噪音管制法》第 15 條及第 17 條之立法目的。爰提案凍結定項預算共計 88,000 千元，待國防部修正《軍用機場噪音防制補償經費分配使用辦法》之補助方式規定，並經立法院備查完成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鄭天財 Sra Kacaw

鄭天財 Sra Kacaw



70

資源司

55

立法委員 鄭天財 Sra Kacaw

如蒙 貴委員連署，敬請回傳 6835，若有任何疑問請電 6831，謝謝

ID: 羅俊傑

更正

第 1 頁，共 3 頁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16 分 58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70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71 案。

改主決議

改主決議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	預算書頁次	15
費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費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6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1 項第 2 目	解冻條件	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		
分支計畫			
1 級用途別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4 億 3,279 萬 8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預算案於第 2 目「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編列預算 4 億 3,279 萬 8 千元。國軍志願役招募成效逐年縮減，導致主戰部隊編現比長年不足額，軍中人力吃緊惡化，國防部遂研擬將擴大開放「色弱」者入營，查色弱可分為「輕微」與「嚴重」程度，輕微者在「光線佳」狀況下即與「常人」一致，惟嚴重者，即便在光線佳條件中，依然無法正常分辨紅、綠、藍等顏色，在軍事任務中識別燈號與地圖之能力相當重要，戰時軍人無法永遠處在光線佳的情況下，更遑論靠職務內容調整，使色弱者可以正確執行任務，為追求國防品質臻全，達到保家衛國增進國體民眾安全福祉，爰凍結該項預算 600 萬元，俟國防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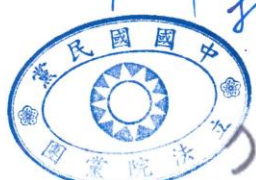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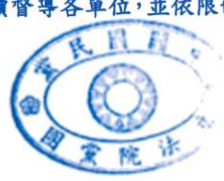
提案人：

邱嘉華

故是類人員，任官、起役後，建請國防部持續督導各單位，並依限制落實職務分派。

連署人：

邱嘉華



資源司

更正

154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18 分 48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71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72 案。

**改主決議**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	預算書頁次	16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273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1 項第 2 目	解凍條件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		
分支計畫	01 戰略規劃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2,734 萬 8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預算案於第 2 目「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項下「戰略規劃」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2,734 萬 8 千元。

美國司法部美東時間 16 日宣布，美國主要軍事承包商雷神技術 (RTX) 的子公司雷神 (Raytheon) 涉嫌靠詐欺行賄拿下關鍵軍事系統合約，將賠償逾 9.5 億美元 (約新台幣約 305.7 億元) 和解。但是，美國軍火商雷神公司涉及浮報軍購費用，國防部於立法院表示，我方只能在與美方簽約前蒐集歷史價格進行分析，強化我方議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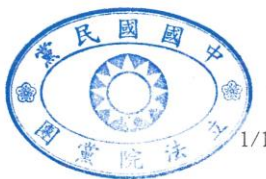
~~戰規司辦理戰略研析、建軍規劃、國防政策、軍制編裝等業務，該行為造成我國公帑受到浪費，戰規司理應強化並避免再次發生相關事件，爰減列該項預算 273 萬元。~~

提案人：

連署人：

同意改列主決議 - 王淑波

王淑波  
林錫山  
王淑波



王淑波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20 分 45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72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鄭天財	Sra Kacaw
邱若華	鄭正鈐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76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1,0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1 項第 2 目	解冻條件	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 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		
分支計畫	02 整合評估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1 億 0,114 萬 1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預算案於第 2 目「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項下「整合評估」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1 億 0,114 萬 1 千元。

國防安全研究院為國防部重要智庫，應為國防部及政府國安層峰提供意見。惟國防安全研究院戰略所所長蘇紫雲日前表示，如果臺灣遭到大陸封鎖「美國最快 45 分鐘內可馳援臺灣」，其言論所憑依據為何？是否嚴重斷傷國防院專業威信，整評司負責督考「財團法人國防安全研究院」執行政策研究，應對相關受訪內容有所約束。院內研究人員接受媒體採訪，公開發言須秉持專業、客觀精神，不評論未經證實的消息或資料，以爭取國人支持。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0 萬元，俟國防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林錫山



同意改列主決議

更正

76

1/1

170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22 分 3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76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77 案。

**修正 凍結 100 萬元**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	預算書頁次	
		<small>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1,0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1 項第 2 目	解冻條件	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 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		
分支計畫	02 整合評估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1 億 0,114 萬 1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預算案於第 2 目「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項下「整合評估」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1 億 0,114 萬 1 千元。

國防安全研究院係屬國防部重要智庫，基於研究需求，亦掌握相當程度國防機密資料，惟發生具大陸政協身份之人士持歐洲護照進入國防智庫國防安全研究院拜訪，與現行執政當局之相悖，國防院實有檢討改進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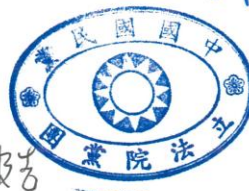
爰凍結該項預算 <sup>100</sup>1,000 萬元，俟國防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書面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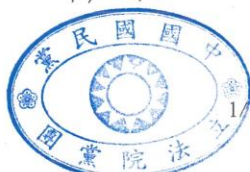
連署人：

*陳超明*  
*林錫山*

*陳超明*  
*林錫山*



同意凍結 100 萬元書面報告



更正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24 分 26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77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79 案。

# 修正 改減列 500 萬元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9-1-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防部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整合評估，編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0,550 千元(P16)，列有捐助財團法人國防安全研究院辦理戰略研究、掌握區域安全、拓展國防學術交流合作、促進國際戰略溝通與對話等費用，較 113 年增加 20,000 千元，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員辦理，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提案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計 1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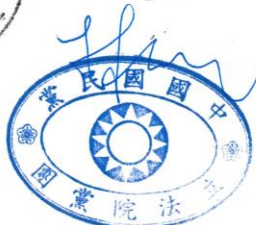
提案人：

賴士葆

林錫山

500萬元

賴



(更正本)

79 ✓

整評司

192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26 分 11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79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瓊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81 案。

## 改主決議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	預算書頁次	
		<small>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5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1 項第 2 目	解凍條件	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		
分支計畫	03 國防資源管理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3,451 萬 5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預算案於第 2 目「國防政策規劃與督導」項下「國防資源管理」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3,451 萬 5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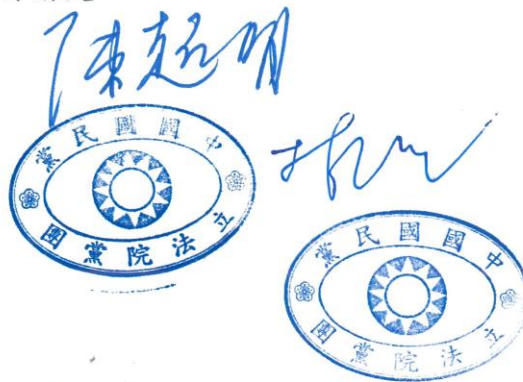
國軍現依部隊任務屬性核發「戰鬥部隊加給」，惟憲兵指揮部所屬各憲兵隊雖屬部隊性質，卻仍無法支領戰鬥部隊加給，國防部雖向行政院爭取，但人事總處認為，不宜再擴大認定為戰鬥部隊適用單位，國防部應持續向行政院爭取，以增加憲兵募兵及留營誘因，確維部隊戰力及遂行中央政府衛戍任務。  
*提高憲兵單位待遇。*

~~爰凍結該項預算 500 萬元，俟國防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林心儀*



同意改列主決議

更正 1/1 81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27 分 57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81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86 案。

24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防部

#### 主決議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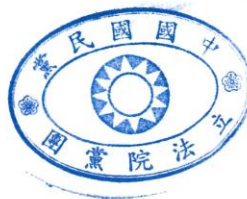
基於兩岸關係險峻，如果發生戰事，依法必須啟動軍事審判，然軍法官目前缺額嚴重，且 102 年軍事審判變革，軍事院檢虛級化後，原軍法人員亦未再接觸訴訟實務，渠等是否可進行戰時軍法案件之審判，落實平戰之轉換機制，確實匪夷所思，令人憂心。

另 113 年義務役政策施行後，違法或違紀案件數隨兵力增加而上升，軍人犯罪案件之偵審全仰賴司法機關，恐因司法案件量龐雜，處理效能有限，部隊紀律難獲立即之維護，且目前兩岸軍事情勢趨於緊張，因應戰時軍事審判機制之運作，以及《軍人權益事件處理法》於承平時在高等軍事法院勤務法庭辦理行政救濟案件，應須有充足軍法官人力運用。而考試院自 102 年起已停辦軍法官考試，目前國軍具軍法官資格者逐年遞減，近年僅透過律師考試及格人員辦理甄選，軍法官人力已顯有不足。

綜上，國防部應積極向考試院爭取舉辦軍法官特考，爰請國防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翁曉玲  
林正



86

100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29 分 4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86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第 90 案國民黨黨團撤回，不予處理。

第 90 案 ( 撤 案 )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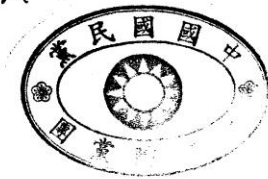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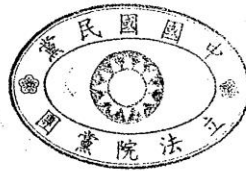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國防部及所屬單位

有鑑於相關業務費執行規劃及達成目標與效益尚有疑義，考量政府債務逐年增加，為擷節開支，爰將相關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7,497 千元全數刪除。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林錫山

林錫山



90

177

主席：請宣讀第 99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217	
		<small>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或 50%)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1 目	解凍條件	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海軍司令部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軍事行政			
分支計畫	010119 行政事務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一般事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	2 億 4,427 萬 2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海軍司令部」於第 1 目「軍事行政」項下「行政事務」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預算 2 億 4,427 萬 2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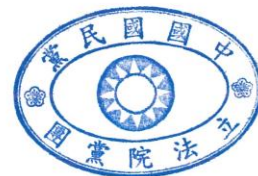
性騷擾零容忍！惟去年底海軍司令部處理海軍陸戰隊性騷申訴案件時，立場卻屢次推諉含糊、消極應對，申訴未結案竟以保護之名欲調動被害人職務造成二度傷害，懲處也敷衍了事，竟同時暗中協助加害人加速申請退伍之行政流程，明顯未依《陸海空軍軍官士官士兵退伍除役及退除給與審定作業規定》中規範時間點辦理完備；經手奉核之正副主官努力保障加害人終生俸，針對被害人之保障卻置若罔聞，自海軍司令部至三軍聯訓基地各階層正副主官已明顯失職。

爰凍結該項預算 50%，俟國防部所屬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徐巧芯

連署人：

*徐巧芯*  
*林錫山*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31 分 35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99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06 案。

**修正 改凍結 50 萬元**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3,0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1 目	解凍條件	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政治作戰局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軍事行政		
分支計畫	010126 政戰綜合作業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3 億 7,949 萬 5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政治作戰局」於第 1 目「軍事行政」項下「政戰綜合作業」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3 億 7,949 萬 5 千元。

近期公務機關頻傳霸凌事件，而發生國軍部隊或稱為不當管教。查各級政戰人員對外從事文宣、心理作戰、民事服務，對內則從事文宣、服務、心理輔導、保防等業務，對於此類案件更有責無旁貸處置之職責。爰此，國防部政治作戰局應研議如何使各級政戰人員充分發揮其心輔、保防等功能，而不受國軍組織文化之不當干預，及保護受不當管教官兵之身心靈健全，避免淪為「解決提出問題的人，而非解決製造問題的人」之流弊，使部隊官兵能專注於戰訓本務。

爰凍結該項預算 3,000 萬元，俟國防部所屬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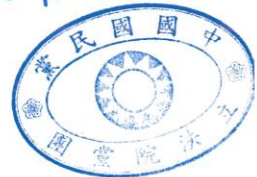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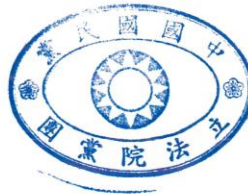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林錫山

陳超明

同意文字修正，修詞為「爰凍結該項預算 50 萬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始得動支」



106

1/1  
更正

158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33 分 28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06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12 案。

## 改主決議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small>歲出計畫提案及分支計畫概況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1,0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1 目	解凍條件	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 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全民防衛動員署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軍事行政		
分支計畫	010119 行政事務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一般事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	1 億 2,115 萬 5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全民防衛動員署」於第 1 目「軍事行政」項下「行政事務」中「業務費」之「一般事務費」編列預算 1 億 2,115 萬 5 千元。

全動署主導編製全民國防應變手冊，係全國民眾遇戰事或天然災害時之重要指引，然該署官網建置「全民國防應變手冊」專區，平時提供民眾下載手冊電子檔，使用效率卻不高，以 2023 全民國防應變手冊為例，下載次數僅 6 萬 6 千餘次，實有檢討必要。全動署應檢討精進，以擴大宣導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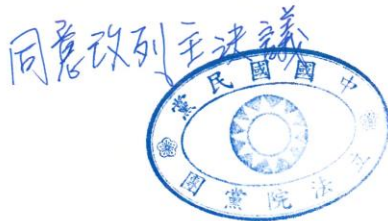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0 萬元，俟全民防衛動員署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林忠

陳超明  
林忠



112  
1/1  
更正

全動署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35 分 1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12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19 案。

**修正 改凍結 150 萬元**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1,5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3 目	解凍條件	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陸軍司令部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教育訓練業務		
分支計畫	120103 教育行政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9,518 萬 6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陸軍司令部」於第 3 目「教育訓練業務」項下「教育行政」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9,518 萬 6 千元。

陸軍因應戰術無人機訓練不足，於陸軍教準部編成無人機訓練中心，惟國軍現階段兵力不足，該訓練中心亦面臨人員不足之窘境，紛從他單位調任人員，如將南測中心原本負責航空兵及特戰部隊測考的航特科人員納編，陸軍航空兵駕駛直升機豈熟知無人飛行載具？甚而陸軍司令部表示，為因應未來作戰型態改變，因此編設具特戰、政戰等軍事涵養背景的聘雇職缺，期藉專業職能強化無人機戰術戰法教學量能，對外招募專長代碼為「特戰兵」與「政戰兵」，令各界質疑何以不招募具有步兵、砲兵、通信兵、陸航、工兵、化學兵背景的聘雇教官？再者，「特戰兵」與「政戰兵」具何戰術戰法教學量能？組成人員和無人機專長有何關係？抑或純為成立而成立，滿足長官企圖？無人機於未來扮演重要角色，陸軍司令部應正視此一任務，允宜檢討編成人員之適任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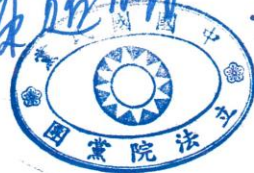
爰凍結該項預算 1,500 萬元，俟國防部所屬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連署人：

陳超明 楊文 陳超明 林

更正 119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36 分 58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19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26 案。

**修正改凍結 300 萬元**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3,0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3 目	解凍條件	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空軍司令部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教育訓練業務		
分支計畫	120116 訓練綜合作業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23 億 8,852 萬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空軍司令部」於第 3 目「教育訓練業務」項下「訓練綜合作業」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23 億 8,852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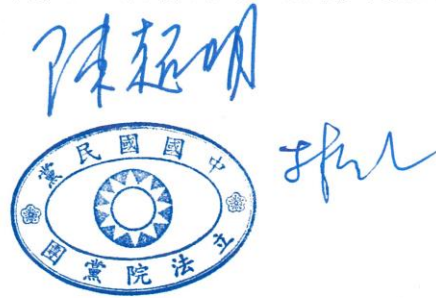
今(114)年 1 月 5 日發生民航機闖入空軍佳山基地近空情事，空軍塔台似未掌握而提前告警要求脫離，讓不明機迫近佳山跑道上空 700 呎時，才拒絕該機落地重飛的要求，空軍未予提前告警驅離，凸顯空軍應變處置程序存有漏洞。空軍佳山基地肩負重要空防任務，空軍理應嚴密其周邊空域監管，空軍司令部應強化軍用機場空域之追監與反應機制。

爰凍結該項預算 3,000 萬元，俟國防部所屬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超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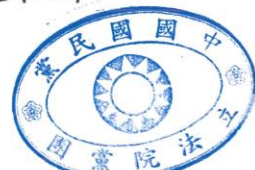
連署人：

陳超明  
林



126  
更正 1/1

凍結預算 300 萬元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38 分 44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26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27 案。

**修正致減列 1,000 萬元**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557
		<small>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1,000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3 目	解凍條件	
軍種/地域司	全民防衛動員署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教育訓練業務		
分支計畫	120110 動員整備		
1 級用途別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10 億 2,245 萬 1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全民防衛動員署」於第 3 目「教育訓練業務」項下「動員整備」編列預算 10 億 2,245 萬 1 千元。

全民防衛動員署本項計畫為推動部會協調，完善動員機制：為肆應災害應變、緊急危難及戰力綜合準備之需要，就年度動員準備方案及計畫、演習訓練、業務輔訪、在職訓練及國際合作交流等作業需求辦理業務，以強化中央與地方全民防衛動員準備工作。

但總統府今年成立「全社會防衛韌性委員會」，期盼透過民力運用、物資整備及能源安全等方面的全盤整備，強化國防、民生、災防、民主 4 大韌性。兩機關之業務內容，似有疊床架屋、重複業務之疑慮及預算之虞，爰減列該項預算 1,0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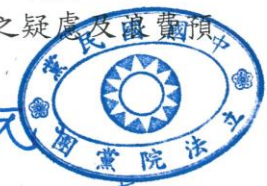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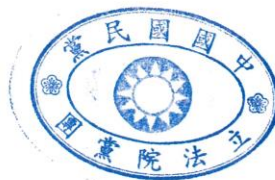
提案人：

連署人：

王鴻薇

林敏

同意減列 1,000 萬元



王鴻薇  
林敏

更正

127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40 分 24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27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32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100
		<small>單位預算總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或 10%)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4 目	解凍條件	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後勤及通資業務		
分支計畫	140118 軍事單位裝備零附件購製及保修		
1 級用途別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764 億 2,941 萬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於第 4 目「後勤及通資業務」項下「軍事單位裝備零附件購製及保修」編列預算 764 億 2,941 萬元。

新一代抗彈板陶瓷片招標案已於 1 月 8 日決標，據悉檢測結果如各界預期般有爭議，事實是測試單位 205 廠在新一代抗彈板(PE 板+陶瓷片)測試項目未獲 TAF 認證不具公信力，惟軍備局屢以「測試人員均獲有 TAF 合格專業認證書」、「測試設備由 TAF 認證之實驗室校正」搪塞。

另，軍品測試項目之執行單位有明確限縮規範在「國軍列管軍品測試能項目表」中，標案雖為陶瓷片，採購清單內規範樣品需與 PE 板等物件組裝為完整的新一代抗彈板進行測試，經查 205 廠根本未列於測試執行單位欄中，惟軍備局以「本次陶瓷片規格為碳化矽特性，表內僅有碳化硼，故非屬列管品項」，所以新一代抗彈板非屬列管軍品？

綜上所述，軍備局面對外界質疑，永遠問 A 答 B、不正面回應，經查全軍抗彈板品項預算均編列於此分支計畫，為保障第一線官兵安危，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國防部所屬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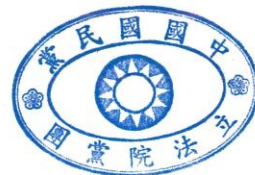
提案人：

連署人：

*林錫山*

1/1

132



57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42 分 1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32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42 案。

**修正** 改凍結 600 萬元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9-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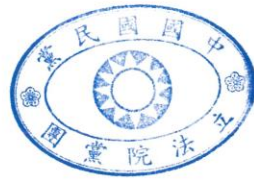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防部空軍司令部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後勤及通資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140116 通信電子與資訊管理，編列資訊服務費 66,904 千元(P325)，列有資訊網路設備系統維護、軟體授權、周邊資訊設備及網頁維護等費用，查 112 年至 113 年度預算分別為 47,377 千元及 53,118 千元連續二年呈現大幅成長；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力處理，增加戰時自主養護能力，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減少公帑支出。提案減列「資訊服務費」6,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謝朝勳  

 林錫山

更正

142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43 分 55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42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47 案。

**改主決議**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422
		<small>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500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4 目	解凍條件	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資通電軍指揮部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辦理「集控式防毒軟體授權」、「桌上型電腦維護」及「公開資訊管理系統維護」等資安監控系統(設備)保養及委商維護所需資訊服務費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後勤及通資業務		
分支計畫	140116 通信電子與資訊管理		
1 級用途別	業務費		
2 級用途別	資訊服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	8,935 萬 8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8,535 萬 8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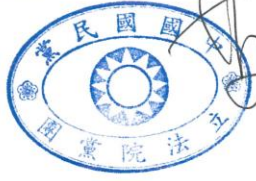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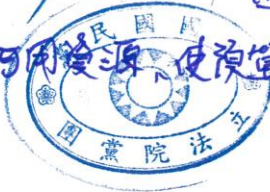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資通電軍指揮部」於第 4 目「後勤及通資業務」項下「通信電子與資訊管理」中「業務費」之「資訊服務費」辦理「集控式防毒軟體授權」、「桌上型電腦維護」及「公開資訊管理系統維護」等資安監控系統(設備)保養及委商維護所需資訊服務費編列預算 8,535 萬 8 千元，較 113 年度增加逾 1700 萬元，~~避免預算遭濫用虛擲，使其發揮應有之功能性。鑑於為台灣納稅人嚴格把關政府財政支出之必須，爰該項預算凍結 500 萬元，俟國防部所屬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蘇清泉

*蘇清泉*

*同意修訂為主決議事項  
並請國防部於 2 個月內  
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  
會提出書面報告。*

*資通電軍應積極招商，拮据可用資源，使預算使用發揮最大效益，  
同意修訂為主決議事項。*



*同意改列主決議*

*147*

*更正*

*1/1*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45 分 38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47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51 案。

151 更正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464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7,625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4 目	解凍條件	
軍種/地域司	軍備局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辦理「中科院民雄航太暨無人機產業園區開發建設計畫」所需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計需 76,250 千元。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後勤及通資業務		
分支計畫	140113 營產管理		
1 級用途別	獎補助費		
2 級用途別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本年度預算數	7,625 萬元	說明欄預算數	7,625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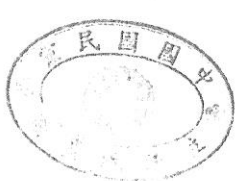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軍備局」於第 4 目「後勤及通資業務」項下「營產管理」中「獎補助費」之「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辦理「中科院民雄航太暨無人機產業園區開發建設計畫」所需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計需 76,250 千元。編列預算 7,625 萬元。

經查「中科院民雄航太暨無人機產業園區」未來將採用類似新竹科學園區方式之經營管理模式，廣招各無人機商場進駐，以期形成產業鏈聚落。然中科院雖具備無人機研發、生產能力，但對於產業園區之經營管理沒經驗，且前中科院自行規劃 4 大園區多淪為自用或協力廠商育成中心。若此無人機園區交由中科院辦理，恐對正處發展階段的無人機產業造成傷害。故應將此無人機產業園區之開發、建設、招商、經營與管理等等各項工作交還由經濟部、國科會等已具備科學園區開發、經營、管理及招商經驗等相關政府機構主導辦理。有關軍備局對「中科院民雄航太暨無人機產業園區開發建設計畫」獎補助款之捐助費用應全案刪除。爰減列該項預算 7,625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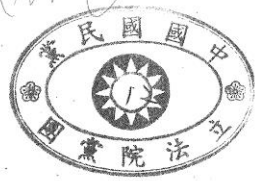
提案人：

同意改凍結 30% 經委員會專案報告後對支。

林仁



林仁



1/1 151

軍備局

(更正版)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47 分 34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51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59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sup>國防</sup>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陸軍司令部

預算書頁次：163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  凍結數：20%

第\_\_款\_\_項\_\_目\_\_節\_\_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裝備

用途別：國軍「重要防護營區智慧型警監系統建置案」

本年度預算數：12 億 9140 萬 6 千元

案由：

國防部為強化各單位營區避免遭滲透、突襲與破壞，自 2020 年起編列 126 億餘元預算執行「重要防護營區智慧型警監系統」第二階段建置案，但此案接連遭遇零組件含中製品、工程延宕等波折，國軍 113 年原定興建 64 處，至 8 月底卻有 20 處尚未進場施作，導致此案將延後一年結案。媒體亦揭露，第二階段國軍重要防護營區智慧型警監系統建置數量為 7616 個攝影機，但損壞次數竟高達 1157 次同時，警監系統亦有人員入侵錯誤告警，與無效告警過於頻繁，以及回放影像遺失等情形。

經查，該計畫於第一階段時，便已經有進度落後、使用大陸製品等情形，陸軍司令部卻未記取教訓，積極檢討改善，於第二階段計畫執行時再度發生同樣違失，置營區安全與國防於危卵，爰提案凍結該預算 20%，俟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國成

林國成

159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台灣民眾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49 分 21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59

台灣民眾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瓊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70 案。

外交及國防 170 更正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

預算科目：「海軍司令部」第 5 目「一般裝備」之「潛艦國造 第 3 階段後續艦籌建」20 億元

預算處理：凍結 ~~18 億元~~  
二分之一

說明：

第一艘國造潛艦「海鯤號」前年 9 月辦了不碰水的「下水典禮」，在泊港測試就有數十項缺失，至今尚未通過海試，遑論作戰測試，且海軍低調地將海鯤號交艦結案的日期展延四年，要到 2029 年，這筆預算投資執行進度與成效著實令人質疑。

而未獲清楚釋明前，賴政府亟欲耗資 2800 多億元計畫打造七艘後續潛艦，在構型都還沒確定，預料第一批的後續艦可能與第二、三批潛艦構型及部分零組件存有差異，即使向國外採購時仍須分批下單，也不可能在第一年預算通過後，就進行後續 7 艘所需關鍵零組件的採購作業；此外，即使交艦期程順利，也長達 14 年，依未來武器裝備、戰場環境，是否能達到國軍所需戰術戰略效益恐有疑義，國防部應清楚向國人交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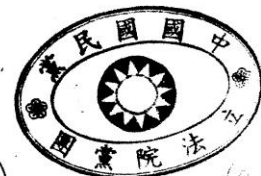
潛艦國造是政府現階段規劃推動國防自主最重要的項目之一。第二階段原型艦「海鯤號」國防部長曾保證今年 9 月完成 SAT 海上測試才能動支預算，故第三階段「潛艦後續艦籌建」必須比原型艦更加精進，更應準確編列後續艦計畫預算，避免在尚未完成測試下造成大量預算追加的發生。為利本院監督，該項預算凍結二分之一，俟海鯤號潛艦完成海測通過後，向本院院會進行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蔡其昌



林錫山



170 (更正版)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51 分 15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70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第 171 案台灣民眾黨黨團撤回，不予處理。

~~(修正)~~ **外交及國防 171 撤案** ~~(修正)~~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歲入	增列 減列	增列數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凍結	凍結數	萬 千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50%
款項目節	第 0 款第 2 項第 5 目	經費條件	俟海鯤號潛艦完成海測通過後，向本院院會進行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 地點司	海軍司令部	預算書頁碼	
軍種 活動	潛艦國造-第3階段後續艦籌建	內字	
上列計畫	一般裝備		
分支計畫	一般武器及戰備支援裝備購製		
1款用途別			
2款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19億9,600萬5千元	說明預算數	

案由：

**撤案**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海軍司令部」於第 5 目「一般裝備」項下「一般武器及戰備支援裝備購製」之「潛艦國造-第 3 階段後續艦籌建」編列預算 19 億 9,600 萬 5 千元。

「潛艦國造」是政府現階段規劃推動國防自主最重要的項目之一。國防部在 113 年 9 月時指出，海鯤艦目前泊港測試進度約介於 50% 到 60% 間，測試迄有 10 餘項要改進缺失，國防部部長也表示 114 年 9 月才能完成海鯤艦的 SAT 海上測試，並向外界保證不會在未完成前動支此項預算。在上述情況下，已知後續艦必須比原型艦更加精進，在尚未完成所有測試的當下，如何準確編列後續艦計畫預算，是否將造成大量預算追加的發生，這將不利於本院的監督。

考量明年度第二階段原型艦已於委員會決議待海測通過後始得動支，爰此第三階段「潛艦後續艦籌建」預算凍結 50%，俟海鯤號潛艦完成海測通過後，向本院院會進行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國昌 高嘉坤



主席：請宣讀第 181 案。

181 更正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463-474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凍結	減列數 凍結數	萬 千元 萬 千元 分之(或 <del>50%</del>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7 目第 1 節	解凍條件	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軍種/地域司	軍備局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辦理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所需設備及投資，計需 1,543,924 千元。  一、辦理國有財產作價撥充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所需設備及投資，計需 1,016,224 千元。 辦理國軍不適用營地「土地作價」及「土地售價」撥充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所需投資，計需 1,016,224 千元。 二、挹注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所需設備及投資，計需 527,700 千元。 挹注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所需投資，計需 527,700 千元。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		
分支計畫	810401 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		
1 級用途別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15 億 4,392 萬 4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15 億 4,392 萬 4 千元

凍 30%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軍備局」於第 7 目第 1 節「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項下「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辦理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所需設備及投資，計需 1,543,924 千元。

一、辦理國有財產作價撥充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所需設備及投資，計需 1,016,224 千元。

辦理國軍不適用營地「土地作價」及「土地售價」撥充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所需投資，計需 1,016,224 千元。

1/2 181 1/2

179 1/2

二、挹注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所需設備及投資，計需 527,700 千元。  
挹注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所需投資，計需 527,700 千元。編列預算  
15 億 4,392 萬 4 千元。

本院委員向軍備局索取辦理海軍「下湖東營區新建統包工程」案相關資料，承攬廠商知悉後，竟以欺瞞方式欲闖入國會辦公室，針對此舉副部長於 113 年 11 月 6 日委員會備詢時允諾送政風調查，惟政風室僅略以「簽辦流程均依相關規定辦理」、「軍備局並無對廠商提及委員有索資及關切等情」、「軍備局未曾要求廠商派員至委員辦公室說明案情」等通篇空話回文結案，軍備局另以口頭告知「經詢問廠商，該日欲找另一相同姓氏委員，純屬與櫃檯人員溝通誤會所致」以此為由玩笑帶過令人難以接受，倘標案為軍工產業，涉及利益及層面更為龐雜時，不免有人身安全之疑慮，軍備局對於外界質疑

前揭情事顯見基金未獲妥適運用，查此案係委由軍備局代辦，並由營改基金支應。

爰凍結該項預算 <sup>30%</sup>50%，俟國防部所屬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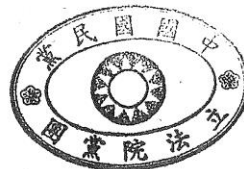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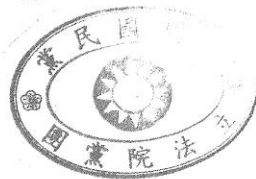
提案人：徐巧芯

連署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更正版) <sup>2/2</sup> 181 <sup>2</sup>/<sub>2</sub>

199 <sup>2</sup>/<sub>2</sub>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53 分 19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81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195 案。

## 改主決議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58
		<small>歲出機關別預算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del>40,000</del> 萬元
	<input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第 9 款第 2 項第 13 目	解凍條件	
軍種/地域司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環保業務		
分支計畫			
1 級用途別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21 億 6,267 萬 5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	

案由：

114 年度國防部所屬預算案於第 13 目「環保業務」編列預算 21 億 6,267 萬 5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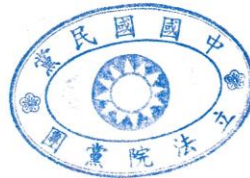
截至 113 年 8 月底，我國仍有 10 處軍事營區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被環保機關列管，其中部分營區自公告列管起已超過 10 年，卻仍未完成整治，更不乏出現計畫變更及增加經費的情形。由此可見，我國軍事營區的環境保護工程於預算編列及執行面向，實有檢討與改進之空間。  
*爰請國防部於三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爰減列該項預算 4 億元。~~

提案人：吳宗憲

*吳宗憲*

*sfu*



*同意改列主決議*

*195*

*吳宗憲*

*52*

*更正*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55 分 02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195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201 案。

# 文字修正

25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防部

主決議

案由：

國防部自 114 年起，軍事院校大學部學生第 8 學期下部隊見習 2 週，全面延長為 18 週，此計畫雖緣於 109 年國防部令頒之「軍事學校教育改革綱要計畫」，其目的主要係解決軍校學生畢業分發部隊任職後，易產生環境與工作適應問題。惟媒體報導：「見習 2 週變 18 週，家長轟國防部違約騙入學」、「家長擔憂學生在部隊裡連士官、士兵都不如，就算遭霸凌也不敢申訴，更別提萬一在部隊發生因公死亡意外，也只能拿學生撫卹金」、「時間拉太長不僅造成各部隊的管理壓力，負責的軍士官與士兵難免因此增加任務，不排除對見習學生有情緒上的不滿，甚至霸凌的可能性」、「許多四年級畢業生已心生恐懼，不敢到部隊任官，甚至提前申請退學。」、「有些學生四年級上半年都還未修滿 128 個學分，這些學生該留級還是一起下部隊見學？」云云。

本案雖經國防部向中國國民黨馬文君、翁曉玲等立法委員說明，惟尚有「重(補)修之學生實施輔導、補考規劃未完善」、「不同科系，未能區分，全部一體適用下部隊，是否適宜？」、「學生於連隊見學長達 18 週是否影響部隊戰訓本務？」及前揭媒體報導家長之疑慮等項。為解決以上疑慮及驗證本政策之實施是否可達成預期目標，國防部應於 114 年 2 月實施後，進行各階段評估，以利精進或再進行滾動式修正，~~甚至停止本計畫。請國防部參考以下內容進行評估，將評估報告並~~於見習結束後三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 ~~一、設計具體且可衡量的評估指標，包括學生表現、指導幹部的反饋、及學生對見習經驗的滿意度等等。~~
- ~~二、邀請教育學者或軍事專家參與政策檢討，提供多元視角。~~
- ~~三、比較延長見習後的畢業生在職業表現、留任率或升遷速度，與先前政策下的畢業生差異。~~
- ~~四、根據評估結果，進行見習安排之調整。例如，適當縮短或分階段安排見習期，減輕部隊與學員的負擔。~~
- ~~五、定期向外界公布見習政策的成效與修正計畫，增加政策透明度，讓各方了解改變的背景與邏輯，解決各方疑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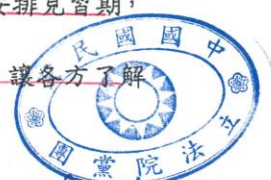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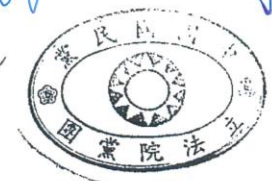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4. 翁曉玲 林弘

更正 201

翁曉玲

林弘



下次

201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56 分 56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201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202 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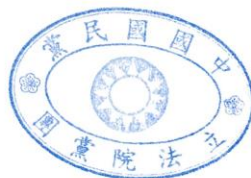
✓  
主決議

114 年度國防部主管預算再創近年新高，然志願役人力人數卻持續降低，選擇賠錢提前退伍的志願役軍士官人數暴增，從 109 年致 113 年，暴增約為四倍之多。

國軍人力狀況亮紅燈，致眾多戰鬥部隊編現比不及 8 成，編現比逐年下滑，不僅恐使國防戰力空洞化，因人力仍不足，即使義務役役期雖已回復為 1 年，但在所籌獲新武器裝備尚需搭配足額且訓練精良軍士官兵操作，始能發揮其預期效益考量下，國防部及相關業管部門，應立即就提高招募與留營意願、減少人力流失、加強提升各項送訓效益等，提出具體人力資源管理及運用對策，避免軍士官人力短缺造成戰力打折的窘況。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林錫山



202

16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年 1 月 20 日 下午 4 時 58 分 44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202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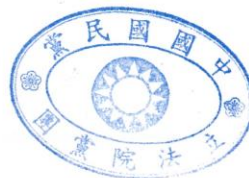
主席：請宣讀第 203 案。

### 主決議

針對分組審查 114 年度國防部通過決議（二六九）關於攻擊無人機飛彈系統—獵鴉專案之主決議為同意國防部，因應防衛作戰需求，陸軍應完成無人機系統整體運用及數量規劃，同意國防部陸軍司令部「攻擊無人機飛彈系統」在行政院核定預算額度內（115 億 3,640 萬 4 千元），向美洽談反裝甲型無人機增購事宜，藉籌購批量規模，爭取更有利價格，快速獲裝、提升戰力，所需預算於後續年度覈實編列乙案。**建議依下列主決議內容辦理：**

鑑於行政院核定國防部陸軍司令部「獵鴉專案」預算額度（115 億 3,640 萬 4 千元），與美軍提供國防部發價書額度不同，為維護財政紀律，節省公帑支出。有關國防部 114 年主管收支公開預算案內，150100「一般裝備-攻擊無人機飛彈系統案」之全案預算編列數，應以國防部 113 年 12 月 19 日前所獲得美軍發價書（總）金額為編列數。除依規定比例之作業費外，其餘多餘款全數減列並繳回國庫。國防部獲得首批裝備後，於所轄測訓場域實施實況之作戰測評並確認符合作戰需求，後續得依實際需求，儘速另行建案，辦理第二階段裝備購置。以爭取有利價格，快速獲得符合需要，並能國軍提升戰力之裝備。

提案人：



203A

13

因應防衛作戰需求，陸軍應完成無人機系統整體運用及數量規劃，同意國防部陸軍司令部「攻擊無人機飛彈系統」在行政院核定預算額度內（115 億 3,640 萬 4 千元），向美洽談反裝甲型無人機增購事宜，藉籌購批量規模，爭取更有利價格，快速獲裝、提升戰力，所需預算於後續年度覈實編列。【本案採舉手表決，在場委員含主席 11 人，贊成者 6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提案人：王定宇 林楚茵 沈伯洋 羅美玲 王義川  
陳冠廷 林憶君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進行表決）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5 時 01 分 1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203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204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	國防部所屬	預算書頁次		
		<small>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small>		
歲入	<input type="checkbox"/>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增列數/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input type="checkbox"/> 減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input type="checkbox"/> 凍結	凍結數	萬元 分之 (或 %)	
款項目節		解凍條件		
軍種/地域司	軍備局	預算書說明欄 內容		
軍投/活動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1 級用途別				
2 級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欄預算數		

**主決議**

案由：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九鵬基地近年屢發生意外，112 年 8 月發生推進劑餘藥廢料銷毀時，不明原因閃燃釀 4 傷，最嚴重傷者已於 113 年過世；113 年 12 月初發生執行火工作業時藥柱意外燃燒，柳姓技術師燒燙傷，並於一周後過世。人員損傷純屬意外，或中科院及所屬化學所管理問題？軍職人員主管應積極檢討、研議相關情事一再發生，並妥處傷亡人員及家屬之照顧、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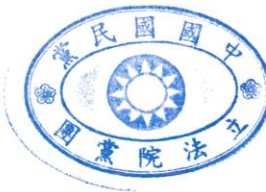
另，本年度雄風三型飛彈及雄風二 E 巡弋飛彈於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九鵬院區歷次試射飛行失效，中科院皆以機密為由拒不提供失效報告，造成立法難以有效監督國防自主成效。

火工意外後續處理、試射飛行失效等歷次中科院狀況，皆以機密為由拒絕受國會監督，致使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成為名符其實國防布。

國防部軍備局應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火工意外後續處理狀況及改善受國會監督狀況之書面報告。

王淑敏

林文郎



204

20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5 時 02 分 59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204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請宣讀第 212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21  
048

單位名稱：國家安全局

預算書頁次：21 頁

科目(計畫)名稱：行政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952,560 千元

減列數： / 凍結數：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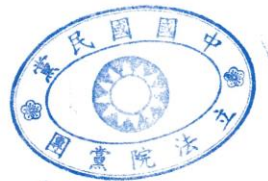
案由：

有鑑於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成立之初，便具備有國安局統合的「預警會報」，來分工食安情資蒐集，時任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代理主任蔡淑貞甚至還表示，「預警會報」幾乎每天都有情資送到食安辦，並讓食安辦再由法務部派駐的檢察官馬上辦案，關鍵的原因便是因為國安局和食安辦合作良好。然而，考量近年來食安問題層出不窮，國人有感食安環境惡化，當中國家安全局對職掌之食安預警會報機制，已明顯怠於應有之妥適運作，容有檢討與改善之空間，如此才可讓民眾有安心的環境。爰此，特提案凍結「行政管理」5%預算數，俟經限期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提交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菁徽

陳菁徽

林錫山



212

90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5 時 04 分 43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212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鈴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報告院會，第 220 案、第 229 案國民黨黨團均撤回，不予處理。

外交及國防 220 撤案

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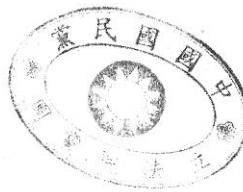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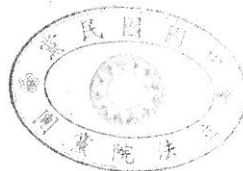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僑委會

有鑑於僑委會相關業務費執行規劃及達成目標與效益尚有疑義，考量政府債務逐年增加，為擷節開支，爰將相關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1,572 千元全數刪除。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林思誠



撤案 林思誠

220

42

229 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僑務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66、116-117 頁

第 21 款 1 項 7 目

減列：300 萬元

凍結：200 萬元

~~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案由：

第 7 目「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編列 2,638 萬 3 千元，提案凍結 300 萬元。

說明：

第 7 目「僑務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計畫內容與預期成果皆與前二年相同；經查，112 年度該目決算數為 2,258 萬 5 千元，113 年度預算數為 2,249 萬 6 千元，114 年度卻增列 388 萬 7 千元，惟其增加預算之必要性與預期效益為何？亦未說明清楚。為覈實編列預算，爰提案減列該項預算 300 萬元，併凍結該項預算 2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張智倫

張智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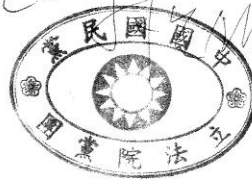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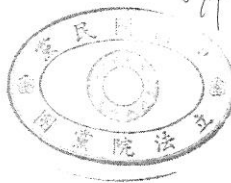
林以仁

~~委員會已減列 100 萬元，凍結 50 萬元~~

~~併委員會決議辦理~~

張智倫

林以仁



撤案 229

主席：請宣讀第 236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15  
040

單位名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61 頁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本年度預算數：3,785,809 千元  
減列數： / 凍結數：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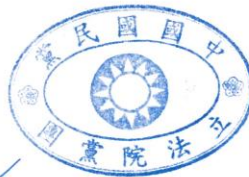
案由：

有鑑於退輔會轄屬各榮民之家，多有讓外部飲料販賣機廠商設販賣機之措施，考量本意雖為便利人員，但卻易衍生所販售飲料過期，徒增食安管理風險之管理成本。考量退輔會對各榮家督導辦理把關販賣機販售合格商品之機制，容有再加強與檢討之空間，爰決議凍結「一般行政」預算數 10%，俟經限期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提交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菁徽

陳菁徽

林弘



236

94

**主席：**現在進行表決。現有民進黨黨團要求記名表決，記名表決，時間 1 分鐘，現在開始。

**( 進行表決 )**

**主席：**表決結果：出席 102 人，贊成 56 人，反對 46 人，棄權 0 人，贊成者多數，本案通過。

**表決結果名單：**

會議名稱：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第 18 次會議 表決型態：記名表決

表決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20 日 下午 5 時 06 分 35 秒

表決議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保留 236

國民黨黨團提案

表決結果：出席人數：102 贊成人數：56 反對人數：46 棄權人數：0

**贊成：**

傅崐萁	林思銘	王鴻薇	謝龍介	涂權吉	馬文君	林憶君	麥玉珍
吳春城	林國成	黃國昌	黃珊珊	張啓楷	高金素梅	邱若華	鄭正鈐
鄭天財	Sra Kacaw	謝衣鳳	羅智強	張嘉郡	洪孟楷	林沛祥	呂玉玲
陳雪生	黃建賓	黃健豪	葉元之	陳永康	賴士葆	陳菁徽	萬美玲
廖偉翔	蘇清泉	黃仁	魯明哲	吳宗憲	邱鎮軍	徐欣瑩	盧縣一
廖先翔	陳玉珍	林德福	楊瓊瓔	丁學忠	陳超明	林倩綺	顏寬恒
羅明才	翁曉玲	張智倫	羅廷瑋	徐巧芯	許宇甄	牛煦庭	王育敏
游顯							

**反對：**

陳秀寶	王美惠	蔡易餘	吳思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李柏毅
范雲	林楚茵	李坤城	邱志偉	黃秀芳	何欣純	張雅琳	林俊憲
王義川	徐富癸	王世堅	羅美玲	陳培瑜	莊瑞雄	郭國文	陳俊宇
吳沛憶	賴瑞隆	陳素月	張宏陸	陳瑩	陳亭妃	林月琴	劉建國
林岱樺	賴惠員	黃捷	林淑芬	王正旭	沈伯洋	吳琪銘	許智傑
鍾佳濱	吳秉叡	李昆澤	邱議瑩	林宜瑾	楊曜	蘇巧慧	沈發惠

**棄權：**

**主席：**報告院會，外交及國防委員會部分已處理完畢。

現在處理經濟委員會部分。先請議事人員宣讀撤回提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同意撤案（共 446 案）

經濟部委員會撤案案號：

第 3 案至第 5 案、第 7 案至第 9 案、第 11 案至第 13 案、第 15 案至第 23 案、第 25 案至第 33 案、第 36 案至第 42 案、第 44 案至第 54 案（含第 48-1 案）、第 56 案至第 58 案、第 59-1 案至第 63 案、第 66 案、第 67 案、第 69 案、第 70 案、第 72 案至第 78 案、第 80 案、第 81 案、第

83 案至第 86 案、第 88 案至第 92 案、第 94 案至第 99 案、第 101 案、第 102 案、第 104 案、第 106 案、第 108 案至第 119 案、第 122 案至第 124 案、第 126 案、第 127 案、第 129 案至第 136 案、第 140 案至第 147 案、第 152 案至第 168 案、第 170 案至第 177 案、第 180 案至第 191 案、第 194 案至第 204 案、第 206 案至第 208 案、第 213 案至第 221 案、第 224 案至第 237 案、第 239 案至第 256 案、第 259 案至第 263 案、第 265 案、第 266 案、第 269 案至第 279 案、第 282 案至第 289 案、第 291 案至第 295 案、第 298 案至第 301 案、第 303 案、第 304 案、第 306 案至第 312 案、第 314 案至第 326 案、第 329 案至第 337 案、第 339 案至第 350 案、第 352 案至第 354 案、第 358 案、第 359 案、第 361 案至第 369 案、第 371 案至第 376 案、第 378 案至第 385 案、第 387 案、第 389 案至第 394 案、第 396 案至第 398 案、第 400 案至第 414 案、第 416 案、第 418 案至第 437 案、第 440 案至第 469 案、第 472 案至第 475 案、第 477 案、第 478 案、第 481 案、第 483 案、第 486 案至第 489 案、第 491 案、第 493 案至第 510 案、第 512 案至第 515 案、第 518 案至第 522 案、第 524 案至第 536 案。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發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

2 款 6 項 目 節

【】歲入—增列：

【V】歲出—【V】減列：28800 千元 【】凍結：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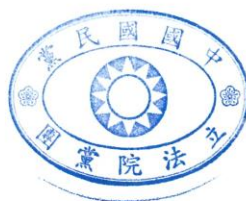
第 6 項各目項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共編列 30000 千元，提案刪減 28800 千元。

說明：

國發會廣宣費 114 年預算數相較於 113 年，擴大編列 1305 萬元，增幅達 77%，顯不合理，且過往招標多採限制性招標，且又有同一廠商連年得標之情形，顯有未衡量各媒體業者宣導管道受眾群不同，恐使政府政策及業務宣導未能廣及於社會大眾之現況，114 年度又擴大編列預算，顯有浪費之虞，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28800 千元。

提案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ue ink.*



3

109  
329

# 已 撤 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78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1,305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_ (或\_\_\_\_\_%)



第 2 款 6 項 目 節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000 萬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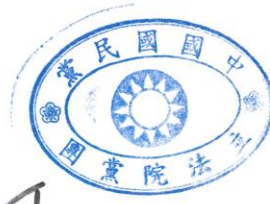
案由：  
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案於「國家發展委員會」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預算 3,000 萬元，較 113 年 1,695 萬增加 1,305 萬元(增幅達 77%)。

其計畫內容辦理規劃國家發展計畫，相關國家發展重要政策溝通、強化延攬及留用海外人才宣導、辦理地方創生之協調推動，為提升地方創生政策或活動等能見度及聲量，相關媒體宣導製作。

然，立院預算中心針對國家發展委員會報告指出，國家發展委員會迄 113 年 7 月底，地方創生優先推動地區迄 113 年 7 月底已提案者 104 處，尚未提案者仍有 30 處，已通過計畫中提案單位尚未提出申請或申請後主動撤案者占比近 3 成、Talent Taiwan 中心已於 112 年 11 月正式啟用，尚有部分人才未知後續動向，允宜加強掌握海外人才資料庫之資訊，並持續強化該中心與各機關間之溝通聯繫機制。顯見國家發展委員會相關政策溝通、協調推動皆難有成效。

114 年相關預算增幅達 77%，國家發展委員會之政策成效難看出預算增列之需求性，並有浪費公帑之嫌，爰減列該項預算 1,305 萬元。  
提案人：

連署人：  
  




4

##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178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 款 6 項 目 節

歲入—增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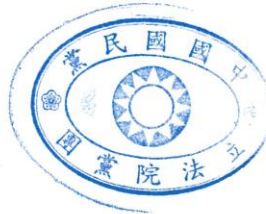
歲出— 減列 1,300 萬元  凍結：1/10

案由：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預算 3,000 萬元，較 113 年度 1,695 萬元增加 1,305 萬元，增幅高達 77.0%，國發會廣宣費何以巨幅增加，預算書內未見說明，爰減列 1,300 萬元，餘凍結 1/10，俟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5

114  
366

已 撤 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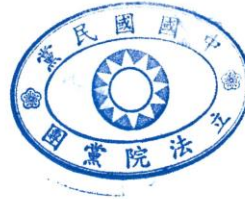
11311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2-6-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37,158 千元 (P73)，列有辦公環境維護及公文處理等費用，較 113 年度預算成長 39%；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是項經費可予減少。提案刪減上述「一般事務費」計 1,8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7

97

8/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發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

2 款 6 項 2 目 節

【】歲入—增列

【V】歲出—【】減列：29259 千元 【V】凍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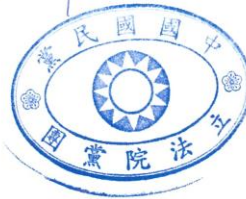
案由：

第 2 目「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編列 3,045 萬 9 千元，提案刪減 29259 千元。

說明：

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案於「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編列「推動淨零公正轉型」計畫相關預算，主要用以統籌規劃並協調推動淨零公正轉型政策，辦理即時性淨零公正轉型活動規劃等，惟 113 年 1 至 7 月除召開公正轉型委員會議及辦理淨零城市展之外，其餘績效指標項目多在規劃辦理中，明顯績效不彰。爰提案刪減 29259 千元。

提案人：



8

107

327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

2 款 6 項 2 目 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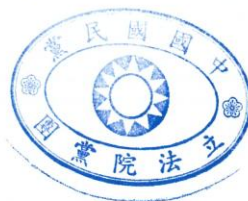
歲入—增列

歲出— 減列：1000 萬元  凍結：1000 萬元

案由：

第 2 目「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編列 30,459 千元，提案減列 1000 萬元，另凍結 1000 萬元，俟國發會針對「解散促轉基金改由公務預算支應之期程」，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9

108

→

**已 撤 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500 千元

第 2 款 6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途別：彙編行政院施政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101 千元

案由：

國家發展委員會作為《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之主管機關，應在針對最值得開發的人力資源，形成促進發展的政策，目的就是要讓更多有能力的人持續貢獻，以解決台灣長遠問題，降低年輕世代的社福負擔。

且基於《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所定「各級政府應以首長或其指定之人為召集人，邀集相關學者、專家、民間機構、團體代表，及壯世代族群代表，定期召開會議或論壇，協調、諮詢、審議及規劃推動與其主管業務相關之壯世代政策。各級政府應鼓勵企業及社會團體善盡社會責任，共同推動壯世代政策。」此條文期盼國家發展委員會於研擬政策與制訂法律的過程中，除有效整合跨部會資源及做好溝通協調工作外，更應廣納各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使決策更加完整。有鑑於此，國家發展委員會應建立機制及相關辦法，並持續追蹤各級政府運作狀況，讓壯世代在超高齡社會的背景下，扮演更為重要的角色。

11 (1/2)

387 1/2

487 1/2

爰凍結該項目 500 千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於三個月內，就《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第十六條所定之內容，規劃建立相關制度，持續追蹤各級政府運作狀況，送交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獲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春城

黃內江  
吳春城



TAIWAN  
PEOPLE'S  
PARTY

11 (2/2)

387 2/2

487 2/2

已撤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4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凍結數：  20%

第 2 款 6 項 2 目 節-0-1 科目(計畫)名稱：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  
計畫綜合業務

用途別：彙編行政院施政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101 千元

案由：

立法院於今(114)年 1 月 7 日三讀通過「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以下簡稱壯促法)，三讀條文明定本法之主管機關為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

壯促法為跨部會之事項，基於本法自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施行，為使壯促法於施行時順利推動，促使國家政策與產業發展能因應人口變遷所產生的新社會與市場結構，翻轉銀髮海嘯為國家發展動力，因此要求本法主管機關國發會負起協調跨部會壯世代相關事務分工之責，爰凍結該項預算 20%，俟國發會於 3 個月內與壯促法各目的事業主管在現行協調機制或新規劃之機制下建立本法權責分工及政策方案、時程，並提出專題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春城

吳春城 12 黃國昌



已撤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4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1,500 千元

第 2 款 6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途別：規劃國家發展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260 千元

案由：

原先政府發布人口政策相關之白皮書，所涵蓋的除了健康、長照、參與、反歧視等面向外，世代融合、智慧生活、永續發展等議題，亦引發社會矚目。

同時，超高齡社會所帶來的巨大影響，已引起社會各界廣泛的關注，並引發各領域關懷超高齡社會議題的興趣。

近年來，除了社福醫療領域持續關注超高齡社會的議題外，產業界、科技界與學術界都對相關課題產生更高的關注度，但過去相關之白皮書內容尚未凸顯這些領域在高齡社會中可扮演的角色。

且基於《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所定的「定期依其績效及國內外情勢發展定期檢討修正之」，有必要建立檢討機制，重新檢視白皮書的架構與內容，以彰顯相關政策的進展，並擴充超高齡社會政策，擘劃新的超高齡社會藍圖。

爰凍結該項目 1,500 千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於三個月內，就國家壯世代人口政策白皮書之檢討，研擬具體規劃，並責

13 (1/2)

388 1/2

489 1/2

成相關單位建立修正及檢討制度，並送交報告至立法院經濟  
委員會獲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春城

吳春城  
吳春城



TAIWAN  
PEOPLE'S  
PARTY

13( $\frac{2}{2}$ )

388 $\frac{2}{2}$

~~489~~ $\frac{2}{2}$

**已撤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4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凍結數：20%

第 2 款 6 項 2 目 節-0-2 科目(計畫)名稱：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

計畫綜合業務

用途別：規劃國家發展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260 千元

案由：

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去(113)年公布的 2024 人口推估報告,「高齡化」與「少子化」已經是不可逆的趨勢,而立法院於今(114)年 1 月 7 日三讀完成「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以下簡稱壯促法),正是針對此一人口危機應運而生的新法案,三讀條文明定政府應寬列壯世代事務預算,合理分配及運用,確保經費符合政策所需。

基於壯促法將於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施行,為使壯促法順利推動壯世代政策及措施,以達促進國家政策制定與產業發展能因應人口危機之目的,壯促法主管機關的國發會應積極與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確保經費符合壯世代事務所需,爰凍結該項預算 20%,俟國發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合理分配及運用經費於壯世代事務之規劃報告,並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春城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頁 74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6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2 款 6 項 2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  
用途別： 規劃國家發展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326 萬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2 目「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項下「規劃國家發展計畫」編列預算 326 萬元。

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10 至 113 年訂定之「四年國家發展計畫」，預設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Core CPI)年增率平均應在 1.0%至 1.5%間，惟除 110 年之 1.3%介於平均值，111、112、113 年分別為 2.60%、2.58%、1.88%，顯見國家發展計畫並未全盤考量國內經濟現況。

近期國家發展委員會擬定之「114 年至 117 年國家發展計畫」，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設定應平均於 2%以下，然從近年經驗觀之，國國家發展委員會應充分考量國內外主客觀因素，促使政策目標能如期達成；爰凍結該項預算 60 萬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林憶君

林憶君  
黃田高  


16

403  
505

## 已 撤 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6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規劃國家發展計畫」

第 2 款第 6 項第 2 目

預算數：3,260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凍結數：5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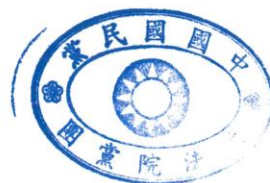
案由：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規劃國家發展計畫」3,260 千元，提案凍結 50 萬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面對全球經濟成長穩定回升，通膨壓力趨緩，國發會研提「國家發展計畫(114 至 117 年)」，雖經行政院會 113 年 8 月通過，為落實「創新繁榮的臺灣」、「公義永續的臺灣」與「民主和平的臺灣」等 3 大國政願景，預計推動「國家希望工程」以達 8 大施政目標；惟具體推動工作內容，仍待對外說明；另 112 年經濟成長率及每人 GDP 等 2 項未達目標值，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率高於區間目標，總體經濟數據未臻理想，國發會應加強國家發展計畫之規劃及執行控管作業，並因應國內外經濟情勢，及時妥為規劃相關對策，以如質如實達成國家發展目標。爰此，提案凍結「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規劃國家發展計畫」50 萬元，待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欽



17

378

464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工作計畫名稱：5903411000 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費 02  
規劃國家發展計畫

原編列預算：3,260 千元

預算書頁次：74 頁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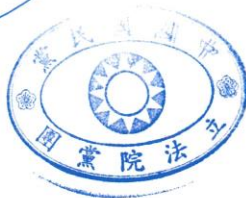
#### 案由：

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14 年度預算「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工作計畫項目下之「規劃國家發展計畫」編列 326 萬，研析國內外經濟情勢發展，作為我國經濟政策規劃評估。

經查，然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10 年至 113 年訂定之「四年國家發展計畫」，預設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應平均在 1.0% 至 1.5% 之間，惟除 110 年 1.3% 介於平均值，111 年及 112 年則分別為 2.60%、2.58%，顯見國家發展計畫並未全盤考量國內經濟現況；近期國家發展委員會擬定之 114 年至 117 年國家發展計畫，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則設定應平均在 2% 以下，然從過往經驗觀之，國國家發展委員會應充分考量國內外主客觀因素，促使政策目標能如期達成。

爰此，提案凍結該編列預算 10%，待國家發展委員會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針對核心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判斷基準，提出詳細審慎評估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18

91

92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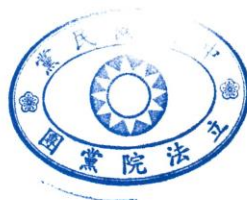
11311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2-6-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項下之分支計畫 06 推動淨零公正轉型，編列業務費 16,200 千元(P75)，列有委託辦理淨零轉型專案及活動規劃等費用，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專業人員辦理，是項經費可予減少。提案刪減上述「業務費」計 1,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林錫山



19

98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5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20%

第 2 款 6 項 2 目 節 06 推動淨零公正  
轉型

科目(計畫)名稱：規劃及推動國家發  
展計畫綜合業務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620 萬元

案由：

淨零轉型過程中必定會對既有的經濟結構與社會分配造成影響，必須打造具公正性與包容性的轉型機制，支持受轉型負面影響的對象，避免相對剝奪感受導致積極或消極阻礙轉型推動。我國「2050 淨零排放路徑」已將公正轉型列為十二項關鍵戰略之一，目的即在確保淨零轉型推動過程能落實「盡力不遺落任何人」之核心價值，致力追求政策目標平衡性、社會分配公正性與利害關係包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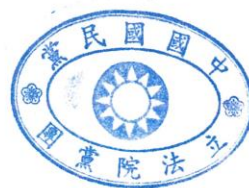
國際社會普遍提到的淨零公正轉型概念為持續充實淨零公正轉型政策推動基礎，完善我國公正轉型整體政策架構，並透過跨部會推動小組與民間參與機制，確保各部會淨零政策納入公正轉型精神，同時強化社會溝通品質與效益，持續蒐整各界意見作為政策精進參考。

綜上「推動淨零公正轉型專案工作計畫」對我國完善公正轉型政策至關重要，並無明確表達推動機制及方式。爰凍結該項預算 20%，俟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後，始得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顏炳* *林錫山*

20



## 已 撤 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63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推動淨零公正轉型」

第 2 款第 6 項第 2 目

預算數：16,200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5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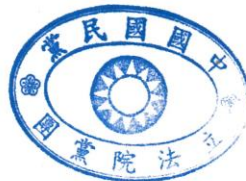
案由：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推動淨零公正轉型」16,200 千元，提案凍結 50 萬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國發會推動以「盡力不遺落任何人」為核心價值之淨零公正轉型戰略，惟 114 年度所訂目標值均屬投入型或過程型指標，缺乏成果效益型之指標，恐難以完整評估淨零公正轉型戰略之具體成效，應研謀增列成果效益型之績效指標，加強推動各項關鍵戰略之公正轉型措施，並強化各項推動進度及成果對外資訊揭露之及時性與透明度，俾落實推動淨零公正轉型工作。爰此，提案凍結「規劃及推動國家發展計畫綜合業務-推動淨零公正轉型」50 萬元，待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政則



21

379

465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63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10 分之 1(或\_%)

第 2 款 6 項 3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研擬經濟政  
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5,197 萬 9 千元

解凍條件：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3 目「研擬經濟政策、  
協調推動財經措施」編列預算 5,197 萬 9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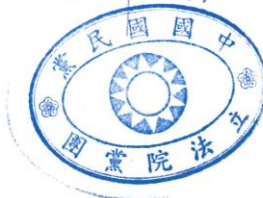
過去十年，最低薪者薪資成長 32%，最高薪者薪資成長 25%，  
而中產階級薪資僅提升 17%，顯示中產階級薪資停滯不前，  
由主計總處報告可知中產階級正在消失，同時貧富差距正在  
急速擴大，台灣財富已過度集中於少數人過去十年；且台灣  
產業結構與過去相比已大不相同，經濟成長過度仰賴單一產  
業，產業發展極度不均。爰凍結預算 10 分之 1，俟國家發展  
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如何解決貧富不均及產業  
發展不均衡之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林滄敏*

連署人：

*林滄敏*



22

111

346

已撤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5,000 千元

第 2 款 6 項 3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51,979 千元

案由：

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中華民國人口推估(2024 至 2070 年)」之中推估結果，國內工作年齡人口於 104 年達最高峰後開始遞減，勞動力結構漸趨高齡化，面臨延攬及留用外國人才等問題，少子高齡化的問題已嚴重影響我國經濟產業之發展，政府雖積極推動延緩少子高齡化相關政策措施，然我國人口仍依舊持續減少，顯然大撒幣的少子高齡化之解決策略並未符合我國民眾需求。

伴隨著《壯世代政策及產業發展促進法》的立法通過，國家發展委員會應積極協調相關部會，針對我國民眾目前各區域之經濟生活型態制定相關輔助措施，藉此延緩少子高齡化造成的相關社會經濟問題。

爰凍結該項目 5,000 千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於三個月內，審視現行經濟政策執行情況並研擬相關輔助措施，並送交規劃報告至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王春城 葉田尚



**已撤案****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p. 63

歲入—增列 減列數：歲出—減列數：10%凍結數：

第 2 款 6 項 3 目

名稱：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471 萬元

案由：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協助國家永續發展目標之推動」編列 3,471 萬元，辦理「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業務。

國發會於 112 年 12 月提出「111 年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年度總檢討報告」，內容有：(1)「強化弱勢群體社會經濟安全照顧服務」(衛福部)、(2)「確保糧食安全，消除飢餓，促進永續農業」(農業部)、(3)「確保及促進各年齡層健康生活與福祉」(衛福部)、「確保全面、公平及高品質教育，提倡終身學習」(教育部)…等部會指標。

但「檢討報告」337 項對應指標中僅有 257 項指標符合進度，達成率 76.26%，其餘 80 項指標：卻有 43 項指標未達進度，37 項指標於報告完成前未達數據統計週期標準，分占整體指標之 12.76%、10.98%。另外，再檢視近年永續發展目標執行情形，111 年指標達成比率雖然較 109、110 年增加，但是仍較 108 年減少 2.91 個百分點，落後比率增加 5%，亟待改善，顯見國發會本預算案執行成效不彰，爰提案刪除本項預算 10%。

108 至 111 年「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執行情形比較表

單位：項；%

執行情形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項次	占比	項次	占比	項次	占比	項次	占比
符合進度	266	79.17	242	72.02	252	75.22	257	76.26
進度落後	26	7.74	45	13.39	44	13.14	43	12.76
未達統計週期	44	13.09	49	14.59	39	11.64	37	10.98
合計	336	100.00	336	100.00	335	100.00	337	100.00

來源：永續會 108 至 111 年「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年度總檢討報告」。

提案人：盧縣一

連署人：



25

385

480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 \_\_\_\_\_ (或 10%)

第 2 款 6 項 3 目 節 03 協助國家永續發展目標之推動 科目(計畫)名稱：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471 萬 元

解凍條件：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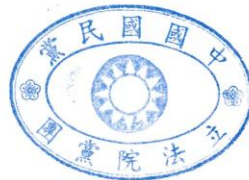
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3 目「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項下「協助國家永續發展目標之推動」編列預算 3,471 萬元。

本預算主要執行業務為辦理「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秘書處業務。經查近年台灣永續發展目標執行情形有待改善，達成率僅為 76.26%；另有部分對應指標連續 4 年未達成目標值，包含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人均有害事業廢棄物書量、威權時期不義遺址參訪/參與人數；有關前述「不義遺址指標」最低達成率僅有 26.1%，推行亦難符合永續發展目標之意涵。本計畫應做通盤檢討相關執行作為。

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26

4

78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300萬元  
          分之          (或          %)

第 2 款 6 項 3 目 節 03 協助國家永續發展目標之推動 科目(計畫)名稱：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471萬 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3 目「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項下「協助國家永續發展目標之推動」編列預算 3,471 萬元。

為協助離岸風電業者在 3-1 期及 3-2 期之開發，經濟部已在去年移除「國產化」之條件限制，惟因開發業者之資金取得問題，經濟部再以「綠電好市多」計畫，再責成包括中鋼、中油、中華電信、台灣高鐵等國營事業，並希冀國發基金投入，共同籌資成立「台灣智慧電能」公司，向風電業者購買償達 25 年，總計逾 5500 億元之風電。發展再生能源，雖為國家政策，然不斷透過政府力量，為相關國外業者掃除開發障礙、籌資等，似已有違政府公平公正之行政作為，更有圖利之疑慮。

兼且，國發基金在歷經聯合再生、如興等投資事業之弊案與虧損，所投資事業長期虧損逾 20 多家後，早已應認真檢討相關投前、投中、投後之相關規範與工作，卻在為配合經濟部的離岸風電中，疑再次擔任救火隊，入股「台灣智慧電能」公司，若然，僅為配合政府錯誤能源政策下，所衍生的供電避險操作，更顯已背離國發基金設置之目的。

爰凍結該項預算 300 萬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 個月內，針對投資「台灣智慧電能」案、國發基金投資事業近 10 年處長期虧損單位之所涉問題與後續處理規劃等，先行提供相關完整說明，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張啓楷

*張啓楷* 27

連署人：

*黃國昌*



404  
510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63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協助國家永續發展目標之推動」

第2款第6項第3目

預算數：34,710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150 萬元

案由：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協助國家永續發展目標之推動」34,710 千元，提案凍結 150 萬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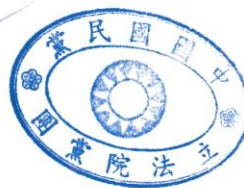
說明：

經查永續會 112 年 12 月提出之「111 年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年度總檢討報告」，111 年指標達成之比率 76.26% 較 109 及 110 年增加，惟仍較 108 年減少 2.91 個百分點；另部分指標有連續 4 年落後之情事，仍待檢討改進，國發會應協同相關部會針對落後原因妥謀善策並加強管控措施，以持續推動永續發展目標。爰此，提案凍結「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協助國家永續發展目標之推動」150 萬元，待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錫山



28

380

466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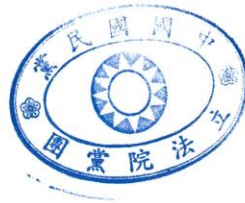
11311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2-6-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研擬經濟政策、協調推動財經措施」項下之分支計畫 03 協助國家永續發展目標之推動，編列一般事務費 18,750 千元(P77)，列有辦理國家永續發展相關媒體廣宣活動、新增淨零城市展及國際論壇活動等費用，較 113 年度增加 16,500 千元；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員辦理或新聞記者會模式，是項經費可予減少。提案刪減上述「一般事務費」計 4,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29

99

→83

已撤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9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1,000 千元

第 2 款 6 項 4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途別：社會發展計畫審議與協調

本年度預算數：2,327 千元

案由：

台灣已於今年邁入超高齡社會，除了持續針對弱勢提供照護，更要形成發展性政策，讓更多有能力的人持續貢獻，避免龐大高齡失能，造成人口土石流。

因此，政府應強化壯世代相關領域學術及產業研究，促成橫向協調整合壯世代研究資源之應用與發展，以促進壯世代各領域包括經濟、勞動、醫療、教育、文化、科技等之發展。國家發展委員會作為《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之主管機關，應積極協調整合。

同時，根據《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第六條第一項所定「主管機關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鼓勵公私部門與學術機構合作，強化壯世代相關議題之研究與應用。」國家發展委員會應主動建立協調機制，並責成有關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建立類似制度，以達到強化壯世代相關議題研究與應用之目標。

爰凍結該項目 1,000 千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就《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第六條第一項所定之內容，提出協調

30 (1/2)

401 1/2  
503 1/2

機制以及責成壯世代各領域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建立類似制度之規劃，並送交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獲同意後，使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春城

黃國昌  
吳春城



TAIWAN  
PEOPLE'S  
PARTY

30 (2/2)

40 1/2  
50 3/2

已撤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79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歲出—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凍結數：20%

第 2 款 6 項 4 目 節-0-2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用途別：社會發展計畫審議與協調 本年度預算數：2,327 千元

案由：

立法院於今(114)年 1 月 7 日三讀完成「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以下簡稱壯促法)，三讀條文明定政府應從健康促進與延緩失能觀點，藉醫療投資，增進智慧精準醫療，以維護壯世代身心健康；並就預防保健、心理衛生、醫療與復健之規劃、推動及監督等事項保障壯世代權益。

壯促法將自 115 年 1 月 1 日施行，為使壯促法如期順利施行，身為壯促法主管機關的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應積極協調本法第八條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就壯世代健康生活促進、支持壯世代於社會中持續貢獻與回饋等面向，制定維護壯世代身心健康、保障壯世代醫療衛生權益之具體政策與計畫，以增進壯世代健康與自主之目的。爰凍結該項預算 20%，俟國發會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並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春城

吳春城 31 共 490



389  
490

已撤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80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凍結數：1,000 千元

第 2 款 6 項 4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途別：重要社會發展政策議題之先期評估及諮詢

本年度預算數：2,179 千元

案由：

台灣已於今年邁入超高齡社會，除了持續針對弱勢提供照護，更要形成發展性政策，讓更多有能力的人持續貢獻，避免龐大高齡失能，造成人口土石流。

因此，政府應強化壯世代相關領域學術及產業研究，促成橫向協調整合壯世代研究資源之應用與發展，以促進壯世代各領域包括經濟、勞動、醫療、教育、文化、科技等之發展。國家發展委員會作為《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之主管機關，應積極協調整合。

同時，根據《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第六條第二項所定「主管機關應至少每五年辦理全國性壯世代狀況調查，出版統計報告。」為此，國家發展委員會應建立相關機制並及早進行先期評估作業，以期準時發布。

爰凍結該項目 1,000 千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於三個月內，

32 (1/2)

402 1/2

504 1/2

就《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第六條第二項所定內容，提出全國性壯世代狀況調查之規劃報告，並進行先期評估作業，送交報告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獲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春城

黃田田  
吳春城



TAIWAN  
PEOPLE'S  
PARTY

32(2)

402  $\frac{2}{2}$

504  $\frac{2}{2}$

已撤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80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           萬        千元

[ ] 歲出— [ ] 減列數：           萬        千元 [V] 凍結數：30%

第 2 款 6 項 4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

途別：03 重要社會發展政策議題之先期評估及諮詢

本年度預算數：2,179 千元

案由：

根據國發會的報告，「高齡化」與「少子化」已經是不可逆的趨勢，台灣在今年正式進入「超高齡社會」，再過 10 年，台灣將有一半的人口超過 50 歲，屆時消費市場萎縮、稅基減少、年輕人扶養比飆高，各種社會問題迫在眉睫，並且已經成為嚴重的國安危機。

《壯世代政策及產業發展促進法》正是針對此一危機應運而生的新法案，為時代的問題提出新的解方，以具體的行政實踐來解決少子高齡化的內容。該法將於 115 年正式生效，相關計畫以及預算也將同步進行。

為有效研析社會發展跨域政策及計畫，需要評估及政策諮詢，並建構先期之政策建議，以引導部會施政方向。

爰凍結該項目 30%，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就國內外社會之壯世代政策發展趨勢，提出先期評估及諮詢之規劃報告，並送交至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33



黃君城

黃國昌

394

495

已 撤 案

11311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2-6-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促進社會發展及計畫審議協調」項下之分支計畫 06 建構完善淨零公正轉型及區域治理推動機制，編列委辦費 30,700 千元(P81)，列有淨零公正轉型公眾諮商及與 NGO 推動淨零公正轉型相關活動等費用；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員辦理，是項經費可予減少。提案刪減上述「委辦費」計 3,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36

100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64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促進產業發展-運用人工智慧(AI)帶動物聯網創新發展」

第2款第6項第5目

預算數：417,104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5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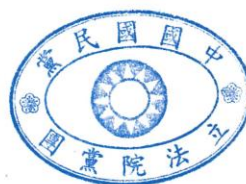
案由：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促進產業發展-運用人工智慧(AI)帶動物聯網創新發展」417,104 千元，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為落實「亞洲·矽谷 3.0 推動方案」政策願景，並結合國家希望工程之「創新經濟·智慧國家」目標，同時推升 AI 價值鏈微笑曲線等五大信賴產業發展，國發會配合推動「亞洲·矽谷智慧創新及擴大國際布局整合平臺計畫」，鑑於該方案對產業影響深遠，應協調各部會研擬具體中長期推動作法，針對亞洲·矽谷 3.0 之 6 大績效目標妥擬各年度執行進度與成果效益型績效指標，加強控管，俾如期如質達成預期效益。爰此，提案凍結「促進產業發展-運用人工智慧(AI)帶動物聯網創新發展」500 萬元，待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37

382

468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65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促進產業發展-運用人工智慧(AI)帶動物聯網創新發展」

第 2 款第 6 項第 5 目

預算數：47,104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15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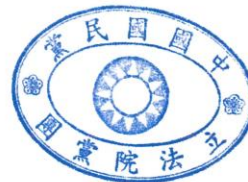
案由：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促進產業發展-運用人工智慧(AI)帶動物聯網創新發展」47,104 千元，提案凍結 150 萬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國發會成立 Talent Taiwan 中心，透過「一站式的服務」，處理外國人才來臺的申請程序、後續就業生活或子女就學等問題，惟有未積極掌握海外人才資料庫內有關人才就業金卡取得及來臺就業狀況或就業金卡申請意願，以及接獲諮詢或遭遇問題繁瑣複雜，多數涉及不同政府部門職責等問題；另截至 113 年 7 月底 Talent Taiwan 中心之執行成果，部分績效指標尚未達目標值，仍有精進空間。因此，國發會應加強掌握海外人才資料庫之資訊，持續強化該中心與各機關間之溝通聯繫機制，並針對人才不足之產業，妥擬因應對策，以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爰此，提案凍結「促進產業發展-運用人工智慧(AI)帶動物聯網創新發展」150 萬元，待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炳



38

383

469

已撤案

11311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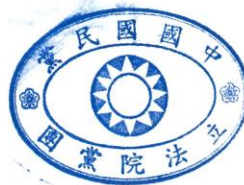
## 刪減預算決議 2-6-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促進產業發展」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運用人工智慧(AI)帶動物聯網創新發展，編列委辦費 264,804 千元(P83)，列有委託辦理亞洲矽谷智慧創新國際整合平台、人工智慧、無人機、淨零、區塊鏈領域，徵選國際新創團隊來台交流合作及媒體政策業務宣導等費用；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專業人員辦理，是項經費可予減少。提案刪減上述「委辦費」計 5,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林錫山



39

101

285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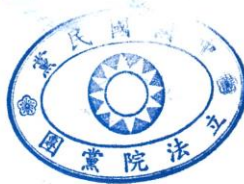
11311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2-6-6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促進產業發展」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引進 IC 設計等國際半導體創新能量，編列委辦費 81,900 千元(P84)，列有委託辦理 IC 設計、晶片應用新創來台、半導體相關領域新創產品展示、產業合作、投資媒合及媒體策業務宣導等費用；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員辦理，是項經費可予減少。提案刪減上述「委辦費」計 4,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40

102

286

已撤案

11311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2-6-7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促進產業發展」項下之分支計畫 03 推動新創布局全球行銷國際，編列一般事務費 4,000 千元(P84)，列有、新創生態系升級、介接資料庫、評估產業發展影響及媒體策業務宣導等費用；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運用新聞稿記者會模式，是項經費可予減少。提案刪減上述「一般事務費」計 1,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41

103

→87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64 頁、87 頁、88 頁

第 2 款 6 項 6 目

歲出減列： 凍結： 5,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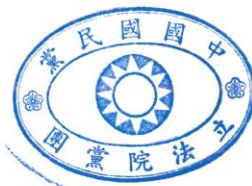
案由：

第 6 目「促進人力資源發展」編列 91,813 千元，提案凍結 5,000 千元。

說明：

第 6 目「促進人力資源發展」編列 91,813 千元。惟依國發會提出之人口推估結果，台灣總人口將由 2024 年 2340 萬人減少至 2070 年的 1497 萬人，減少 844 萬人，其中，0-14 歲幼年人口減少 171 萬人，15-64 歲青壯年人口減少 920 萬人，65 歲以上老年人口則增加 248 萬人，並於 2025 年進入「超高齡社會」。鑒於人口結構改變將影響我國各方面發展，國發會應協同相關部會針對少子化之教育課題、勞動市場、經濟產業、長照、財政收支及社會環境等面向，研議因應對策。爰提案凍結 5,000 千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張娟尚  
林仁



42

110

342

**已撤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87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20%

第 2 款 6 項 6 目 節-0-1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人力資源發展  
用途別：研議與協調推動人力資源相關政策及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2,813 千元

案由：

立法院於今(114)年 1 月 7 日三讀完成「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以下簡稱壯促法)，三讀條文明定政府應積極推動壯世代就業，發展友善職場環境，建立合宜媒合及培訓機制，推動彈性工作模式，在尊重及反歧視原則下創造壯世代適性就業環境。

壯促法將自 115 年 1 月 1 日施行，為使壯促法如期順利施行，身為壯促法主管機關的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應積極協調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制定相關政策與計畫，讓 55 歲以上、有工作能力及意願者，繼續在職場上發揮所長，以產生貢獻，爰凍結該項預算 20%，俟國發會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並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春城



*吳春城* 44 共 10 份

391

492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8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10 分之 1 (或 %)

第 2 款 6 項 6 目 節 01 研議與協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人力資源  
調推動人力資源相關政策及計畫 發展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81 萬 3 千  
 元

解凍條件：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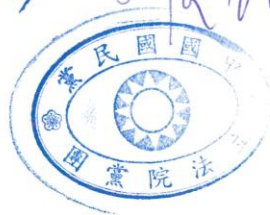
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6 目「促進人力資源發展」項下「研議與協調推動人力資源相關政策及計畫」編列預算 281 萬 3 千元。

瑞士洛桑管理學院 (IMD)「2024 年 IMD 世界競爭力年報」顯示，台灣勞動市場的世界競爭力從 111 年至 113 年連續退步 9 名，以及「國外高階技術人員(國內企業環境能吸引國外高階人才)」排名居劣勢項目並較 2023 年排名退步，IMD 亦指出我國 2024 年面臨之挑戰，包括加強培養國內人才，並為重點產業引進國外專業人才。惟國發會針對前述事項，僅說明將持續精進推動具國際競爭力的人才政策，以滿足人才需求，未研提如何提升台灣就如何吸引外國人才來台部分提升競爭力。爰凍結預算 10 分之 1，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甘清忠 林凡*

連署人：



45

113  
265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工作計畫名稱：5903411400 促進人力資源發展 02 推動人口及移民政策，強化延攬國際人才

原編列預算：89,000 千元

預算書頁次：87 頁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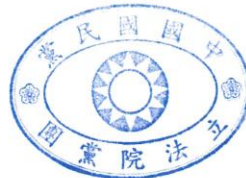
#### 案由：

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14 年度預算「促進人力資源發展」工作計畫項目下之「推動人口及移民政策，強化延攬國際人才」編列 8900 萬，因應人口結構老化，以擴大推動全球攬才之規劃，協助國內重點產業發展。

經查，國家發展委員會為吸引外國專業人才來台留台，積極建構友善工作及居留環境，於 2018 年推動「工作許可」、「居留簽證」、「外僑居留證」、「重入國許可」四合一功能之就業金卡，以爭取各領域專業外國人才留台發展，然截至 113 年 8 月僅 3352 位持卡人留在台灣，占總持卡人 46.6%。國家發展委員會應持續追蹤持卡者實際對台灣產業創造之效益，以確保就業金卡制度有利於台灣產業升級轉型及經濟成長。

爰此，提案凍結該編列預算 10%，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於兩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詳細審慎評估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46

92

93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8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10 分之 1(或 %)

第 2 款 6 項 6 目 節 02 推動人口及移民政策，強化延攬國際人才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人力資源發展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8,900 萬 元

解凍條件：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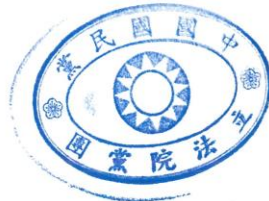
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案於第 6 目「促進人力資源發展」項下「推動人口及移民政策，強化延攬國際人才」編列預算 8,900 萬元。

國發會為達成「強化人口及移民政策」專案設定之人才倍增目標(2021~2030 年新增延攬外國專業人才 5 萬人、外國特定專業人才 2 萬人，合計 7 萬人)，經行政院 112 年 6 月核定「全球攬才及一站式在地深耕服務計畫」。惟國發會成立 Talent Taiwan 中心，透過「一站式的服務」，處理外國人才來臺的申請程序、後續就業生活或子女就學等問題，未積極掌握海外人才資料庫內有關人才就業金卡取得及來臺就業狀況或就業金卡申請意願。據審計部 112 年度決算審核報告，Talent Taiwan 中心截至 113 年 2 月 20 日為止，中心海外人才資料庫就業金卡的申請狀況有七成未知動向；且截至 113 年 7 月底 Talent Taiwan 中心之執行成果，部分績效指標尚未達目標值。爰凍結預算 10 分之 1，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清島 張其*

連署人：



47

112

351

已撤案

11311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2-6-8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促進人力資源發展」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推動人口及移民政策強化延攬國際人才，編列委辦費 88,500 千元(P87)，列有維運 Talent Taiwan 強化延攬及留用海外人才及媒體政策業務宣導等費用；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員辦理或運用新聞記者會模式，是項經費可予減少。提案刪減上述「委辦費」計 3,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48

104  
88

**已撤案**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89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5%  凍結數：\_\_\_\_\_

〔第 2 款 6 項 7 目 節—科目(計畫)名稱：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  
1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60,592 千元〕

案由：

關於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土空間規劃及發展並未與地方政府充分溝通，且未盡有效協調，爰建請 114 年度「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360,592 千元，建請減列 5%。

提案人：游穎

傅崐真

陸國瑜

游穎

林錫山 王淑芬



48 - 1

K56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

2 款 6 項 7 目 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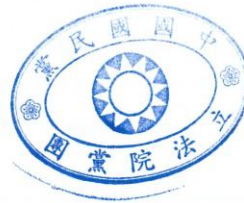
歲入—增列

歲出— 減列：  凍結：5000 萬元

案由：

第 7 目「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編列 360,592 千元，提案凍結 5000 萬元，俟國發會針對「泰偉金門工商綜合區建設案遲未能開發原因」，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49

106

326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89-9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元  
                    分之    (或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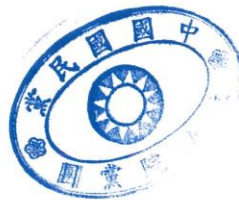
第 2 款 6 項 7 目 節健全國土規劃及 科目(計畫)名稱：  
經營管理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60,592千元

解凍條件：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案歲出部分第 5 目「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編列 360,592 千元，辦理國土、區域等相關發展政策與公建計畫之審議及協調，以落實國土規劃。由於此次「國土計畫法」分區劃設及土地使用管制爭論不斷，尤其是農 1、農 2 的區分，中央與地方不同調，最終在立法院朝野黨團一致共識下修法展延實施，內政部雖然是國土計畫法主管機關，但國發會掌理國土、區域發展之綜合性規劃，應該負起責任，須兼顧農民權益。爰此，針對第 5 目「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360,592 千元，提案凍結 10%，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改進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50

95

2/10

**已 撤 案**

**立法委員邱鎮軍國會辦公室**

TEL：02-23586236 /FAX：02-23586240

地址：臺北市濟南路一段 3-1 號 11 樓 1108 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單位預算

頁次：65 頁

歲入— 增列數：

減列數：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500 萬元

〔第 2 款第 6 項第 7 目 科目(計畫)名稱：國土管理業務  
用途別：辦理國土管理等計畫研擬審議 本年度預算：360,592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預算「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項下編列 3 億 6,059.2 萬元，辦理國土永續發展計畫之協調推動等經費。

有鑑於早期政府的土地政策，犧牲農業縣的發展，將資源全部投入於都會地區，以農養工，壓低糧價、犧牲農民權益，擴大城鄉差距，這是第一次不正義。區域計畫法的時代，依土地現況編定，不顧地方發展需求及土地所有權人的權益及公平正義，導致土地違規使用嚴重，政府無法執行管制，這是國家土地政策第二次不正義。目前的國土計畫，仍是依土地現況去劃定，將全國的「糧食安全」、「飲水安全」、「生態環境」等土地，在完全無合理的補償(貼)配套下，就要直接限制農業縣市及少數民眾土地的發展權利。是一個轉型不正義、擴大城鄉差距的政策，更是富都再次剝削窮縣的計畫，這是政府對農民第三次的的正義。

在長期不正義的土地政策下，當六都都在爭取蓋捷運、立體停車場等重大建設時，窮縣連提計畫都不敢提，因為付不起地方配合款，就連鐵路高架化等跨縣市國家重大建設，窮縣也要負擔配合款，但國家安全的「糧食問題」，全國需要的「飲水安全」、「生態環境」等，卻大部分劃定在窮縣，完全不合理。

另鑑於國土功能分區圖作業期程再度延長 6 年，建議國土計畫應提高到行政院層級，才能有效進行跨部會整合，包括財政部、主計總處、農業部及內政部等權責機關，未來國土計畫的實施，應有完善的「配套措施」，縮短「城鄉差距」，真正落實「公平正義」及「永續發展」。

對地方政府部分：(一)應按無稅收的農地及國保用地的比例，增加統

51(1/2)

376 1/2

398 1/2


### 立法委員邱鎮軍國會辦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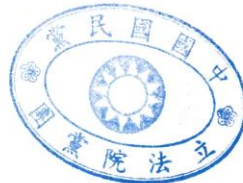
TEL: 02-23586236 / FAX: 02-23586240  
地址: 臺北市濟南路一段 3-1 號 11 樓 1108 室

籌分配稅款(補助基本需求、社福、教育等預算)。(二)修訂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將中央競爭型計畫補助案之地方配合款,同樣按全國每人應負擔之農地及國保用地之面積比例負擔。

對農村社區的發展部分:(一)應重新辦理規劃農村社區,按社區的特性,規劃配置適當的生產、加工用地。(二)應速修訂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條例的不合時宜法令,加速辦理農村土地重劃。解決農村社區地權及地用之問題,其配套措施應納入國土計畫中實施。(三)對農村社區建地共有造成荒廢的問題,應速修法讓地方政府(或政府成立基金),可以強制收買荒廢的土地及共有人之土地,再標售予需用土地者,以促進土地利用、吸引人口回農村。

爰凍結 500 萬元,請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檢討及改善作為之書面說明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邱鎮軍  



51 (2)

376  $\frac{2}{2}$

398  $\frac{2}{2}$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p. 65

歲入—增列 減列數：

歲出—減列數：10%

凍結數：

第 2 款 6 項 7 目

名稱：國土、區域政策、離島發展政策與公共建設計畫之審議及協調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509 萬 2 千元

案由：

前瞻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歲出預算數 2,098.32 億元，辦理期程 112 至 113 年度，分別由總統府、國發會、內政部等 19 個主管機關執行，共辦理 141 項業務計畫、192 項工作計畫；但是截至 113 年第 2 季，累計實現數 1,107 億元，雖占累計分配預算數 1,426.78 億元之 77.59%，而勞動部、國發會、客家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核能安全委員會、農業部、文化部、交通部、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部、財政部及環境部等 12 個主管機關已實現比率未達 8 成，各項工作計畫已實現比率未達 8 成者計 65 項，占全部工作計畫比率之 33.85%。

而政府推動國家前瞻基礎建設，由國發會統籌專案列管前瞻計畫特別預算執行，前 3 期前瞻計畫特別預算迄 112 年底已分別屆期 5 年、3 年及 1 年，但是部分計畫進度落後，預算保留多年，仍未能執行完竣，又第 4 期特別預算截至 113 年第 2 季止執行情形，勞動部等 12 個機關各項工作計畫已實現比率未達到 8 成，預算執行不如預期。顯見國發會管考不力，因此，爰提案刪除本項預算 10%。

提案人：盧縣一

連署人：



52

386

481

# 已 撤 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p. 65

歲入—增列 減列數：

歲出—減列數：10%

凍結數：

第 2 款 6 項 7 目

名稱：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地方創生之協調推動

用途別：

年度預算數：3 億 4,200 萬元

案由：據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自民國 108 年起，國發會將全國 134 處鄉鎮區列為「地方創生優先推動地區」，但是截至 113 年 7 月，全國已提案者僅 104 處，尚未提案者仍有 30 處，占總數比率高達 22.39%；而且南區各鄉鎮區尚未提案比率高達 32.20%，顯見長期以來，國發會未積極輔導地方提案。

截至 113 年 7 月優先推動地方創生地區尚未提案一覽表

單位：處

區域	優先推動地方創生地區鄉鎮區	尚未提案鄉鎮區	尚未提案比率(%)
北區	6	0	0
中區	43	7	16.28
南區	59	19	32.20
東區	26	4	15.38
合計	134	30	22.39

說明：北區：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中區：苗栗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南區：嘉義縣、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東區：宜蘭縣、花蓮縣、台東縣。

另外，截至 113 年 7 月，共計 1,192 項事業提案，行政院「地方創生會報」卻僅通過 152 件地方創生計畫，提案單位尚未提出申請或申請後主動撤案者高達 348 項，未報或撤案比率達到 29.20%，顯見國發會未輔導地方鄉鎮區激發創生能量，預算運用效率不彰，因此，爰提案刪除本項預算 10%。

提案人：盧縣一

連署人：



53

384

479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20%

第 2 款 6 項 7 目 節 03 地方創生之協  
調推動

科目(計畫)名稱：健全國土規劃及經  
營管理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3 億 4,2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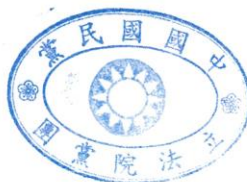
案由：

我國續提出「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114至117年)」(地方創生3.0)，以永續、公益、共好為核心精神推動五大重點工作，讓優良的在地創生構想都能得到政府資源的支持，並與其他國家合作，共同推廣臺灣地方創生成果。其中應參考日本成功經驗，結合再生能源及循環經濟等工作推動。然目前尚未見到地方創生於青年培力及公有建築空間整備活化及等工作有相關說明，另也未見台日雙方就地方創生之再生能源導入進行論壇及交流。

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提出相關再生能源、循環經濟等永續導入地方創生規劃及台日交流之政策方向，並凍結該項預算20%，俟國家發展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廖正興* *林錫山*



54

15

3

34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90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1/10

第 2 款 6 項 7 目

科目(計畫)名稱：健全國土規劃  
及經營管理

用途別：相關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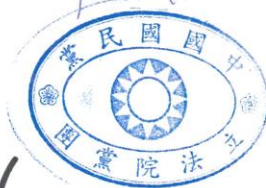
本年度預算數：3 億 4,200 萬元

案由：國發會為配合推動「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114-117 年)」，114 年度預算案分別於「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地方創生之協調推動」計畫編列 3 億 4,200 萬元。經查：提案單位尚未提出申請或申請後主動撤案者計 348 項，占比 29.20%，仍有待精進之處；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自 108 年起推動，惟迄 113 年 7 月底優先推動地區仍有 30 處尚未提案，且已通過之地方創生計畫中，提案單位尚未提出申請或申請後主動撤案者占比近 3 成(29.20%)。綜上，國發會宜廣續追蹤瞭解尚未通過或尚未結案之地方創生計畫或事業提案所遇挑戰，依具體需求，積極提供資源協助及輔導，俾利地方創生工作順利推展，以達成預期成效，爰凍結 1/10，俟國發會依據實際辦理情形，審酌機關執行量能，詳實評估計畫編製內容與經費之妥適性，並依縣市別、受獎補助單位、金額與執行成效等分項條列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黃清泉 林錫山*



56

115  
367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9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地方創生之協調推動」

第 2 款第 6 項第 7 目

預算數：342,000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15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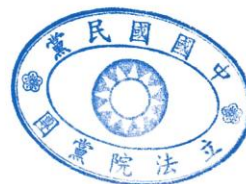
案由：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地方創生之協調推動」342,000 千元，提案凍結 150 萬元。俟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自 108 年起推動，惟迄 113 年 7 月底優先推動地區仍有 30 處尚未提案，且已通過之地方創生計畫中，提案單位尚未提出申請或申請後主動撤案者占比近 3 成(29.20%)，應廣續追蹤瞭解尚未通過或尚未結案之地方創生計畫或事業提案所遇挑戰，依具體需求，積極提供資源協助及輔導，俾利地方創生工作順利推展，以達成預期成效。爰此，提案凍結「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地方創生之協調推動」150 萬元，待國家發展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57

38 |

4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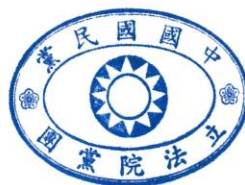
已撤案

11311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2-6-9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項下之分支計畫 03 地方創生之協調推動，編列委辦費 136,000 千元(P90)，列有委託地方創生專業顧問，辦理政策推動工作行銷推廣、建構區域型輔導系統及媒體政策業務宣導等費用；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員辦理或運用新聞記者會模式，是項經費可予減少。提案刪減上述「委辦費」計 4,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58

105

89

**已撤案**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102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歲出— 減列數： 凍結數：20%

第 2 款 6 項 11 目 節—科目(計畫)名稱：中興新村北、中

核心維運

1 級科目用途別：\_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543,357 千元

案由：

關於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度「中興新村北、中核心維運」543,357 千元，建請凍結 20%，凍結部分待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設立「中興新村管理單位」臨時編組，並應即行修改該會組織細則，明定國家發展委員會轄下該管理單位負責原屬省府園區管理事務，含道路、景觀、樹木、垃圾清運等事項之管理事宜後，凍結部分送立法院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傅焜其

游穎

游穎

傅焜其

王淑芬



59-1

557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主決議：

我國續提出「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114 至 117 年)」(地方創生 3.0)，以永續、公益、共好為核心精神，4 年編列投入 60 億元，推動五大重點工作，讓優良的在地創生構想均得以獲政府資源的支持，並與其他國家合作，共同推廣臺灣地方創生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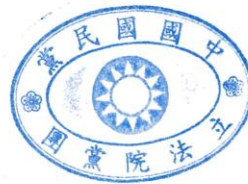
國發會年度工作計畫之一「健全國土規劃及經營管理」，主要有「推動國土、區域、離島發展政策與公共建設計畫之審議及協調」、「永續發展計畫之協調推動」及「地方創生之協調推動」。

參考日本地方創生之經驗，已有結合再生能源及循環經濟等工作推動，惟目前尚未見到國發會針對地方創生於青年培力及公有建築空間整備活化及等工作有相關說明，另也未見台日雙方就地方創生之再生能源導入進行相關論壇或經驗交流。

爰提案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加強輔導目前尚未推動地方創生之區域，並提出導入再生能源、循環經濟等永續概念之地方創生規劃及台日交流之政策方向，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人：

洪孟楷  
林錫山



60

5

2358-6811

86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主決議

預算書頁次：83

第 2 款 6 項 5 目

科目(計畫)名稱：促進產業發展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運用人工智慧(AI)帶動物連網 4 億 1,710 萬 4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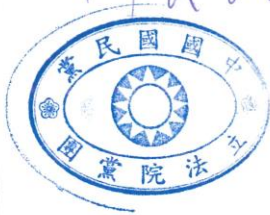
案由：國發會 114 年度預算案「促進產業發展-運用人工智慧(AI)帶動物聯網創新發展」計畫編列 4 億 1,710 萬 4 千元，其中包括新增「亞洲·矽谷智慧創新及擴大國際布局整合平臺計畫」編列業務費 2 億 950 萬元及獎補助費 1 億 3,500 萬元，合計 3 億 4,450 萬元。經查：計畫內容為落實「亞洲·矽谷 3.0 推動方案」政策願景，並扣合國家希望工程之「創新經濟·智慧國家」目標，同時推升 AI 價值鏈微笑曲線等五大信賴產業發展，預計辦理期程為 114 至 117 年度，預估 4 年總經費 16 億元，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第 1 年度經費 3 億 4,450 萬元，主要係以「亞洲·矽谷計畫執行中心」作為跨部會協調整合平臺。該計畫迄 113 年 8 月底尚未經行政院核定，重大施政計畫之規劃未盡周妥，宜檢討改善，鑑於該方案影響我國未來經濟產業發展深遠，為順利達成預期效益及績效目標，國發會宜協調各部會研擬具體中長期推動作法，並於「亞洲·矽谷 3.0 之 6 大績效目標執行成果」訂定分年執行進度與明確成果效益型績效指標，定期控管執行進度，並適時公開辦理成果，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利管控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提案人：

連署人：

黃清泉

林政則



61

116

369

## 已撤案

### 中華民國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立法院於今(114)年 1 月 7 日三讀完成「壯世代政策與產業發展促進法」(以下簡稱壯促法)，三讀條文明定政府應推動壯世代觀光發展，建立壯世代旅遊行銷品牌，媒合在地組織與產業界，鼓勵壯世代提出或參與觀光旅遊相關提案。促成壯世代產業對優質壯世代旅遊規劃之共識。

壯促法將自 115 年 1 月 1 日施行，為使壯促法如期順利施行，爰要求身為壯促法主管機關的國家發展委員會應積極協調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制定建立壯世代相關旅遊行銷品牌，增進觀光相關在地組織及產業投入壯世代旅遊開發，促成壯世代在觀光之消費者及生產者意識與經濟行為投入之相關政策與計畫，並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並送至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吳春城

吳春城 黃國昌  
62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有鑒於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身為辦理重要社會發展計畫規劃、管理考核進度之主要機關，主要負責規劃國家未來策略、促進經濟與社會發展、以及政府治理計畫。

惟近期台鹽綠能台南七股太陽能案涉嫌弊端，台南七股案實際營運控制者為聯合再生，牽涉到國發基金投資的聯合再生公司。

又部分屆期計畫總結評估報告審查建議意見未獲參採或改善，相關執行缺失仍持續於延續性計畫發生，且部分重要發展計畫訂定年度績效指標缺乏產出型或成果指標，不易呈現計畫推動之成果，亦無法衡量計畫資源投入後對於社會及經濟之實質效益，恐致政府整體施政缺乏成本效益評估及出現各項執行瑕疵。

爰此，提案要求國發會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精進審查建議及建立成果指標」之書面報告。

提案人：

連署人：



63

408

534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預算書頁次：178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38萬4千元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

第2款7項目節         科目(計畫)名稱：檔案管理局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63萬5千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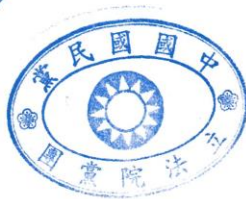
案由：  
114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預算案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預算 63 萬 5 千元，較 113 年 25 萬 1 千元增加 38 萬 4 千元(增幅達 152.9%)。

其計畫內容辦理檔案月系列活動、檔案意識相關活動推廣、辦理檔案展覽及教育推廣活動相關媒體宣導、託播及刊登等相關經費。

檔案管理局之職掌為檔案政策、法規與管理制度之研議及擬訂，114 年相關預算增幅達 152.9%，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之政策成效與其職掌難看出預算增列之需求性及業務關聯性，並有浪費公帑之嫌，爰減列該項預算 38 萬 4 千元。

提案人：王鴻良

連署人：林錫山



66

6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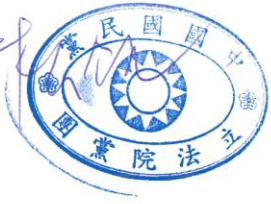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預算書頁次：36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10

第 2 款 7 項 2 目 科目(計畫)名稱：檔案管理應用  
用途別：檔案應用服務 本年度預算數：4,600 萬 9 千元

案由：檔管局 114 年度預算案分別編列「檔案管理應用-檔案應用服務」計畫 4,600 萬 9 千元，主要係辦理國家檔案開放應用等為民服務事項，及「文書檔案智慧鏈結計畫-文書檔案資訊系統」計畫 3,586 萬元，辦理機關檔案管理資訊等系統維運及功能增修、精進國家檔案及機關檔案一站式服務平臺等。經查：檔管局設有國家檔案閱覽中心，受理檔案應用申請，提供現場、傳真及電子信箱諮詢服務與協助，並建置國家檔案資訊網，供各界查詢檢索檔案。然迄 113 年 8 月底民眾申請應用國家檔案處理時間拉長，滿意度下滑，宜改進行政效率。依檔管局提供資料，近年民眾申請應用國家檔案人次由 110 年 833 人次逐漸提升至 112 年 1,192 人次，113 年 1 至 8 月達 808 人次，惟 110 年起處理時間逐年拉長，由平均每人次 7.77 日，113 年 1 至 8 月大幅增加至平均每人次 14.45 日，其服務滿意度亦較以前年度下滑，為近 4 年最低點。綜上，近年民眾申請應用國家檔案人次逐年緩慢增加，惟處理時間拉長，滿意度降低，應改善行政效率，並盤整瞭解民眾需求，研謀善策精進，以提升國家檔案資訊網滿意度，俾有效發揮國家檔案功能。爰凍結 1/10，俟檔管局提出改善方案與執行成效等分項條列，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黃清島  
67  


118  
364

已撤案

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平交易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 38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_(或10%)

第2款13項2目

科目(計畫)名稱: 公平交易業務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 2947萬 元

解凍條件: 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 始得動支

案由:

114年度公平交易委員會預算案於第2目「公平交易業務」編列預算2947萬元。

有鑒於數位經濟時代來臨, 電子商務快速發展, 各大企業付費向搜尋引擎網站購買關鍵字廣告, 增加網站曝光率或到訪率, 已成為時下爭取商機的常見方式。

惟Google和Meta等大型平台越來越茁壯, 幾乎囊括大多數數位廣告市場, 對生產內容之廣告業來說是莫大的衝擊。

近日, 考量Meta網路分類廣告服務綁定自家社群媒體, 濫用市場優勢地位設定不公平競爭條件, 歐盟執委會今天宣布處罰臉書母公司約新台幣274億元。公平會身為不公平競爭行為主責單位, 應加強研議跨國大型平台涉及不公平競爭行為之相關管制法規, 爰此提案凍結「公平交易業務」預算10%, 俟公平交易委員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蔡因忠 69



412 527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平交易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48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10

第 2 款 13 項 2 目 1 節

科目(計畫)名稱：限制競爭行為  
調查處理

用途別：相關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571 萬 8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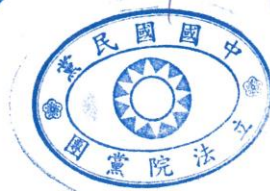
案由：公平會 114 年度「限制競爭行為調查處理」編列 571 萬 8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532 萬 7 千元增加 39 萬 1 千元(增幅 7.34%)，辦理事業有關獨占、結合及聯合行為、限制轉售價格及其他垂直限制競爭行為之調查處理、掌握重要產業市場動態及建置市場公平競爭機制等事項。經查：近年公平會核准或不禁止事業結合案計 154 件，其中 7 件屬公平交易法第 13 條第 2 項規範附加條件或負擔之結合案，宜加強控管結合事業對附加條件或負擔之落實程度，俾維護市場競爭秩序。綜上，為消弭事業結合可能衍生之限制競爭疑慮，宜加強管理並研謀更臻周妥對策，以維市場競爭秩序，爰凍結 1/10，俟公平會依辨理情形與進度之金額與執行成效等分項條列暨未來檢討規劃方向，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清島

連署人：

王欣



70

124  
379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平交易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50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10

第 2 款 13 項 2 目 2 節

科目(計畫)名稱：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

用途別：相關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226 萬 9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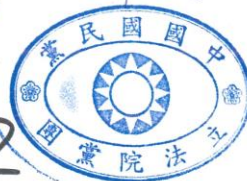
案由：公平會 114 年度「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及多層次傳銷管理」

編列 226 萬 9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225 萬元增加 1 萬 9 千元(增幅 0.84%)，辦理調查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廣告行為及管理多層次傳銷行為等事項。經查：(一)公平會於 112 年 11 月修訂「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不動產廣告案件之處理原則」，修正及新增不動產廣告違法態樣類型；(二)不動產業者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廣告行為頻仍，鑑於不動產交易金額龐大，允宜加強查處可能違法行為，以維消費者購屋權益。綜上，公平會 112 年 11 月間已修訂「公平交易委員會對於不動產廣告案件之處理原則」，鑑於不動產交易金額龐鉅，不動產業者如有廣告不實行為，恐嚴重損及消費者及守法業者權益，惟近年不動產市場中，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廣告行為案件頻仍，爰凍結 1/10，俟公平會依對於不動產業者違法行為查處辦理情形與進度之金額與執行成效等分項條列暨未來檢討規劃方向，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清島 邱明*

連署人：



72

125

380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平交易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54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10

第 2 款 13 項 2 目 4 節

科目(計畫)名稱：綜合規劃及宣  
導業務

用途別：相關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201 萬 1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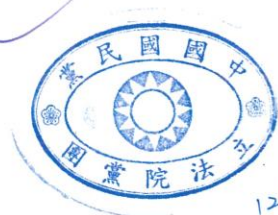
案由：公平會 114 年度「綜合規劃及宣導業務」編列 201 萬 1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193 萬 8 千元增加 7 萬 3 千元(增幅 3.77%)，辦理地區性宣導說明會、編印、製作公平交易法與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相關文宣資料、辦理與地方機關協調聯繫會議等事項。經查：(一)近年多層次傳銷事業違規件數未見下降，且疑似違法吸金案件仍待改善；(二)宜檢討現行法規宣導政策之推動成效，並配合行政院打詐政策研謀強化，以維多層次傳銷市場交易秩序。綜上，公平會 114 年度廣續辦理對民眾及多層次傳銷事業有關多層次傳銷管理法之宣導，惟近年多層次傳銷事業違規件數未見下降，且疑似違法吸金遭公平會移送檢調機關偵辦之案件亦未減少，爰凍結 1/10，俟公平會配合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1.5 版」推動方向，對於檢討現行法規宣導政策暨未來檢討規劃方向辦理情形與進度之金額與執行成效等分項條列，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73



123  
328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平交易委員會

預算書頁次：58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1/10

第 2 款 13 項 2 目 6 節

科目(計畫)名稱：資訊業務及經濟分析產業資料管理

用途別：相關費用

本年度預算數：545 萬 7 千元

案由：公平會 114 年度預算案「資訊業務及經濟分析產業資料管理」計畫編列 545 萬 7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535 萬 9 千元，增加 9 萬 8 千元(增幅 1.83%)，辦理產業資料更新維護及管理、配合公平交易管理，建置相關資訊系統及資料庫等業務。經查：(一)公平會 114 年度賡續編列 545 萬 7 千元用以充實競爭法產業資料並完備產業資訊系統；(二)公平會案件辦結情形仍有提升空間，宜妥善運用產業資訊系統及多層次傳銷系統進行調查，俾強化行政效能和優化執法質量。綜上，為建構完善產業資訊體系，強化執法決策支援系統，公平會 114 年度續編列「資訊業務及經濟分析產業資料管理」計畫編列 545 萬 7 千元，鑑於 111 及 112 年度檢舉及主動調查未辦結案件量及占比均較 110 年度增加，爰凍結 1/10，俟公平會針就妥善運用產業資訊系統及多層次傳銷系統進行調查強化行政效能，並優化執法品質之辦理情形與進度相關金額與執行成效等分項條列，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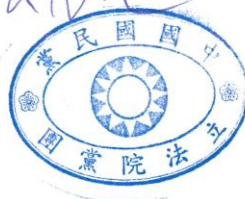
提案人：

*黃清泉*

連署人：

*林松*

75



122  
359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平交易委員會

單位預算書頁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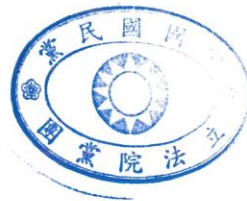
歲入—  增列：  減列：  
 歲出—  減列：  凍結：

主決議

鑑於高通公司 7 億美金台灣產業和解方案業已執行完畢，依據公平會所揭示之資料，經濟部、國科會皆表示希冀高通公司於和解方案執行完畢後，能持續協助台灣高科技產業發展。雖於公平會會議紀錄中，高通公司表達願意持續協助之意願，惟高通公司於和解方案執行完畢後，持續協助產業界、學界投入之資源、成效皆無從得知，實不利檢視高通公司是否履行承諾，爰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於一個月內邀集經濟部、國科會研擬建立監督機制，並將高通公司後續協助之實績公布於官方網站，以利全民檢視。

提案人：

陳超明  
林文郎



76

120

308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平交易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全聯併大潤發案是流通業重大合併案，傳出公平會現任委員洪財隆、也是下屆委員提名人，要求全聯每年捐款 3 億元贊助體育及棋藝活動。洪財隆在立法院備詢時承認是他所提。不適當，要求此次人事提名案應檢討與檢視。

民眾黨立委黃國昌質詢表示接獲檢舉，2022 年 7 月全聯併購大潤發，公平會有委員要求全聯每年捐款 3 億元贊助體育及棋藝活動。李鎡與陳志民坦承有此事，也認為此舉不適當，但是沒點出是哪位委員。

2017 年及 2018 年公平會審查高通案，因洪財隆的主張，原本裁罰 234 億元，結果改為和解，雖然和解條件是高通 7 年內在台投資 7 億美元，仍讓業界受到相當大的影響。

上述事件再再顯示公平會審議機制屢屢出包，違法亂紀，自詡為正義使者然實質上早已淪為富商之工具人而不自覺，爰提案請公平會於 3 個月內研議改善措施，並提供改善措施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



77

410

533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公平交易委員會

主決議

案由：

公平會決議禁止 Uber Eats 併購 foodpanda 案，但後續傳出 foodpanda 德國母公司仍可能退出台灣市場，全國擔心屆時仍可能形成 Uber Eats 實質獨占。公平會主委李錕今日表示，如果 Uber Eats 濫用其強大市場力量，現行公平交易法對限制競爭或是獨占行為已有規範可處理。

雖說有規範可處理，但是規範明顯無法抑制不公平市場惡果。查 Uber Eats 願斥出資約新台幣 307 億元從德國 Delivery Hero 手中，買下台灣 foodpanda 外送業務，成為台灣最大規模之外送平台。依據公平交易法第 40 條，主管機關對於違反第九條、第十五條、第十九條及第二十條規定之事業，得限期令停止、改正其行為或採取必要更正措施，並得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上五千萬元以下罰鍰；屆期仍不停止、改正其行為或未採取必要更正措施者，得繼續限期令停止、改正其行為或採取必要更正措施，並按次處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一億元以下罰鍰，至停止、改正其行為或採取必要更正措施為止。可知最高罰鍰上限為一億元，對 UBER Eats 來說根本不痛不癢。另外，公平交易法上開規定究為行政罰或執行罰，如認其性質為執行罰，則依公司交易法上開規定按次連續處罰即可，毋庸再適用行政執行法第三十條規定連續處以怠金；惟如認其性質為行政罰者，於義務人不履行義務時，得再依行政執行法第三十條規定連續處以怠金，俾督促其自動履行。

綜上所述，公平會主委李錕所說徒具形式而欠缺解決壟斷市場惡果之根本解決之道。爰提案要求公平會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改善相關情事及精進政策之具體作為書面報告，持續精進相關作為，維護臺灣公平交易市場。

提案人：

黃國昌



78

411

535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114-119

各項費用彙計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15 萬 3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1 項 目 節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經濟部

用途別：業務費-大陸地區旅費

本年度預算數：15 萬 3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經濟部」項下「業務費」之「大陸地區旅費」編列預算 15 萬 3 千元。

近年，兩岸關係惡化，自 105 年迄今，台灣與大陸地區之觀光、經貿、文教、司法互助等交流指標皆嚴重下滑，顯見政府推行之兩岸政策，未有利於兩岸交流及溝通，加上歷經 3 年疫情致使我對大陸地區關係，於過去 3 年幾乎呈現冷凍狀態，今(113)年 6 月 27 日大陸委員會更宣布將中國大陸、港澳的旅遊警示燈號，調升為第二嚴重的「橙色等級」，建議避免非必要前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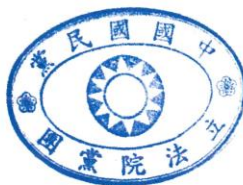
另查，經濟部於編列赴大陸地區旅費中，編列預算出席中國大陸地區舉辦之技術交流相關會議、研討會及論壇等活動，然於預算說明中，未敘明參與何種會議及參加之必要性，且兩岸經貿交流固然重要，惟政府卻以「橙色等級」要求民眾非必要避免前往，政府卻帶頭花費公帑至大陸交流，邏輯上自相矛盾。

爰凍結該項預算 15 萬 3 千元，俟經濟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葛美玲*  
*林錫山*



80

128

104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186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11,001 千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項 目 節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1,001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預算 11,001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8,402 千元，增加 2,599 千元(增幅 30.93%)。經查，本項預算於立法院經濟委員審議時，經濟部表示增加部分係新增網路社群媒體(Threads、Podcast)經營，作為政策宣導以及打擊假訊息，然而實際查核結果，多為行政政治攻防或與特定人物互動拉抬聲量。爰全數減列該項預算，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victor31429 24/2/5

雲林縣長張麗善：

「關於台糖瘦肉精風波，部分不肖業者可能會洗豬肉產地，但她相信台糖不會，希望中央早日查明真相。」

張家說話了。

2,387 144 60

moeanews 24/2/5

謝謝張麗善縣長。

這幾天中央畜產會、衛福部食藥署、彰化縣政府、SGS 報告都是未檢出瘦肉精。

其他的檢驗都是未檢出，為什麼台中市會有這個檢出，其實最想知道答案的是台糖公司。

moeanews 24/1/18

【晚餐文】

有一種好吃，叫做看 @hello\_sunhan 吃更好吃。



136 9

hello\_sunhan 24/1/20

笑死我現在才看到這篇

63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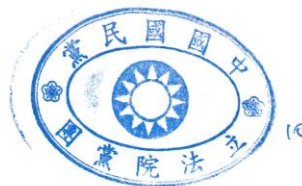
moeanews 24/12/25

國家是一體的，台灣是一體的，有些事，必須中央政府統籌來做。

以經濟部主管的業務來說，防洪治水就是最好的例子，一條河不只經過一個城市，不只一個地方需要治理，把資源都交由地方政府，未必能用在最有治水需求的地方。

提案人：

*廖生雨 林昆山*  
81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案由：經濟部 114 年度「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 11,001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為擷節支出，提案全數減列。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83

149

→25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單位預算書頁次：

13 款 1 項各目節

【】歲入—增列

【V】歲出—【V】減列：10001 千元 【】凍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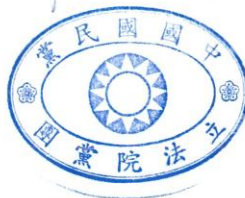
案由：

第 1 項各目項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共編列 11001 千元，提案刪減 10001 千元。

說明：

經濟部之廣宣費，過往招標多採限制性招標，且又有同一廠商連年得標之情形，顯有未衡量各媒體業者宣導管道受眾群不同，恐使政府政策及業務宣導未能廣及於社會大眾之現況，顯見該項預算之編列實有檢討之必要，為樽節開支，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10001 千元。

提案人：



84

150

323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86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本年度預算數：11,001 千元

建議：【】增列數：

【】減列數：25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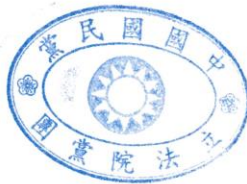
【】凍結數：10%

案由：

經濟部 114 年度預算案「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編列 11,001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8,402 千元增加 2,599 千元，增幅達 30.9%。經濟部應詳細說明增列項目及執行方式，並審慎評估政府財務，是否有增編預算之必要性。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250 萬元；另凍結 10%，並就「114 年度經濟部增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預算」之相關細節及必要性，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86

15

65

# 已 撤 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科技專案」

第 13 款第 1 項第 1 目

預算數：23,479,502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2000 萬元

案由：經濟部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科技專案」23,479,502 千元，提案凍結 2000 萬元。俟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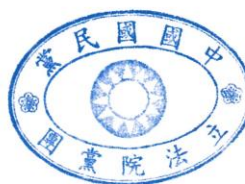
說明：

經查經濟部 114 年度預算案「科技專案」工作計畫編列 234 億 7,950 萬 2 千元，包含新增辦理「系統設計暨整合服務平台」等 8 項計畫經費，經統計新增計畫預計補助對象包含工研院者計有 6 項、金屬中心 3 項、食品所 3 項，資策會、精機中心、自行車中心各 1 項。鑒於該新增計畫未來 5 年度預計總經費達 87.47 億元，且工研院、金屬中心及資策會近 5 年研發成果收入比低於整體法人表現，應審慎規劃新計畫內容與經費配置，並督促受補助研發機構強化推動產業研發成果擴散及運用效益，以驅動產業創新升級。爰此，提案凍結「科技專案」2000 萬元，待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88

424

459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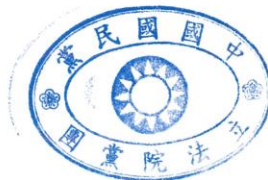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歲出預算工作計畫名稱「科技專案」項下「科技行政管理」中「業務費」，計編列新台幣 18,485 千元，該預算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近年據媒體報導陸資企業屢傳高薪挖我方高科技人才，導致研發成果流至中國大陸等事件，而經濟部預算補助之財團法人所技術轉移及投資機構近期亦傳出類似問題事件，前由工研院技術轉移投資之「瀚薪科技」公司解散清算後，疑似將技術與人才團隊移轉至中國大陸，並成立同名同產品公司。為防止我國科研成果，尤其是核心關鍵技術部分因技轉或衍生公司後續運用，致有外流至中國大陸或其他國家之風險，允宜積極強化科研成果技術外流風險控管機制，包括持續追蹤經濟部補助之法人科專成果後續運用情形、督促受補助財團法人對科專成果後續運用情形善盡調查義務，尤其科專成果相關技術，有無再授權或移轉等情形，允應主動評估有無外流之風險，並及早提出因應策略，爰該預算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劉一  
林文

89



415

426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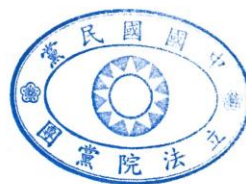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1-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科技專案」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科技行政管理，編列一般事務費 8,287 千元(P46)，列有辦公事務、環境布置及整體政策宣導等費用，較 113 年度增加 1,900 千元；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運用多元科技資訊媒體，是項經費可以減少，以擷節支出。提案刪減上述「一般事務費」1,2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90

145

➤7

**已 撤 案**

立法委游顥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47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 ] 歲出— [ ] 減列數：\_\_\_\_\_萬\_\_千元 [V] 凍結數：25%

第 13 款 1 項 1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科技專案

1 級科目用途別：科技行政管理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600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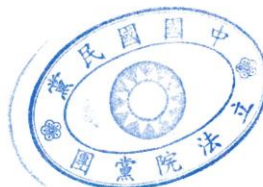
- 一、按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相關規範皆有規定，「…且應力求撙節，避免浮濫，非有具體理由，均以不超過 112 年度預算數為原則。宣導經費應力求撙節、避免浮濫…」
- 二、本院審議 110 至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及附屬單位預算案對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均做有統刪之決議，除部分機關及非營業基金外，其餘通刪比率介於 20%至 35%。
- 三、據 114 年經濟部單位預算科技專案中，科技行政管理項下，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 600 萬元，然 113 年單位預算同樣科目編列此類宣導預算僅為 450 萬元，且計畫執行成並無不佳，顯見並無增加編列此類預算之必要，爰提案凍結 25%預算數，俟衛生福利部向立法院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經濟

提案人：游顥

游顥

游顥



91

136

176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36 頁

歲入— 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 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十分之一

第 13 款 1 項 1 目 節-0 -         

科目(計畫)名稱：科技專案

用途別：智慧無人載具關鍵技術開發暨車輛轉型輔導推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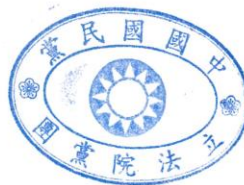
本年度預算數：562,328 千元

案由：

經濟部 114 年度預算案第 1 目「科技專案」項下編列「智慧無人載具關鍵技術開發暨車輛轉型輔導推動」預算 562,328 千元，用於推動國內無人載具創新實驗加速運行，根據工研院評估，預計 2040 年，全球每三輛汽車當中，就有一輛是自駕車，然而經濟部自 2018 年訂定「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條例」後，政府於 2019 年推動沙盒實驗計畫，進行自動駕駛及智慧車輛測試實驗，歷時五年仍無法上路，自駕車究竟何時能夠「走出沙盒」，相關部會迄今仍無法提出具體期程規劃，進度遠遠落後於世界其他先進國家，爰提案本項預算凍結十分之一，俟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92

14  
60

等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 5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1,000 萬元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20%)

第 13 款 1 項 1 目 節 02 政策研究與推動計畫 科目(計畫)名稱：科技專案

用途別：業務費-委辦費

本年度預算數：4 億 3,732 萬 7

千元

解凍條件：6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1 目「科技專案」項下「政策研究與推動計畫」中「業務費」之「委辦費」編列預算 4 億 3,732 萬 7 千元。

茲因「政府政策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辦法」第 3 條第 5 款指出，有影響環境之虞者，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其中含括「能源政策」，強調能源轉型應以能源政策環評為基礎。

惟現行「能源發展綱領」缺乏「政策環評」的程序以及全面性的政策規劃。近日，經濟部作為開發單位，卻帶頭鑽漏洞，將天然氣相關開發案，包含三接、四接、五接、七接及中火二期獨立成個案送審。經濟部倚賴零碎化送審的方式，刻意規避民間監督。

天然氣作為煤炭和石油間的「橋樑能源」，經濟部忽視大量開發天然氣所造成的整體性衝擊，且未遵守程序正義，並針對天然氣開發進行全面性的政策評估。又急速擴張天然氣設施，亦可能在未來面臨資產閒置的風險。將資源高度挹注於擴張天然氣設施，恐延宕再生能源的發展進度，並背離國家淨零碳排的目標。

為盤整國家能源政策及資源並強化人民可問責性，爰該項預算減列 1,000 萬元並凍結 20%，俟經濟部依法實施能源政策環評，並就相關能源轉型之共通性環境議題提出因應對策，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黨團

黃國昌 陳學

94



442  
455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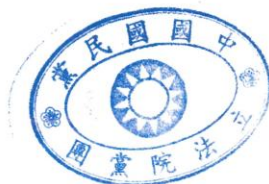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47

案由：中華民國 114 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科技專案」項下分支計畫：「政策研究與推動計畫」中，「業務費」科目，計編列新台幣 437,327 千元，應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按財團法人法第 56 條第 1 項：「主管機關對於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業務與財務運作狀況及投資情形，應定期以書面或其他方式查核，並得視需要實地查核…。」經濟部並依據財團法人法授權訂定經濟部主管財團法人管理監督作業辦法，依該辦法第 8 條規定：「本部為依本法辦理績效評估，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應於每年四月三十日前，依前一年度之整體業務、財務及投資等情形，提出績效報告。」惟經濟部主管之財團法人歷年自籌財源目標及實際達成比率偏低；另，該計畫中，其委辦費於業務費用中所佔比率甚高(幾係委辦費)!連年編列高額委辦經費，長年以來該作法是否影響執行業務核心能力，不無疑問?甚或將監督、評估、審核業務亦委託民間辦理，致使政府核心職能喪失，亦恐滋生弊端，爰該預算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416  
427  
95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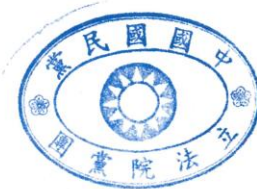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52

案由：中華民國 114 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科技專案」項下分支計畫：「工研院科技專案計畫」中，「獎補助費」科目，計編列 11,276,060 千元，應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研擬產業創新研發重點時，各該計畫期許發揮預期效益及提升技術研發價值，允宜審慎縝密規畫計畫內容與經費配置，並應積極加強督促、強化外部考核以及與國內各相關產業之鏈結成效，俾提升各該計畫科技創新能力及強化研發成果之應用！而非憑藉過往研發成果，在過往、既有之成果上僅做局部、片面整改，提出毫無科技創新、或無法供產業技轉應用或商轉之具體成效內容，應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96

417

428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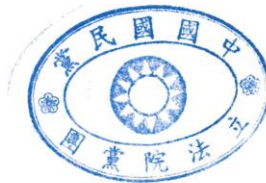
單位預算書頁次：P56

案由：中華民國 114 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科技專案」項下分支計畫：「其他法人科技專案計畫」其「獎補助費」，計編列 4,165,548 千元，應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經濟部長長期挹注各法人機構龐鉅政府經費辦理科技專案計畫，惟部分法人機構雖已取得專利權利，卻多年尚未技術移轉或供產業運用者眾！顯見經濟部花費大筆預算公帑，卻未督促法人應戮力將相關技術研發成果加以推廣，或未積極媒合促成與學界、業界相關後續合作與加以精進，顯見相關研發之投入與專利布局未符合業界或市場需要，故經濟部應積極檢討該獎補助經費，應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97

418

429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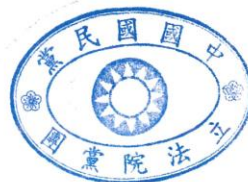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84

案由：中華民國 114 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延攬外國專業人才」其「外國專業人才延攬暨網絡布建計畫」分支計畫，計編列新台幣 17,000 千元，應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經濟部建置對外攬才單一網絡平台「Contact Taiwan」(105 年 6 月上線啟用)，提供互動式媒合外國人才來臺服務，暨來臺工作及相關生活問題之線上諮詢。近年亦配合編列預算辦理 Contact Taiwan 網站維運並推動國內外攬才活動，協助產業延攬國際優質人才。惟經濟部所設定之預期成果「協助國內企業延攬外國專業人才數」每年都訂定保守。且主要攬才對象多針對為半導體、光電、金屬機電等行業別，但是對金融、服務業等國際攬才力度卻不佳！顯見經濟部並未探究、回應國內各專業人才需求，遭詬病僅照顧特定產業、卻漠視我國部分產業發展動能！經費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林錫山

98

419

430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3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推動投資審議智慧發展-建置僑外來臺投資全程線上化計畫」

第 13 款第 1 項第 4 目

預算數：~~25,744~~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200 萬元

案由：經濟部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推動投資審議智慧發展-建置僑外來臺投資全程線上化計畫」~~25,744~~千元，提案凍結 200 萬元。俟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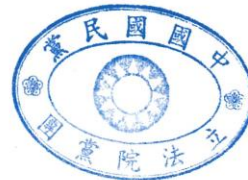
說明：

經查經濟部 114 年度編列「推動投資審議智慧發展-建置僑外來臺投資全程線上化計畫」最後 1 年度經費 2,574 萬 4 千元，114 年預計完成建置並擴大僑外線上申請範圍，鑒於 112 年及 113 年迄 8 月底僑外來臺投資較上年同期縮減，並以投資現有及增資為主，新創投資件數減少，應確切落實線上申辦作業，並加強對外宣導，以利推動，並審酌全球產業變化趨勢及僑外來臺投資各類產業增減情形，核實檢討法規鬆綁及審議作業精簡等，優化國內投資環境，擴大吸引外人來臺投資。爰此，提案凍結「推動投資審議智慧發展-建置僑外來臺投資全程線上化計畫」200 萬元，待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費仁

林政則



101

422  
457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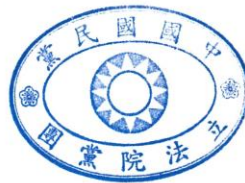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1-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推動投資審議智慧發展」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建置僑外來臺投資全程線上化計畫，編列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9,920 千元(P87)，列有線上申辦服務及審議系統再造等費用，較 113 年度增加 4,630 千元；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專業人力辦理，是項經費可以減少，以撙節支出。提案刪減上述「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102

146

>58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114

各項費用彙計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29,012 萬 9 千元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

第 13 款 1 項 5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業務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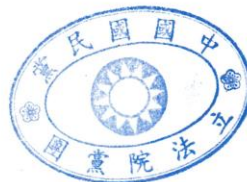
本年度預算數：3 億 2,236 萬 6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5 目「一般行政」項下「業務費」編列預算 3 億 2,236 萬 6 千元，經濟部主掌包括國內能源政策，國內哀聲遍野，出國參加 APEC 卻跟他國炫耀我國，經濟部新聞稿內容如下：我國再生能源發展成果、公正轉型經驗以及氫能發展目標，與會各會員體及產業代表一致認同以公正、有序和公平的方式進行能源轉型，並認可潔淨與低碳氫能對於溫室氣體減排之重要性。

再生能源發展成果，就是能源政策連年跳票達不到承諾目標，公正轉型難道是指讓台中人從火力燃煤發展到火力燃氣，也不見國內在經濟部政策指導下，有發展多少低碳潔淨能源，若經濟部認可國際的潔淨、減碳排之能源，應當推行核能發電，完美達成經濟部對外所宣稱之能源轉型理想，更能對國內兩千多萬民眾交代，減緩電費漲幅、讓中華民國不再為跳電、缺電所擔憂。缺電問題影響國內甚鉅，然不見經濟部有任何改善政策，為擲節政府支出，預算合理使用，爰減列該項預算 2 億 9,012 萬 9 千元。

提案人：



104

138

780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88-9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124 萬 2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或 10%)

第 13 款 1 項 5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2,588 萬 8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5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預算 1 億 2,588 萬 8 千元。

查，本筆預算項下計有 124 萬 2 千元，用於辦政法規、國賠及訴願委員會出席審議會、採購稽核小組、兼任人事管理員之兼職費等。

經查，桃園市政府今年初，因經濟部收回推薦函，三家固體再生燃料(SRF)廠專案入園程序不完備，提出三家 SRF 廠進駐桃園科技工業園區之禁止入園處分，然經濟部訴願會卻以推薦函非必要條件，撤回桃市府之處分，於下半年桃市府經審慎評估後，再次提出禁止入園，而經濟部訴願會卻二度撤銷桃市府之處分，視地方政府之決議於無物，亦違背經濟部所言尊重地方決議之說法，導致地方民意沸騰，且當前對 SRF 相關法規尚未完善，若讓 SRF 廠入園，將對桃園環境造成嚴重汙染及衝擊，亦將影響桃園人民之健康。

爰該項預算減列 124 萬 2 千元並凍結 10%，俟經濟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葛美玲*  
*林政則*



106

126

702

已 撤 案

114 年 經濟部預算提案 2 P. 88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一般行政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15,145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業務費	減列 10,5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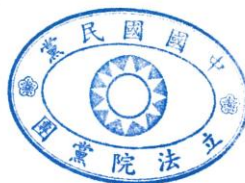
案由：

經濟部 114 年「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編列 115,145 千元，相較上年度預算 101,540 千元，增加 1360.5 萬元，然預算書中卻無具體明列增幅原因及說明合理性，並審慎評估政府財務，是否有增編預算之必要性。基此，為擲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支出應力求節約，本緊縮及節能原則確實檢討，建議減列 10,500 千元。

提案人：

馬文君

林錫山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108

133

+56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88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30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 (或 10%)

第 13 款 1 項 5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水電費 本年度預算數：1,526 萬 3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2006 水電費 1,526 萬 3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1,526 萬 3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5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水電費」2006 水電費編列預算 1,526 萬 3 千元。

係上年度 1,182 萬 6 千元的 129.1%，較上年度增加 343 萬 7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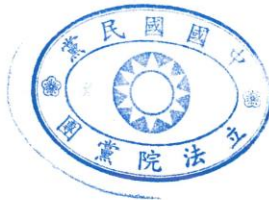
預算才隔一年，為何水電費開支增加？未詳細說明理由，是否錯誤的能源政策，要用全民的納稅錢為民進黨政府買單？鑑於為台灣納稅人嚴格把關政府財政支出之必須，請詳細說明預算增加的計算公式。

爰該項預算減列 300 萬元並凍結 10%，俟經濟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黃清島 林文郎*



110

151

340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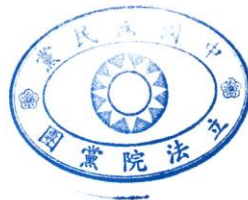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1-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一般事務費 57,690 千元(P88)，列有辦公事務、環境清潔保全及文書檔案等費用，較 113 年度增加 8,971 千元；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是項經費可以減少，以撙節支出。提案刪減上述「一般事務費」2,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111

147

→59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81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1,179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第 13 款 1 項 5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維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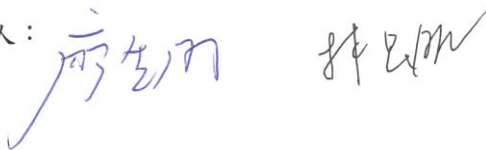
用途別：業務費-特別費 本年度預算數：1,179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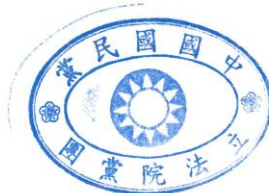
案由：

山陀兒颱風造成全台嚴重災情，依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統計有 4 死 1 失蹤 719 傷，路樹倒塌、廣告招牌、積、淹水等共 9 千餘件，停電高達 43 萬戶、農業損失約 3 億 8,716 萬元。許多店家攤商的營業設備、生財器具遭受嚴重毀損，無法再行營業。

雖經濟部比照凱米颱風標準進行補助，表示要照顧受災企業、商圈及市場攤商。然而經多次反應，有補助項目內容與店家攤商所需不符，經濟部亦未改善。爰要求經濟部應苦民所苦，不應受損攤商無法得到天災所需的受損補助，卻要編列特別費讓官員送往迎來。爰全數減列該項預算，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112

6

9

25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88-8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476,400 元

凍結數：千元

分之(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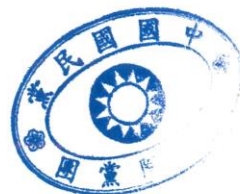
第 13 款 1 項 5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作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特別費 本年度預算數：1,254 千元

解凍條件：\_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5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編列特別費 1,254 千元，由於經濟部部長上任後諸多言行引發爭議，例如對核能態度逆轉，菲律賓種綠電輸台不切實際，媒體甚至爆料為了三接搶環境部何不推掉藻礁，指派部屬開會卻不認結果，螺絲業面臨寒冬竟無視中小企業，如今三位次長接連退休，無意留下繼續為國服務，引發外界質疑部長領導統御能力，加以先前委員質詢部長規避財產申報問題，竟回嗆「拿掉言論免責權」，顯然部長忘了自己「奶媽哲學」，反見個人鐵血風格凌駕在公部門須依循法定程序決策之上，導致迄今政策執行成效有限。爰此，針對第 5 目「一般行政」項下「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特別費關於部長部分共計 47 萬 6 千 4 百元(每月 39,700 元\*12 個月)，提案全數減列，以示警惕。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113

141

→H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單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379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5,000 千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第 13 款 1 項 5 目 節 04 經濟統計調查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用途別：業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40,128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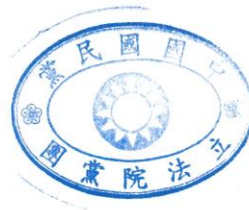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5 目「一般行政」項下「經濟統計調查」中「業務費」編列 40,128 千元。係屬辦理各項經濟統計調查催收、審核、資料整理等。較 113 年度預算數 38,643 千元，增加 1,485 千元。

有鑑於網路極為普及，問卷調查亦可採用網路進行，可節省許多人力及物力，就此，經濟部應評估線上問卷調查可行性，以節省公帑，爰減列該項預算 5,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邱堯用 林&M*



114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1,00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1 項 5 目 節 05 研究發展規劃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管理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093 萬 5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5 目「一般行政」項下「研究發展規劃管理」編列預算 3,093 萬 5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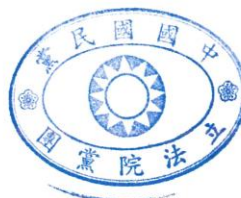
經查疫後我國製造業仍呈不均勻復甦，傳統產業復甦緩慢，據全國工業總會 113 年 8 月所發布「2024 全國工業總會白皮書-對政府政策的建言」有關當前台灣產業發展之難題亦提出「產業失衡加劇，產業需要轉型」之課題，應檢討其必要性，並具體說明電子及傳統產業之發展差異?經濟部主管各項產業輔導資源配置之妥適性?為促進我國產業均衡發展，並確保預算有效使用，擲節政府預算以利開源節流。

爰減列該項預算 1,000 萬元。  
提案人：

林冲群

林冲群

115



153

386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91-9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10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_ (或 20%)

第 13 款 1 項 5 目 節 05 研究發展規劃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管理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093 萬 5 千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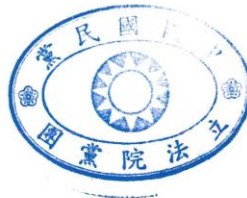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5 目「一般行政」項下「研究發展規劃管理」編列預算 3,093 萬 5 千元。

查，該筆預算係用於觀測產業動態之前瞻發展，分析國內外經濟形勢分析，作為經濟政策擬定之施政依據，然行政院於 113 年 7 月成立行政院經濟發展委員會，邀請產學研界等外部專家擔任顧問，透過政府內部組織家成外部顧問專業，共同擘劃國家經濟政策方向，與經濟部該筆預算有疊床架屋之嫌，為樽節政府預算，爰該項預算減列 100 萬元並凍結 20%，俟經濟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萬美玲*  
*林錫山*



116

127  
+03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3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行政-研究發展規劃管理」

第 13 款第 1 項第 5 目

預算數：30,935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凍結數：15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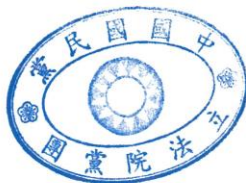
案由：經濟部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一般行政-研究發展規劃管理」30,935 千元，提案凍結 150 萬元。俟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疫後我國製造業仍呈不均勻復甦，傳統產業復甦仍緩，全國工業總會 113 年 8 月所發布「2024 全國工業總會白皮書-對政府政策的建言」有關當前台灣產業發展之難題亦提出「產業失衡加劇，產業需要轉型」之課題，允宜審慎評估電子及傳統產業之發展差異，滾動檢討經濟部主管各項產業輔導資源配置之妥適性，並強化控管，俾促進我國產業均衡發展。經濟部 114 年度「一般行政-研究發展規劃管理」編列 3,093 萬 5 千元，主要辦理該部施政計畫、重大計畫與專案等規劃、評核及管考業務，鑒於經濟部主管 114 年度歲出預算合共編列 2,134.11 億元，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315.18 億元，應審慎評估國內各產業發展差異，滾動檢討各項產業發展或輔導措施之完備性，並訂定具體量化成果效益型績效指標，加強控管，以達成效。爰此，提案凍結「一般行政-研究發展規劃管理」150 萬元，待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錫山



117

426  
475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94 頁

科目(計畫)名稱：國營事業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100,033,879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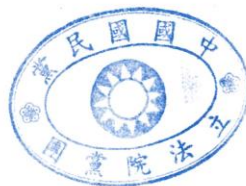
減列數： / 凍結數：10%

案由：

有鑑於在經濟部的施政督導之下，目前在高雄後勁煉油廠勞工住宅區域，尚因過去歷史因素與工廠比鄰而居，以及中油公司便宜行事之故，將勞宅區域納入工廠用電範圍，造成長期有勞工住宅居民用電權益受損之情形，且迄今民情反彈與營運管理協調爭議等仍然未解。是以考量經濟部督導之際，有欠在用電公平性上有所周全，更未積極落實請中油公司研商協助居民用電改為民生獨立電表或是商議長期補貼方案，以維護住戶公平用電權益。爰此，特提案凍結「國營事業管理」預算數 10%，俟經限期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提交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菁徽

陳菁徽  
[Handwritten signature]



118

135

+75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114

各項費用彙計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3,047 萬 3 千元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

第 13 款 1 項 6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國營事業管理

用途別：業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385 萬 9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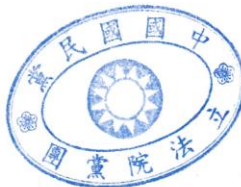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6 目「國營事業管理」項下「業務費」編列預算 3,385 萬 9 千元，近日捲入與檢察官吃飯爭議的前民進黨秘書長吳乃仁，任台糖董座期間賤賣土地給春龍公司，判刑 9 月定讞；民事部分，吳乃仁與春龍公司等人判賠台糖 1.1 億餘元確定，至今仍並無追討回相關損失，顯見經濟部之國營事業管理出現巨大紕漏，無法有效善盡提升管理效率的職責。

經濟部針對台電也並無有效改善策略，放縱綠電蟑螂橫行，台電財務嚴峻卻未說明具體改善計畫，並長年利用「為使台電穩健經營」等說詞不停的向全國納稅人要求撥補千億台幣給台電，經濟部從 112 年到 114 年度共編列 5000 億元投資、補助台電，但仍有逾 3700 億元累積虧損待彌補，政府未審慎評估用電就關閉電廠、躁進推動非核家園，更以北部電力不足為由不准桃園以北設置 AI 資料中心，損害全民利益，經濟部若不再舉出具體改善國營事業的措施、政策，未來恐會陷入每年撥補千億的惡性循環，為撙節政府支出，合理編列預算，爰減列該項預算 3,047 萬 3 千元。

提案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119

139

183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94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1 項 6 目 節 02 綜合企劃 科目(計畫)名稱：國營事業管理  
用途別：業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316 萬 5 千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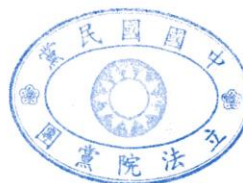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6 目「國營事業管理」項下「綜合企劃」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316 萬 5 千元。鑒於政府能源政策規劃失當，用電配比失衡，綠能電力成本居高不下，以致政府連年撥補台電營業損失數千億元，113 及 114 年度仍持續編列千億元經費挹注台電公司，未檢討經濟部對國家能源政策之規劃及管理不當問題，未免政府經費浪費，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 萬元，俟經濟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s)*



123

131

133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10,000,002 萬元 凍結數：        萬 千元  
        分之        (或        %)

第 13 款 1 項 6 目 節 05 挹注台灣電力 科目(計畫)名稱：國營事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1,000 億 0,002 萬元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6 目「國營事業管理」項下「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編列預算 1,000 億 0,002 萬元。

股份有限公司」編列預算 1,000 億 0,002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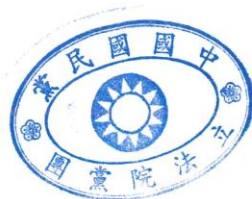
台電提出追加預算案，要求經濟部挹注台電公司 1000 億元，根據監察院 113 財調 0021 號調查報告，監察委員調查亦發現，台電公司重大投資之資金需求多數仰賴舉債籌措，債務總額逐年攀升，111 年度負債比率 94.52%，預計 113 年底負債比率達 97.25%，亟待經濟部及台電公司積極研謀有效改善財務結構對策。

然而本席於質詢時提出「未來四年財務規劃報告」整份報告，加上數字和標點符號一共才 902 字，連二張 A4 紙都無法填滿，顯然並未針對監察院之調查結果，經濟部長郭智輝亦於質詢時表示，台電報告「應該要有三表，資產負債表、現金流量表以及損益表。」，又貴單位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提供之 20 頁「未來財務預估及改善計畫」，亦未針對立法院預算中心「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營業預算評估報告」所指出「114 年度電源配比仍以火力發電為主，惟近年再生能源平均購電費率持續上升，允宜審酌我國能源政策滾動檢討妥適電源配比，並加強成本控管。」說明。

爰減列該項預算 1,000 億 0,002 萬元。

提案人：王炳堃

連署人：林錫山



124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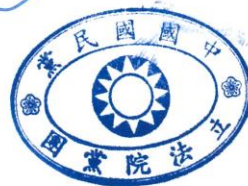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1-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營事業管理」項下之分支計畫 05 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編列獎補助費 100,000,020 千元(P96)，列有撥補台電公司因國際燃料成本上漲吸收用電成本等費用，查台電公司 113 年 1 至 10 月累計虧損約 222 億元，另同年 10 月 16 日二度調漲產業用電均漲約 12.5%，推估至 113 年度損益有機會平衡；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是項經費可以減少，以撙節支出。提案刪減上述「獎補助費」100,000,02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126

148

560

# 已 撤 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 96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10,000,00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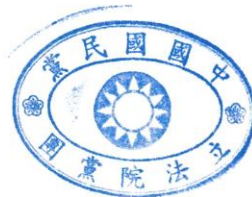
第 13 款 1 項 6 目 節 05 挹注台灣電力 科目(計畫)名稱：國營事業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000 億 0,002 萬元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6 目「國營事業管理」項下「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編列預算 1,000 億 0,002 萬元。其中由國庫撥補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所需經費 100,000,000 千元。

民進黨政府能源政策失當，致使台灣電力公司長年虧損，問題之根源在於以高價購買再生能源，卻以低價售電予民眾，致使財務收支失衡。再者，對低成本且穩定之發電方式疏於採用，而過度依賴再生能源，最終因供應不足，仍需燃煤發電以補缺，遂造成空氣污染，加劇民眾健康之損害，甚為不妥。政府應重新審視能源政策之方向，妥善規劃低成本且穩定之能源供應，並強化對台電執行進度與效益之監督機制，務求財務穩健與民生福祉兼顧，使全民共享清潔而穩定之用電環境。爰減列該項預算 1,000 億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許添銳 林良忠

連署人：



127

13

4

**已 撤 案**

114 年 經濟部預算提案 1 P. 96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國營事業管理	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20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減列 50,000,000 千元， 凍結 50,000,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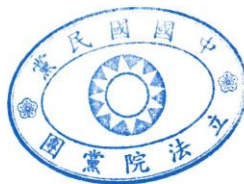
案由：

經濟部 114 年度「國營事業管理-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賡續編列撥補台電公司 1,000 億元。鑒於經濟部 112 至 114 年度於公務及特別預算合共已編列 5,000 億元資金投資或補助台電公司，台電公司 114 年度預算案雖預計盈餘 77.37 億元，惟仍有逾 3,700 億元之累積虧損待彌補，應宜具體說明未來財務改善方向、113 年下半年電價調漲影響數及國庫未來預計投資或補助規模等，以利本院審議及外界監督。

基此，經濟部 114 年度「國營事業管理-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建議減列 50,000,000 千元，凍結 50,000,000 千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文君 林良忠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129

134

+57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96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500億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1 項 6 目 節 05 挹注台灣電力 科目(計畫)名稱：國營事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000 億 0,002 萬元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6 目「國營事業管理」項下「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編列預算 1,000 億 0,002 萬元。



查，台電公司自 113 年上旬，全國各地停跳電事故頻頻發生，於桃園自 113 年 4 月至 8 月，短短 5 個月，共停跳電 178 次，影響戶數高達 27 萬 2099 戶，且本席曾於委員會要求成立「全國外部停跳電事故調查委員會」，針對國內大規模停跳電事件，進行調查發生原因並公布，以昭公信，然迄今僅有桃園成立「桃園電力穩定專案小組」，實有檢討之必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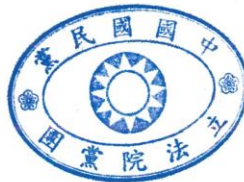
另查，台電又被查出於大林電廠有驗收零件不實，零件不防爆甚至還助燃之重大疏失，且該事件於 5 年前便被投訴，台電卻無視大林電廠採購弊案，放任大林電廠使用不符規定之零件，罔顧員工生命與電廠安全，台電顯有包庇之嫌。

且近年來台電連年虧損，累計至 112 年底歸損 3826 億元，而經濟部之因應措施僅有不停撥補預算填補台電財務缺口，卻未考量當前能源政策是否合宜，恐台電營運狀況將持續惡化。

爰凍結該項預算 500 億元，俟經濟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130

129  
705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96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1/10

第 16 款 1 項 6 目

科目(計畫)名稱：國營事業管理

用途別：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 本年度預算數：1000 億 0,002 萬元  
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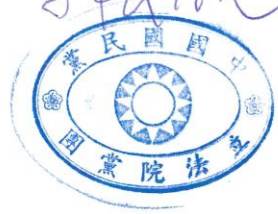
案由：針就經濟部 114 年度「國營事業管理-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  
公司」編列撥補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因國際燃料成本上漲，  
為穩定物價及照顧民生、弱勢等吸收用電成本所需經費 1,000  
億元。經查：(一)經濟部 1. 獎補助費 2,500 億元：為補助台  
電公司為穩定物價所吸收民生用電成本等所需經費，除於 112  
年度「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預  
算」補助台電公司 500 億元，113 年 5 月提出中央政府總預算  
追加預算案編列 1,000 億元，114 年度預算案續編列 1,000 億  
元。2. 國庫增資 2,500 億元：為確保國內電力穩定供應，行政  
院於 111 年 9 月核定台電公司「穩定供電建設方案」，辦理「電  
源開發」及「電網建設」等工程，鑒於台電公司自有資金不足，  
112 及 113 年度分別增資台電公司 1,500 億元及 1,000 億元。  
(二)台電公司 114 年度預算案預計盈餘 77.37 億元，惟仍有逾  
3,700 億元累積虧損待彌補，財務狀況依然嚴峻，亟待檢討改  
善。綜上，鑒於經濟部 112 至 114 年度於公務及特別預算合共  
已編列 5,000 億元資金投資或補助台電公司，台電公司 114 年  
度預算案雖預計盈餘 77.37 億元，惟仍有逾 3,700 億元之累積  
虧損待彌補，爰凍結 1/10，俟台電公司具體說明未來財務改  
善方向、113 年下半年電價調漲影響數及國庫未來預計投資或  
補助規模等，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  
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黃清泉

孫政

131



152  
358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5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國營事業管理-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 13 款第 1 項第 6 目

預算數：100,000,020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凍結數：50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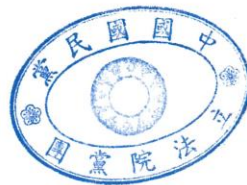
案由：經濟部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國營事業管理-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100,000,020 千元，提案凍結 5000 萬元。俟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台電公司近 5 年營運資金均呈負值及負債占權益比率均高於所訂 2 倍之警戒值，應核實盤點台電公司未來財務收支情形、預計投資固定資產建設計畫資金需求及該公司營運資金能力等，具體說明未來財務改善方向及 113 年 9 月 30 日所召開 113 年第 2 次電價費率審議會決議，調整產業電價 12.5%，調價後產業用電均價為 4.29 元/度等，對於台電公司未來財務之影響數，以及國庫未來整體預計投資或補助規模等，以利本院審議及供外界監督。鑒於經濟部 112 至 114 年度於公務及特別預算合共已編列 5,000 億元資金投資或補助台電公司，台電公司 114 年度預算案雖預計盈餘 77.37 億元，惟仍有逾 3,700 億元之累積虧損待彌補，應具體說明未來財務改善方向、113 年下半年電價調漲影響數及國庫未來預計投資或補助規模等，以利本院審議及外界監督。爰此，提案凍結「國營事業管理-挹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5000 萬元，待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錫山



132

427  
476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6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促進投資-加速投資臺灣之服務計畫」

第 13 款第 1 項第 9 目

預算數：16,723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200 萬元

案由：經濟部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促進投資-加速投資臺灣之服務計畫」16,723 千元，提案凍結 200 萬元。俟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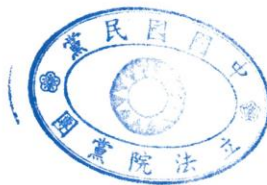
說明：

經查「投資臺灣三大方案」預計 113 年底屆期，迄 113 年 6 月底預計總投資規模及創造本國就業機會均達預期總目標之 9 成以上，已發揮相當成效，惟仍有近 5 成審核通過之投資計畫賡續辦理中，允宜持續追蹤控管並強化協助輔導措施，以利廠商加速落實投資；嗣該方案屆期後亦應盤整檢討辦理成果對外說明，據以檢討精進後續臺商回臺投資之審議或輔助作業，以利產業投資。爰此，提案凍結「促進投資-加速投資臺灣之服務計畫」200 萬元，待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費仁

sfm



133

421  
455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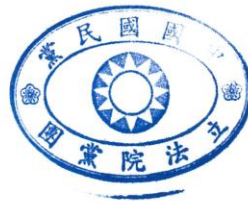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1-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研發測試場域整建作業」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研發測試場域整建作業，編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84,000 千元(P105)，列有捐助工研院建置先進半導體研發等費用，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專業部門處理，是項經費可以減少，以撙節支出。提案刪減上述「對國內團體之捐助」3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134

149

561

# 已 撤 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預算書頁次：10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5,0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1 項 10 目 節 01 研發測試場 科目(計畫)名稱：研發測試場域整建  
域整建作業 作業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5 億 8,400 萬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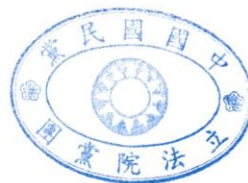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預算案於第 10 目「研發測試場域整建作業」項下「研發測試場域整建作業」編列預算 5 億 8,400 萬元。本項計畫為行政院「晶片驅動台灣產業創新方案」項下基礎設施建置，預計補助工業研究院興建半導體相關實驗室，然本項計畫送至立法院時尚未完成相關審核程序，既已先未符預算法制之情形。然同時行政院又同時編列預算於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項下補助機構，進行類似之「台灣半導體產學研價值共創基地」，未免預算錯置浪費，並督促遵守預算相關規定，爰凍結該項預算 5,000 萬元，俟經濟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丁守中*

*林錫山*



135

132

+34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6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研發測試場域整建作業」

第 13 款第 1 項第 10 目

預算數：584,000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凍結數：500 萬元

案由：經濟部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研發測試場域整建作業」584,000 千元，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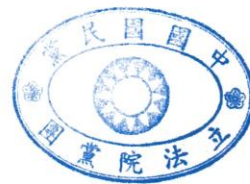
說明：

經查經濟部 114 年度預算案新增「研發測試場域整建作業」工作計畫編列經費 5 億 8,400 萬元，係依據行政院核定之「晶片驅動臺灣產業創新方案」配合基礎設施建置，捐助工研院投入興建先進半導體試量產實驗室，惟該計畫未及於 114 年度預算案送達本院審議前完成核定，計畫規劃及預算籌編未盡周延，應於以檢討，並宜釐清說明與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 114 年度編列捐助國研院辦理之「台灣半導體產學研價值共創基地建置」計畫間之差異性，以維政府資源之合理有效投資。爰此，提案凍結「研發測試場域整建作業」500 萬元，待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



136

425

460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17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經濟部辦公廳舍新建計畫」

第 13 款第 1 項第 13 目第 1 節

預算數：23,409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200 萬元

案由：經濟部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經濟部辦公廳舍新建計畫」23,409 千元，提案凍結 200 萬元。俟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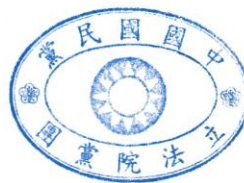
說明：

經查經濟部辦公廳舍新建計畫因應近年營建物價波動等，113 年 8 月修正計畫，總經費調增 27.82 億元，增幅達 22.37%，完工期程由 119 年 5 月展延 10 個月至 120 年 3 月。依主計總處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對於全國總供需估測，預測 114 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上升率 1.91%，國內物價漲勢趨緩，應審慎注意營造工程物價變化情形，核實控管經費規模及工程進度，以提高政府公共建設之執行效率。爰此，提案凍結「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經濟部辦公廳舍新建計畫」200 萬元，待經濟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張*



140

423

458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科目(業務計畫)名稱：經濟部

預算數：

預算書頁次：

[ ] 減列數： [ ] 凍結數：

主決議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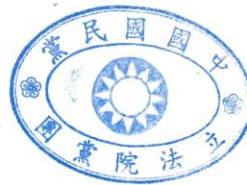
針對目前我國發電成本過高，台電高度仰賴政府撥補，113 年及本年度又合計要求政府撥補 2000 億元，且台電持續進行核電廠除役作業，資源過度投入綠電，未來只會使發電成本越來越高。爰提案請經濟部要求台電延役核二廠及核三廠 1 號機組，並停止核三廠 2 號機組除役作業。

提案人：

王淑芬

連署人：

林錫山



141

12

35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主決議

案由：

查，中鋼公司為配合政府加速推動離岸風電產業之發展目標，及支持政府產業在地化政策，於 107 年 4 月 19 日投資成立興達海洋基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興達海基)，推動離岸風電國產化，然 6 年過去，興達海基一共虧損 64 億，全由中鋼負擔，亦傳出興達海基將於今年農曆年後退場，惟我國離岸風電進度仍十分緩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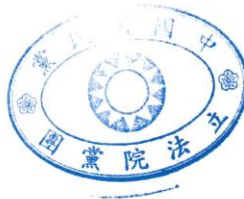
另查，近期傳出將由經濟部主導，由中鋼成立泛官股綠電平台台灣智慧電能(以下簡稱台智電)來交易離案風電，協助離岸風電進入自由市場，引起中鋼集團總工會質疑中鋼成綠能替死鬼，且興達海基失敗例子在前，經濟部應更審慎評估，爰提案要求經濟部應提出由中鋼成立台智電之依據，及其成立之必要性相關報告，並於一個月內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

葛美玲

連署人：

林錫山



142

130

706

主決議

已撤案

經濟部 112 至 114 年度於公務(含 113 年度追加預算案)及疫後特別預算合共編列 5,000 億元資金投資或補助台電公司，用以穩定物價及照顧民生、弱勢所吸收用電成本，以及辦理「穩定供電建設方案」等。根據台電公司 114 年度預算書所示，該年度預計盈餘 77.37 億元，而事業機關負擔虧損高達 3803.32 億元，仍有逾 3,700 億元累積虧損待彌補，對照經濟部 114 年度公務預算挹注台電公司 1 千億元之額度顯然是杯水車薪。

蔡英文競選時曾說「沒有預期未來 10 年單位電價會有大幅上漲的可能性」，遭批騙選票，當選後說明不漲理由之一即「修改電業法，讓廠、網分離，並提高台電經營效率」，雖然民進黨上台後即推動電業法修法，並於 106 年 1 月 26 日公布施行，其中第 6 條明定將於 115 年 1 月 1 日完成台電公司分割，實施「廠網專業分工」，以達成電業自由化，但該條文通過後卻依同條但書規定申請延後施行，至今未真正施行，加以蔡英文任內共召開 16 次電價審議會，前 12 次審議結果僅 1 次調漲，不當干涉台電經營，導致其面對疫情與俄烏戰爭國際環境驟變無力因應，財務虧損黑洞持續擴大。賴清德總統上任後雖只調漲產業電價，卻同意修正電業法，取消台電分割(廠網分離)，如此轉折，自由化顯然只是口號，再生能源淪為金權遊戲才是真，拿能源政策當兒戲、騙選票，讓全民納稅錢打水漂，爰此，要求民進黨政府為錯誤政策、不實政見向人民道歉。

143

提案人：中國國民黨立法院黨團

林錫山



143

→13

已撤案

主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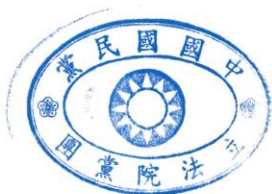
經濟部依據產業發展趨勢預估至 111 年仍有 1,266 公頃新增產業用地需求，於 106 年 11 月 6 日「產業缺地現況與策略」簡報提出公有土地優惠釋出、民間閒置土地釋出、產業用地開發與更新等三大策略、12 項具體作法，預估可提供產業用地 1,442 公頃，以協助企業解決產業用地需求問題；其中產業創新條例修法為民間閒置用地釋出策略具體作法之一，於產業創新條例增訂第 46 條之 1 訂定閒置產業用地強制拍賣機制。

經濟部身為產業創新條例之主政機關，亦應積極敦促各科技產業園區、產業園區及地方政府所管之工業區應依法辦理清查、認定及公告等行政作業，俾以推動國家未來經濟產業之發展及升級，滿足各類產業用地之需求，爰請經濟部應於二個月內研謀善策，並將最新檢討改善等書面報告妥處逕付各委員辦公室。

提案人：盧縣一

劉一

林宗弘



144

414

4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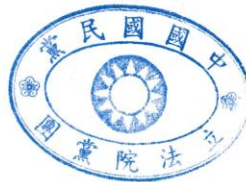
已撤案

主決議

經濟部為解決興建於農地上之違章工廠問題，自 99 年 6 月 2 日起三度修正工廠管理輔導法，自 109 年 3 月 20 日修正施行採取「不准新增、全面納管、就地輔導」原則辦理。新修訂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28 條之 5 及特定工廠登記辦法第 2 條與第 8 條規定，既有低污染未登記工廠應於該法修正施行 2 年內(原 111 年 3 月 19 日屆期遇假日順延至 3 月 21 日)申請納管，並於 3 年內(112 年 3 月 19 日)提出工廠改善計畫，完成改善後可取得特定工廠登記、合法化。鑒於後續未納管、且非屬低污染工廠者眾，該等工廠後續之查報、列管及土地善後處置仰賴中央及地方通力合作，爰請經濟部應於二個月內擬具最新處理書面報告並備質詢。

提案人：盧縣一

林弘



145

420

436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主決議

案由：

1. 依據台電營業收支表，114 年度收入合計 1,004,785,293 千元，支出合計 997,048,560 千元，預計盈餘 7,736,733 千元，在既有盈餘下，台電應承諾努力達成發電目標，並不再漲價，以穩定民生、提升台灣競爭力。
2. 台電未提出改善計畫，在拿取政府補貼的同時，這三年間還不斷漲電價，民生電價漲幅高達 30.4%，工業電價更是驚人的 66%，造成民生及產業動盪。要求台電針對下一階段電價建議評估的各種情境提出完整報告予委員會，於規劃情境中應盡可能避免調漲電價。
3. 台電爭取行政院預算補貼，從經濟部增資 1500 億元、疫後特別條例撥補 500 億元，到今年再增資 1000 億元，如今追加預算又要 1000 億元，114 年還計劃再編列 1000 億元，累計已撥補 5000 億元。為保障台灣產業發展，並提升投資競爭力，要求經濟部在電價審議委員會開會之前，應與國內外產業協會、人民團體充分溝通，了解需求，並提供溝通會議記錄備

提案人：張裕楷

黃國昌



146

431

509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

主決議

案由：非洲已成為繼中國大陸、東南亞、印度之後，最不容忽視的經濟體。2024 年，全球發展最快的 20 個經濟體中，非洲就占了 11 個，此外非洲人口將在 2050 年達到 25 億。正因如此，非洲成為全球爭相拉攏的對象，紛紛搶進布局。

雖經濟部部長郭智輝與史瓦帝尼經濟企畫暨發展部部長吉納(Thambo Gina)於 113 年 11 月 21 日共同主持第 26 屆臺史經濟合作會議，雙方就數位商務發展計畫及碳權交易能力建構合作等議題交換意見。

然而近期爆出台商李雲偉在史國註冊 Michael Lee Enterprises 採礦公司，獲得史國核發為期 1 年、截至今年 2 月到期的「探勘權」，被踢爆在探勘權到期後，仍持續挖礦，將挖得的綠燧石運往中國販售。

另根據南非媒體《Groundup》報導指出，2023 年 11 月 30 日，李雲偉公司 6 名工人進行炸山作業時，工人被命令將炸藥裝入岩石表面的隙縫，豈料填充過程不慎引爆炸藥，導致 6 人嚴重燒燙傷，其中 1 位燒燙傷面積較大的礦工 Mbhekeni Mncina (24 歲)，送醫 14 天後仍宣告不治。

經濟部應確保台商不在外違法亂紀，否則他國恐將不再接納台灣，使台商在他國將無法順利發展。爰提案要求經濟部研議改善國外台商管理措施，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供書面報告。

提案人：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黃田昌



147

437

528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50,000 萬元 凍結數：\_\_\_\_\_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2 項 1 目 節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21 億 1,158 萬 1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主要係供發展五大信賴產業、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推動產業淨零與數位雙軸轉型、引導產業高值發展及拓展經貿布局等相關經費。

說明欄預算數：121 億 1,158 萬 1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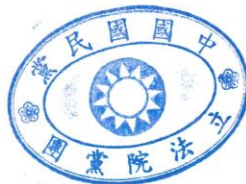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工業技術升級輔導」主要係供發展五大信賴產業、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推動產業淨零與數位雙軸轉型、引導產業高值發展及拓展經貿布局等相關經費。編列預算 121 億 1,158 萬 1 千元。

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案「工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計畫編列 121 億 1,158 萬 1 千元，共計辦理 62 項計畫，雖已揭示各該計畫年度預算數及執行重點，並統合揭露其中之 13 項預期成果，然仍有多數項目之計畫期程、總經費、未來年度分配金額及個別計畫之預期效益等相關資訊未有載明，不利瞭解計畫全貌及預算審議。

爰減列該項預算 5 億元。

提案人：吳宗憲

*吳宗憲*  
*林政則*  
**152**



19  
64

# 已撤案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39-54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    10     億元  
         分之         (或%)

第 13 款 2 項 1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用途別：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本年度預算數：121 億 1158 萬 1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

說明欄預算數：         萬 千元

解凍條件：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第 1 目「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編列預算 121 億 1,158 萬 1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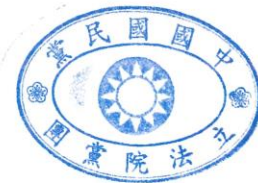
鑑於 107 年，產發署前身工業局，為推動我國離岸風力發電產業發展提出「離岸風電產業政策」，於第 2 階段離岸風電潛力場址推動時，擬定之重點發展產業為「離岸風力機組裝暨零組件與電力設施」、「水下基礎製造」及「船舶製造」，並以建立產業發展基礎設施環境及產業供應體系為主要推動策略，簡單來說就是國產化。但監察院於 111 年 7 月 6 日就經濟部推動離岸風電國產化政策予以糾正，相關缺失事項包含：於水下基礎項目上，因未考量本土產能與品質能否支援，即公布水下基礎為全階段皆需在地化之項目，致大彰化東南、大彰化西南風場共 111 座需在地化之水下基礎，僅 6 座惟國內產製，餘 105 座之水下基礎均為國外進口(國外產製占比 94.6%)，顯未能確實掌握各零組件供應商所能供應之規格能量。歷經 7 年，已證明該計畫推動失敗，並造成興達海基瀕臨破產，至今完全看不到任何檢討、究責，更沒有任何官員為這個錯誤、浪費數千億元的政策負責。民進黨政府當時力推離岸風電，風電場招商、招標時，給予得標廠商優厚的電費躉購價格，最高是每度 5.8 元，遠遠高於同一時期國外的價格，而且採「前高後低」方式，條件優厚無比，也給了開發商高價賣股機會。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編列 121 億 1,158 萬 1 千元經費，為匡正過去離岸風電國產化的錯誤做法，爰提案凍結該項預算 10 億元，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於一個月內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且檢討有關失職人員，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許育瓏 林錫山*

連署人：

153



18

55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60

科目(計畫)名稱：13-2-1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本年度預算數：12,111,581 千元

【V】歲出—【】減列： 【V】凍結：凍結 300 萬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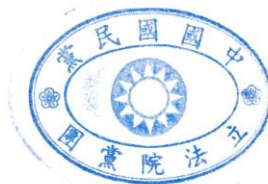
2019 年，時任總統蔡英文正式定名風電國家隊，並喊出離岸風電產業可創造 1.2 兆元產值、2 萬個工作機會。依據產發署 2025 年的預算書，仍於推動再生能源產業的工作項目說明，離岸風電產業運用潛力場址及區塊開發遴選機制，媒合上下游價值鏈業者，建構自主在地供應鏈系，並強化布局新世代及次世代大型化離岸風電設備開發能量，預期帶動產值 80 億元。

惟去(2023)年卻有經濟部「承諾如期併網，讓風場準時發電，國產化將不受約束」等消息不脛而走，導致本土製造商南北大串聯向行政院陳情，表達「開放進口零件恐掀本土廠商倒閉潮」等訴求。

為釐清扶植風電國家隊之政策方向，爰針對「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經費提案凍結 300 萬，俟產發署對於風電國產化鬆綁政策進行產業影響評估及相關檢討，並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張亞楨  
林錫山



154

2358-6811

21  
88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5,317 萬 4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 \_\_\_\_\_ (或 \_\_\_\_\_ %)

第 13 款 2 項 1 目 節 01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7 億 4,867 萬 9 千元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編列預算 47 億 4,867 萬 9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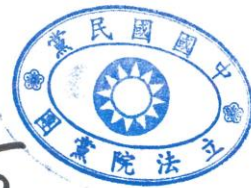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分支計畫中，再生能源產業化推動計畫 40,890 千元，係配合國家綠能科技施政政策，以國內離岸風電、太陽光電總體規劃方案推動產業，延伸上下游產業價值鏈效益，協助推廣再生能源大規模使用，進一步推動綠能產業進軍國際市場。

另綠能產業推動計畫 12,284 千元，係追蹤綠能推動相關計畫運用我國再生能源政策所帶動之內需市場，優先聚焦離岸風電、太陽光電產業等，推動綠能科技產業創新產業化目標。透過潛力場址與遴選機制，推動大型企業帶領國內業者建構在地化供應鏈，切入國際供應鏈，參與風場開發，及運用太陽光電政策之內需市場帶動產業升級轉型，推動跨領域系統整合，發展多樣化場域應用。

113 年 7 月歐盟指台灣的風電國產化規定，明顯違反世界貿易組織 (WTO) 「不歧視進口商品和服務」的基本規範，因此向 WTO 提出爭端解決磋商。9 月談判人員出發時，經濟部長直接表明說：要「打開國產化限制」，「國產化的限制已經有八年了，差不多了」，經濟部錯誤的國產化政策，已影響已得標業者簽署行政契約等，更未就 WTO 國際貿易規則、國內產業出口綠電需求及既有規範與契約之法遵等各面向妥善規劃，開放國產化對產業之影響性實為負面。貴單位顯有失職，該預算顯然毫無必要。

爰減列該項預算 5,317 萬 4 千元。

提案人：王灯薇  
連署人：林錫山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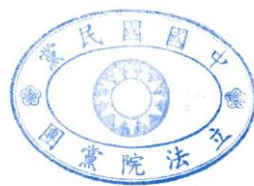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4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3,00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2 項 1 目 節 01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7 億 4,867 萬 9 千元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編列預算 47 億 4,867 萬 9 千元。本目預項下編有「再生能源產業化推動計畫、綠能產業推動計畫」，目的為配合國家政策，建構風電產供應鏈，提昇國產技術。然再生能源政策屢生爭議，距離國家推動目標之佔電比例明顯落後，顯然離岸風電等綠能產業政策仍須大幅檢討改進，未免國內用電配比持續失衡。爰提案刪減本項計畫 3 千萬元，俟經濟部項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爰減列該項預算 3,000 萬元。  
提案人：

丁宗忠  
楊其



156

157  
→9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47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7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2 項 1 目 節 01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7 億 4,867 萬 9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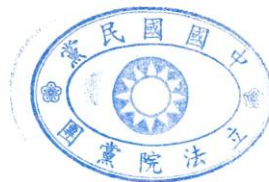
解冻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編列預算 47 億 4,867 萬 9 千元。114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五大信賴產業推動方案」210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5 期特別預算編列 12 億元，合共 222 億元，其中「軍事工業產業」編列 6 億元，占整體五大信賴產業推動方案 2.70%。依據政府對外公布的資料，「軍工打造國防產業自主能量與量能」的推動目標有三，分別為「打造無人機非紅供應鏈，成為亞太第一無人機民主供應鏈中心」、「推動國機國造自主能量」以及「推動國艦國造自主能量」。其中「國機國造」計畫經過反覆討論，似已束諸高閣；「國艦國造」計畫，無論是巡防艦或是原型潛艦，皆已編列預算納入國防部業管；無人機產業園區落腳嘉義也是進行中的政務。將這些進行中或是擱置中的計畫另以「信賴產業」的名義推出，與現行計畫之間有無主從競合關係卻皆未說明，預計投入總經費、各部會配合分年推動策略與工作重點、完整計畫書及管控機制等都未對外說明，如何評估相關預算的合理性？爰凍結該項預算 70 萬元，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陳永傑 林錫山

連署人：



157

20  
72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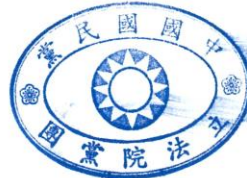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2-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編列業務費 2,351,192 千元(P41)，較 113 年度增加 230,639 千元，列有媒體廣宣工作、國際供應鏈資訊交換、智慧物聯、智慧科技創新及相關產業技術發展等經費；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專業人力辦理，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業務費」8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158

164

→62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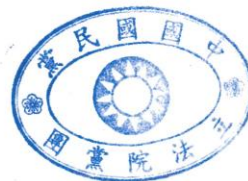
案由：

中華民國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分支計畫：「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中「業務費」科目裡「委辦費」，計編列 2,317,368 千元，應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該計畫中，其委辦費於業務費用中所佔比率甚高(幾係委辦費)!連年編列高額委辦經費，長年以來該作法是否影響執行業務核心能力，不無疑問?甚或將監督、評估、審核業務亦委託民間或委外人力辦理，致使政府核心職能喪失，亦恐滋生弊端，且外部監督及考核機制為何?應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李水  
林



159

444

437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驅動國內 IC 設計業者先進發展補助計畫」

第 13 款第 2 項第 1 目

預算數：1176,000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150 萬元

案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驅動國內 IC 設計業者先進發展補助計畫」1176,000 千元，提案凍結 150 萬元。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經濟部 113 年 8 月調查，約 2.4 萬家企業中有超過千家企業表示對外國人才需求殷切，而每年來台唸書國際生約 1.9 萬人，留台率僅約 47%，有近萬名國際生未在台工作，為應對產業發展中人才短缺問題，應待協同教育部、國家發展委員會等相關部會持續培育及延攬國內外半導體產業相關人才，且鑑於我國 IC 設計等半導體產業人才需求日益增長，應積極推動產業人才資源發展相關事宜，厚植產業人力資本。爰此，提案凍結「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驅動國內 IC 設計業者先進發展補助計畫」150 萬元，待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宗男



160

448

471

已 撤 案

114 年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預算提案 1 P. 44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	40,890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再生能源產業化推動計畫	減列 8,000 千元， 凍結 5,0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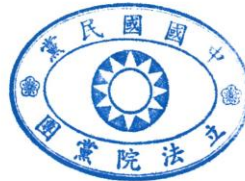
案由：

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案「工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計畫項下編列「再生能源產業化推動計畫」4,089 萬元，經查近期歐盟因離岸風電產業關聯性向我方提出 WTO 爭端解決諮商請求，且因應國際離岸風電開發環境變動與成本高漲情勢等，應宜協同相關機關持續妥善克服處理，並滾動檢討輔導資源配置，以維再生能源產業政策健全發展。

基此，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案「工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計畫項下編列「再生能源產業化推動計畫」40,890 千元，建議減列 8,000 千元，凍結 5,000 千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文君 林錫山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161

161

758

# 已 撤 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1,00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2 項 1 目 節 01 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47 億 4,867 萬 9 千元

預算書說明欄：再生能源產業化推動計畫 40,890 千元，係配合國家綠能科技施政政策，整合在地產業，推動關鍵產品的技術研發，強化綠能科技研發產生實質產業化效益，並以國內離岸風電、太陽光電總體規劃方案推動產業，延伸上下游產業價值鏈效益，協助推廣再生能源大規模使用，進一步推動綠能產業進軍國際市場。

說明欄預算數：5,317 萬 4 千元

綠能產業推動計畫 12,284 千元，係追蹤綠能推動相關計畫運用我國再生能源政策所帶動之內需市場，優先聚焦離岸風電、太陽光電產業等，推動綠能科技產業創新產業化目標。透過潛力場址與遴選機制，推動大型企業帶領國內業者建構在地化供應鏈，切入國際供應鏈，參與風場開發，及運用太陽光電政策之內需市場帶動產業升級轉型，推動跨領域系統整合，發展多樣化場域應用。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工業技術升級

162 (1/2)

443 1/2

399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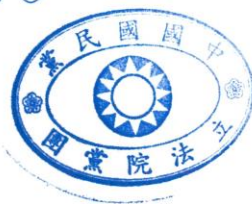
輔導」項下「發展新興與高科技產業」再生能源產業化推動計畫 40,890 千元，係配合國家綠能科技施政政策，整合在地產業，推動關鍵產品的技術研發，強化綠能科技研發產生實質產業化效益，並以國內離岸風電、太陽光電總體規劃方案推動產業，延伸上下游產業價值鏈效益，協助推廣再生能源大規模使用，進一步推動綠能產業進軍國際市場。

綠能產業推動計畫 12,284 千元，係追蹤綠能推動相關計畫運用我國再生能源政策所帶動之內需市場，優先聚焦離岸風電、太陽光電產業等，推動綠能科技產業創新產業化目標。透過潛力場址與遴選機制，推動大型企業帶領國內業者建構在地化供應鏈，切入國際供應鏈，參與風場開發，及運用太陽光電政策之內需市場帶動產業升級轉型，推動跨領域系統整合，發展多樣化場域應用。編列預算 5,317 萬 4 千元。政府為因應再生能源發展政策，持續推動離岸風力發電並建構在地化供應鏈，然據產業發展署回復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辦理情形，我國尚有大彰化東南等 8 座風場仍各有 1 至 6 項零組件項目未能達成原定目標。

爰減列該項預算 1,000 萬元。

提案人：吳宗憲

吳宗憲  
批



162( $\frac{2}{2}$ )

443 $\frac{2}{2}$

399 $\frac{2}{2}$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46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1/10

第 13 款 2 項 1 目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  
輔導

用途別：再生能源產業化推動計 本年度預算數：5,317 萬 4 千元  
畫；綠能產業推動計畫

案由：針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案「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工作計畫項下編列「再生能源產業化推動計畫」4,089 萬元及  
「綠能產業推動計畫」1,228 萬 4 千元，合共 5,317 萬 4 千元。  
經查：(一) 審計部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審核意  
見指出「原規劃部分風力機組零組件無法達到國產化目標，尚  
有大彰化東南等 8 座風場仍各有 1 至 6 項零組件項目未能達成  
原定目標，宜廣續追蹤妥處。」(二) 歐盟於 113 年 7 月 26 日  
聲明稿指出我國對於離岸風電國產化之規定，疑似與世界貿易  
組織(WTO)「不歧視進口商品和服務」基本規範不一致，並提  
出爭端解決諮商請求。綜上，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案「工  
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計畫項下編列「再生能源產業化推動計  
畫」4,089 萬元及「綠能產業推動計畫」1,228 萬 4 千元，合  
計共 5,317 萬 4 千元，建議凍結 1/10，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針  
就「WTO 國際貿易規則、國內產業出口綠電需求及既有規範與  
契約之法遵等各面向處理現況，審慎盤點開放國產化對產業之  
影響性，妥作因應及滾動檢討輔導資源配置」向本院經濟委員  
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163

170

361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46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萬 千元 凍結數：10,000 萬元  
         分之         (或        %)

第 13 款 2 項 1 目 節 02 策進產業躍升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與永續發展環境

用途別：         本年度預算數：73 億 6,290 萬 2 千元

解凍條件：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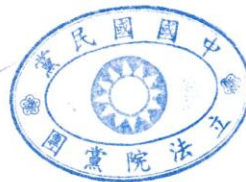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1 目「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策進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編列預算 73 億 6,290 萬 2 千元。預計辦理中小企業淨零轉型，無人機新創及國防產業系統整合等產業扶植。然工具機產業出口總額持續衰退，明顯本項重點產業需先檢討現行問題再行更新推動計畫，未免產業輔導經費浪費，爰凍結該預算 1 億元，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丁守中*

*林錫山*



164

158

→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歲出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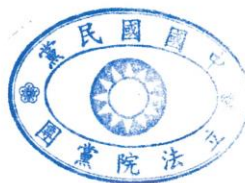
單位預算書頁次：P46

案由：

中華民國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分支計畫：「策進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中「業務費」科目裡「委辦費」，計編列新台幣 4,074,826 千元，應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該計畫中，其委辦費於業務費用中所佔比率甚高(幾係委辦費)!連年編列高額委辦經費，長年以來該作法是否影響執行業務核心能力，不無疑問?甚或將監督、評估、審核業務亦委託民間或委外人力辦理，致使政府核心職能喪失，亦恐滋生弊端，且外部監督及考核機制為何?爰應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165

445

~~438~~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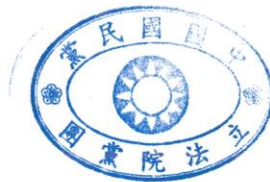
案由：中華民國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分支計畫：「策進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中「獎補助費」，計編列新台幣 3,234,987 千元，應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2016 年全世界 171 國在紐約聯合國總部簽署「巴黎氣候協定」，期望全球碳排放目標，從 2015 年到 2025 年減少 40%，能有效遏阻全球暖化，燃油移動車輛已很難達到此目標，但推動純電動車或可達標！「科技大廠」如：Apple、Google、Amazon、阿里、小米、騰訊、華為等均屬之，此類廠商擁有世界領先資通訊產品經驗及軟硬整合系統技術，但缺乏車輛產業相關的設計及製造經驗，此類國際資通訊大廠亦關注電動車技術研發。鑑於 2030 年許多國家將停產內燃機車，可預見未來電動車將完全主宰汽車市場，然而產業發展署對於相關之整車開發或零組件智慧轉型方面，並結合我國各資通訊及晶片大廠之合作舉措力道不足，亦不利汽油車產業價值鏈等加速轉型工作，應凍結 10%，俟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並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林宗男

166



446

439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47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1/10

第 13 款 2 項 1 目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用途別：產業淨零碳排推動計

本年度預算數：15 億 2,340 萬 3

畫；中小企業淨零轉型

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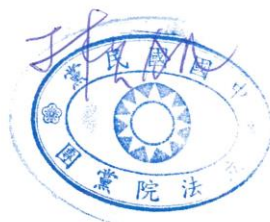
案由：針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案「工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計畫項下編列「產業淨零碳排推動計畫」13 億 2,868 萬元、「中小企業淨零轉型計畫」1 億 4,100 萬 3 千元及「製造業因應氣候變遷策略計畫」5,372 萬元，合共 15 億 2,340 萬 3 千元，係協助產業推動淨零碳排、導入減碳技術等相關輔導措施及因應碳定價與氣候變遷因應法子法研議等，提升產業綠色競爭力。經查：(一) 近期產業自願減量措施平均每件二氧化碳減量趨降，待積極研謀因應對策，俾擴大減量成效；另我國碳費徵收制度及碳費費率已公布，宜協助產業及早規劃減碳措施與減量路徑 (二) 產業自願減量措施由 95 年平均每件減量 1,324 公噸 CO<sub>2</sub> 降至 112 年之 354 公噸 CO<sub>2</sub>，減量空間縮減，待積極研謀善策精進 (三) 碳費收費辦法規範以電力、燃氣供應業及製造業為徵收對象，宜協助產業及早規劃減碳措施與減量路徑。

綜上，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案「工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計畫項下編列「產業淨零碳排推動計畫」13 億 2,868 萬元、「中小企業淨零轉型計畫」1 億 4,100 萬 3 千元及「製造業因應氣候變遷策略計畫」5,372 萬元，合共 15 億 2,340 萬 3 千元，鑒於產業發展署宜協助產業及早規劃減碳措施與減量路徑，俾維產業及環境保護之永續平衡發展，爰凍結 1/10，俟產業發展署針就「能源、技術、供應鏈和資源效率等相關因應對策，暨我國破電力、燃氣供應業及製造業之碳費徵收制度規範」向本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艾清島  
167



171

362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9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策進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工具機產業價值鏈發展暨跨域整合推動計畫」

第 13 款第 2 項第 1 目

預算數：182,700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5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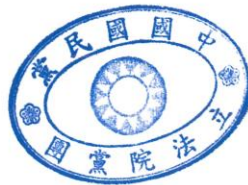
案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策進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工具機產業價值鏈發展暨跨域整合推動計畫」182,700 千元，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本計畫已盤點國內工具機產業需求及問題，除面臨匯率波動影響外，尚有競爭對手工具機產品功能提升、國內工具機業者多屬中小企業，難在海外設立多個生產據點或銷售據點，拓銷方式主要係國外代理商或經銷商直接取得終端應用業者需求，再向國內工具機業者下訂符合需求規格之工具機，致國內業者難以實際瞭解終端應用產業需求並取得服務回饋資訊，以及全球產業上下游供應鏈面臨淨零碳排浪潮等，應加速輔導我國工具機產業轉型升級，積極配合調整因應，提高工具機產品之國際競爭力，應加速輔導工具機產業轉型升級，俾助工具機業者因應困境。爰此，提案凍結「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策進產業躍升與永續發展環境-工具機產業價值鏈發展暨跨域整合推動計畫」500 萬元，待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宗弘



168

449  
472

已撤案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2-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3 資訊管理，編列資訊服務費 39,991 千元(P56)，列有網路服務維護、介接及相關資訊維護等費用，較 113 年度增加 5,180 千元；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力辦理，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資訊服務費」1,8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林錫山



170

165

→63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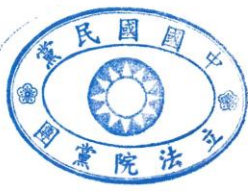
案由：

中華民國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單位預算，歲出工作計畫名稱「工業管理」項下分支計畫：「產業行政與管理」中「業務費」，計編列新台幣 6,059 千元，應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工廠管理輔導法賦予經濟部對於特定工廠進行輔導與管理之法源，除協助特定工廠業者輔導其申設合法化外，亦應輔導其進行技術轉型、升級與工廠安全、風險意識及環境保育之加強，以朝向能進行永續經營為目標。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迄今，對於此次納管之特定工廠其後續輔導轉型與升級方案，並未研謀出具體及中長期之輔導與策進作為，顯難達成政府所呼籲「拚經濟、護就業、顧環保、守農地」之目標，爰應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171

447  
440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5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5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2 項 3 目 節 03 建構國家安全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管理  
化學與韌性永續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5,420 萬 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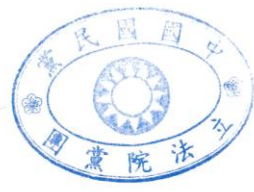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3 目「工業管理」項下「建構國家安全化學與韌性永續計畫」編列預算 5,420 萬元。

本項計畫預計加強化學物質管理並提升災害防救源頭管理之目的，然近年來化學工廠管理顯有不足，每次發生災害都造成消防救難之不足與困難，甚至有消防人員因救難而有殉職之遺憾之事。為落實強化化學工廠源頭管理之效益，爰凍結該項預算 500 萬元，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丁守中*

*林錫山*



172

159  
+31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8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工業管理-建構國家安全化學與韌性永續計畫」

第 13 款第 2 項第 3 目

預算數：54,200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2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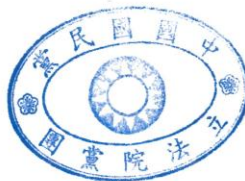
案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工業管理-建構國家安全化學與韌性永續計畫」54,200 千元，提案凍結 200 萬元。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環境部統計近 10 年(102 至 111 年)國內發生危害性化學物質事故總計 4,330 件，平均每年 433 件，其中以 107 年 479 件最多，迄 111 年度則下降至 424 件。如以發生危害性化學物質事故場所分析之，107 至 111 年度以工廠事故占比逾 5 成以上最高。因此，製造業面對化學物質危害帶來之高度風險與不確定性，除由源頭持續監控及通報外，應持續強化業界自主應變能力，協助產業增進工廠化學品運作安全，使風險有效控管，俾降低災害發生率。爰此，提案凍結「工業管理-建構國家安全化學與韌性永續計畫」200 萬元，待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字



173

450

473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60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分之\_\_\_\_(或10%)

第 13 款 2 項 3 目 節 04 智慧杆產業推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管理  
動暨城市智慧基建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3 億 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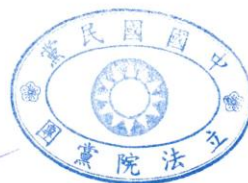
114 年度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預算案於第 3 目「工業管理」項下「智慧杆產業推動暨城市智慧基建計畫」編列預算 3 億元。

本項計畫目標為促成產業與地方政府合作，進行場域實證，配合相關智慧應用，打造臺灣智慧杆產業生態鏈。其中編列 1 億元獎補助地方政府，重點項目請其評估 5G 智慧杆適宜性等相關規劃。然本項計畫尚有地方政府評估標準、相關部會有關隱私權問題之規劃，非僅涉產發署能職權，為求計畫推動之規畫完整。爰凍結該項預算 10%，俟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丁守中*

*林錫山*



174

160

132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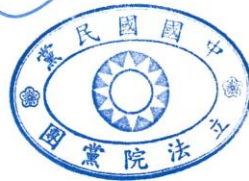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2-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撥補石油基金，編列獎補助費 678,000 千元(P61)，列有補助業者建置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等費用，然電動機車市場發展目前呈現大者恆大一家獨大少數寡占，政府力推 20 餘年市占成效僅約一成餘，由於電動機車電池規格款式不一、耐用年限、騎乘里程短，業者不積極設置充電站，及電池改款快速致政府補助投入有浪費不符效益，是項經費應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獎補助費」30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175

166

→64

已撤案

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主決議 5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針對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協助產業提升競爭力布局海外市場計畫」欲規劃補助有出貨到中國大陸的台灣加工廠，尤其限縮優先支持對象如與中國大陸簽訂 ECFA 的台灣廠商。然因美中貿易戰，台商已紛紛離開大陸回到台灣或轉戰至東南亞(如泰國、越南、馬來西亞等國)設廠，再加上市場預估今年國內的加工業業績恐不甚理想，計畫可行性與效益似待加以檢視與調整，避免淪為量身訂作之爭議。有鑑於此，爰提案建請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補助國內台廠擁有海外訂單，以及擴大「114 年度協助產業提升競爭力布局海外市場計畫」個案補助範圍，涵蓋延伸計畫補助台灣廠商在國外設廠，不應限縮優先支持對象如與中國大陸簽訂 ECFA 的台灣廠商，並完善計畫補助相關規範，助於國內業者提升智慧製造的競爭力，並利於在海外爭取當地或海外其他國家的訂單，以發揮計畫實質效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176

167

→80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預算書頁次：39

主決議

第 13 款 2 項 1 目

科目(計畫)名稱：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用途別：相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121 億 1,158 萬 1 千元

案由：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案「工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計畫項下共計辦理 62 項計畫，編列 121 億 1,158 萬 1 千元，主要係供發展五大信賴產業、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推動產業淨零與數位雙軸轉型、引導產業高值發展及拓展經貿布局等相關經費。經查：(一)114 年度「工業技術升級輔導」編列數占產業發展署歲出預算總數之 89.46%，為推動產業升級輔導之重要工作計畫(二)114 年度「工業技術升級輔導」項下計畫僅揭示該年度預算數及執行重點，仍有計畫期程、總經費及個別計畫之預期效益等攸關資訊未能揭示，宜詳實列明，俾利瞭解計畫全貌及預算審議。

綜上，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預算案「工業技術升級輔導」工作計畫編列 121 億 1,158 萬 1 千元，共計辦理 62 項計畫，已揭示各該計畫年度預算數及執行重點，並統合揭露是項工作計畫之 13 項預期成果，惟仍有計畫期程、總經費、以後年度分配金額及個別計畫之預期效益等攸關資訊未能載明，爰要求產業發展署應詳實列明，以利瞭解計畫全貌及預算審議。

提案人：

安清泉

連署人：

177



169

360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單位預算書頁次：

13 款 3 項各目 節

【】歲入—增列

【V】歲出—【V】減列：8575 千元 【】凍結：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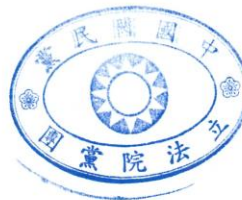
第 3 項各目項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共編列 9775 千元，提案刪減 8575 千元。

說明：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之廣宣費，過往招標多採限制性招標，且又有同一廠商連年得標之情形，顯有未衡量各媒體業者宣導管道受眾群不同，恐使政府政策及業務宣導未能廣及於社會大眾之現況，顯見該項預算之編列實有檢討之必要，為樽節開支，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8575 千元。

提案人：



180

179

→→1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國際貿易署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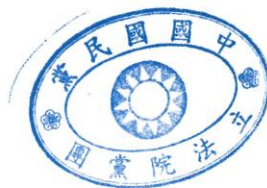
單位預算書頁次：29

案由：國際貿易署 114 年度預算案「數位貿易」項下「運用數位新貿易模式計畫」，計編列新台幣 120,000 千元，經費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鑑於該計畫係結合新創科技者服務，提供中小企業低成本之創新數位貿易拓銷具工具，為台灣中小企業整合貿易數據與全球拓銷服務，利用雲端與行動科技快速鏈結全球買主、以提供藉由數位智能助力提高接單機會。然而，國貿署長年漠視原鄉企業及原住民業者，即便原住民族委員會歷年甄選出原住民精實創業等業者，也未見國貿署與原民會積極合作將台灣原住民企業所提供之服務或優良商品有計畫之輔導推廣行銷至全世界，因此該預算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林弘



182

452

413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預算書頁次： 31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70 萬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或 10%)

第 13 款 3 項 2 目 節 02 基本行政工作 科目(計畫)名稱：一般行政

維持

用途別：業務費-水電費 本年度預算數：664 萬 9 千 元

預算書說明欄：係上年度 582 萬 8 千 元的 114.1%，較上年度增加 82 萬 1 千元。  
說明欄預算數：664 萬 9 千元

預算才隔一年，為何水電費開支增加？未詳細說明理由，是否錯誤的能源政策，要用全民的納稅錢為民進黨政府買單？鑑於為台灣納稅人嚴格把關政府財政支出之必須，請詳細說明預算增加的計算公式。

解凍條件：1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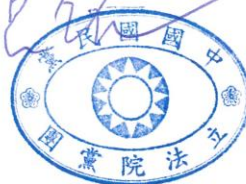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國際貿易署預算案於第 2 目「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中「業務費」之「水電費」編列預算 664 萬 9 千元。係上年度 582 萬 8 千元的 114.1%，較上年度增加 82 萬 1 千元。預算才隔一年，為何水電費開支增加？未詳細說明理由，是否錯誤的能源政策，要用全民的納稅錢為民進黨政府買單？鑑於為台灣納稅人嚴格把關政府財政支出之必須，請詳細說明預算增加的計算公式。爰該項預算減列 70 萬元並凍結 10%，俟經濟部國際貿易署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連署人：

黃清忠 林錫山  
183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國際貿易署

工作計畫名稱：5926201000 國際貿易 03 興建國家會展中心

原編列預算：44,609 千元

預算書頁次：34 頁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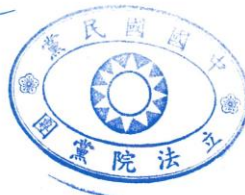
案由：

國際貿易署於 114 年度預算「國際貿易」工作計畫項目下之「興建國家會展中心」第 2 年編列 4460 萬 9 千元，興建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以擴大會展產業聚落效應，爭取國際大型會議展覽活動。

經查，相較於大臺南會展中心、桃園會展中心已分別於 110 年 9 月 30 日及 113 年 3 月 22 日竣工，國際貿易署與臺中市政府直至 112 年 7 月 25 日始達成營運收益分配比例計算方式之共識，導致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完工時程亦嚴重落後，營建及人力成本增加，亦造成預算大幅攀升。

爰此，提案凍結該編列預算 20%，要求國際貿易署於二個月內，向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詳細審慎評估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184

172

tot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8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國際貿易-興建國家會展中心-興建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計畫」

第 13 款第 3 項第 3 目

預算數：44,609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2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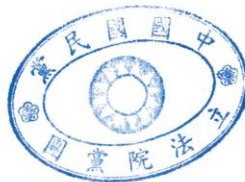
案由：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國際貿易-興建國家會展中心-興建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計畫」44,609 千元，提案凍結 200 萬元。俟經濟部國際貿易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國際貿易署為提升將來施工廠商投標意願，增加原估列廠商利潤等，評估計畫經費由原預估 42 億餘元增加至 60 億餘元，投入經費比率大幅攀升，計畫自償率由原預估之 54.65% 下降至 43.04%，內部報酬率由 0.92% 下降至負 2.62%，另該計畫預計 120 年驗收完成，較原預訂完工工期 110 年度落後。因此，國際貿易署應殷鑑以往年度執行所遇問題，加強與地方政府之溝通協調並妥善控管計畫進度，俾利展館如期如質完工。爰此，提案凍結「國際貿易-興建國家會展中心-興建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計畫」200 萬元，待經濟部國際貿易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宗弘



185

454

~~474~~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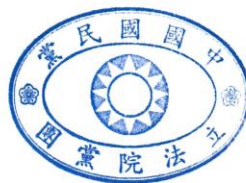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3-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際貿易」項下之分支計畫 04 2025 年大阪世界博覽會，編列委辦費 797,307 千元(P34)，列有專案辦公室維運、展館工程、勞務物流及媒體宣傳等費用，美中不足只能以「玉山數位科技株式會社」的名義參加，與賴總統口中的中華民國臺灣有段差距；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力辦理及多元運用通訊媒體宣傳，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委辦費」5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186

177

>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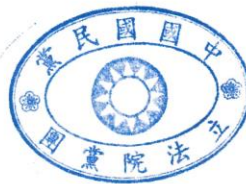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國際貿易署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34

案由：國際貿易署 114 年度預算案「國際貿易」項下「2025 年大阪世界博覽會」，計編列新台幣 797,307 元，經費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鑑於其所提計畫向全世界展示我國科技創新、文化、觀光等軟硬實力。惟未能見該署將我國原住民族文化與於南太平洋島國中之重要性予以凸顯，未藉此國際盛會向全世界推廣。僅膚淺地欲透過原住民族歌舞及其餘興演出開場進行呈現，對於世界認識台灣及凸顯我國族群特殊性，甚或扶持台灣原鄉產業及經濟均未能有實質助益，爰該預算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187

453

~~414~~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預算書頁次： 34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5,0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

第 13 款 3 項 3 目 節 042025 年大阪世 科目(計畫)名稱：國際貿易  
界博覽會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7 億 9,730 萬 7 千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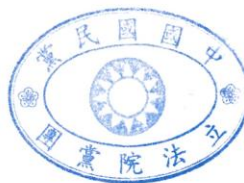
114 年度經濟部國際貿易署預算案於第 3 目「國際貿易」項下「2025 年大阪世界博覽會」編列預算 7 億 9,730 萬 7 千元。

該項計畫目的推動我國參與大阪世界博覽會之各項工作，預期展現國內文創與科技各項能力，藉由參加拓展我國廠商之能見度及效益。然本項計畫自 112 年度起分年度推動，然第一年經費之決算數觀之，有相當高比例保留至第二年運用，而截至 113 年底，決算數比例仍不足五成，顯然該項計畫預算規劃及運用管控亟待改進。另 114 年度計畫項下編列 800 萬元媒體宣傳經費，相較去年大幅增加 2 倍以上，然各項預算執行已然落後，在暴增宣傳經費顯有不當。

爰凍結該項預算 5,000 萬元，俟經濟部國際貿易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丁守中*  
*林錫山*



188

174

7-8

已撤案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3-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國際貿易」項下之分支計畫 06 補助廠商分散及開拓海外市場計畫，編列業務費 80,000 千元及獎補助費 550,000 千元(P35)，列有辦理廠商以多元創新整合布建海外行銷、諮詢輔導等費用；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力辦理，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補助廠商分散及開拓海外市場計畫」60,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189

178

>66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預算書頁次：35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5,0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3 項 3 目 節 06 補助廠商分散 科目(計畫)名稱：國際貿易及開拓海外市場計畫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6 億 3,000 萬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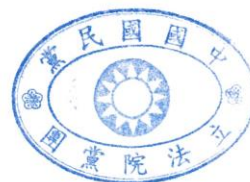
114 年度經濟部國際貿易署預算案於第 3 目「國際貿易」項下「補助廠商分散及開拓海外市場計畫」編列預算 6 億 3,000 萬元。

本項計畫緣為行政院「行政院經濟發展委員會」任務編組，增加外部顧問建言，以強化國家經濟政策方向，主要預計加強對中小企透過補助鼓勵虛實整合行銷提案，及後續追蹤管考。然我國海外貿易市場近年來不斷衰退，應先釐清我國產業發展方向予以調整再行資源補助配置，另行政院下如國發會及經濟部類似補助計畫皆已執行多年，行政院另以非法定顧問小組取代現有行政機關之職能，恐有權責不符及浪費之疑。

爰凍結該項預算 5,000 萬元，俟經濟部國際貿易署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丁守中*  
*林錫山*



190

173

127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預算書頁次： 41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6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4 項 1 目 節 \_\_\_\_\_ 科目(計畫)名稱：建立度量衡及標準  
檢測驗證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6 億 7,357 萬 5 千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預算案於第 1 目「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編列預算 6 億 7,357 萬 5 千元。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於 109 年購買市售皮鞋 16 件執行商品標示查核及防滑性檢測，其中在皮鞋防滑性部分，查現行國內及國際間並未訂有規範，遂參照標準局訂頒鞋類製造廠商與供應者間基準之國家標準 CNS 16037 及 CNS 16039 防滑性要求(鞋跟滑動摩擦係數 $\geq 0.28$ ，平底滑動摩擦係數 $\geq 0.30$ )進行檢測結果有 10 件樣品(9 家業者)未達到上開數值，但尚無法認定違反國家標準。我國氣候潮濕多雨，為民眾行走安全，政府應盡力歸納各種市面上常見鞋類之合理防滑係數範圍，爰凍結該項預算 600 萬元，俟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若華 林&M

連署人：



194

189

316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預算書頁次： 41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萬 千元 凍結數：6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4 項 1 目 節

科目(計畫)名稱：建立度量衡及標準  
檢測驗證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6 億 7,357 萬 5 千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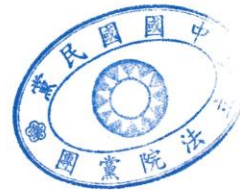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預算案於第 1 目「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編列預算 6 億 7,357 萬 5 千元。查「建築物地坪面磚防滑係數或等級指導原則」內容係就中華民國國家標準訂有試驗法之地坪面磚提供防滑係數或等級建議，作為相關業者及民眾選用之參考，惟該指導原則僅提供地坪面磚、行道磚、導盲磚、階梯磚、馬賽克地磚、混凝土磚等「磚材」，尚不包含「石材」部分。惟目前大樓公共通行空間等諸多民眾通行之區域，亦多採用石材，石材在大雨過後，容易產生濕滑問題，造成往來民眾行走安全疑慮，為保障民眾行走安全，政府應研擬改善上開闕漏，爰凍結該項預算 600 萬元，俟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邱若章

林思敏

連署人：



195

190

331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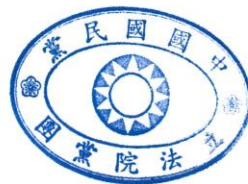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4-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項下之分支計畫 04 智慧製造標準建置及國際鏈結，編列委辦費 278,417 千元(P45)，列有度量衡實驗室運作發展及智慧機械智慧化線上計量標準建置等費用，較 113 年度增加 16,609 千元；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力辦理，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委辦費」5,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賴士葆 



196

185

>67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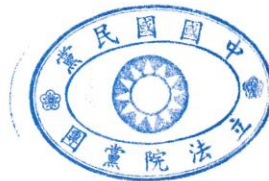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50

案由：經濟部標檢局 114 年度於「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項下「儲能系統安全暨智慧電網標準檢測驗證」計畫，計編列新台幣 52,200 千元，該預算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該計畫中，其委辦費於業務費用中所佔比率過高！經濟部標檢局編列高額委辦經費，長年以來該作法是否影響執行業務核心能力，不無疑問？甚或將監督、評估、審核業務亦委託民間辦理，致使政府核心職能喪失，亦恐滋生弊端，該預算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197

455

415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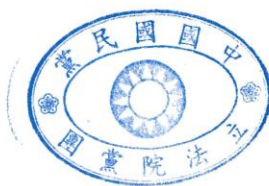
單位預算書頁次：51

案由：經濟部標檢局 114 年度於「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項下「6G 晶片整合系統標準檢測與驗證」計畫，計編列新台幣 20,010 千元，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113 年新增「6G 晶片整合系統標準檢測與驗證」計畫，辦理制定 6G 異質網元射頻及電磁相容性標準與測試規劃、支援臺廠導入國際規範進行產品及測試等業務。惟鑑於 6G 相關技術及國際標準仍未成熟，允宜善用現有 5G 產業標準制定與驗證執行成果作為基礎，並持續追蹤國際標準建置狀況，俾利我國相關產業取得 6G 市場先機，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198

456

~~416~~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預算書頁次：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4 項 1 目 節 08 淨零科技標準 科目(計畫)名稱：建立度量衡及標準  
檢測驗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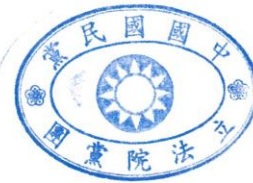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 億 1,750 萬元

案由：

為了企業購買綠電需求，以及解決離岸風電交易市場的難題，經濟部 2024 年開始籌備主導成立「台灣智慧電能公司」，並由泛官股與民間企業合作共同組成。經濟部成立「台灣智慧電能公司」，專門提供離岸風電的綠電銷售，會由台智電先與離岸風場簽訂 CPPA，透過「統購分銷」的模式，再以一站式提供企業小額採購量與年期短的綠電商品，降低採購離岸風電的門檻，協助企業取得充足綠電以達到減碳目標。此一政策顯與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推動之巨量綠電憑證交易平台多有重複及競爭，又該局於淨零科技標準檢測驗證預算下編列 91,000 千元辦理綠電交易拓展暨數位碳查證技術，未免預算重複編列導致浪費，爰凍結該預算 30,000 千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陳超明*  
*林政則*



199

26

✕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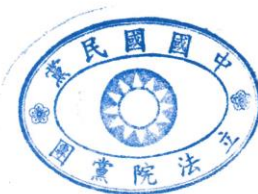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52

案由：經濟部標檢局 114 年度於「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項下「淨零科技標準檢測驗證」計畫，計編列新台幣 217,500 千元，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該計畫中，其委辦費於業務費用中所佔比率過高！經濟部標檢局編列高額委辦經費，長年以來該作法是否影響執行業務核心能力，不無疑問？甚或將監督、評估、審核業務亦委託民間辦理，致使政府核心職能喪失，亦恐滋生弊端，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200

457

417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0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淨零科技標準檢測驗證」

第 13 款第 4 項第 1 目

預算數：217,500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300 萬元

案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淨零科技標準檢測驗證」217,500 千元，提案凍結 300 萬元。俟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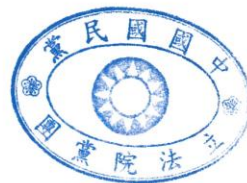
說明：

經查標準局 114 年度於「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項下新增「淨零科技標準檢測驗證」2 億 1,750 萬元，辦理「綠電交易拓展暨數位碳查證技術計畫」、「氫能零組件標準檢測驗證計畫」及「海上型太陽光電標準檢測驗證計畫」等 3 項分計畫，應加速建立再生能源憑證案場管理及憑證核發制度，並妥為規劃配合氫能發展及浮動式太陽光電技術之認證及檢測機制，以利政府「2050 淨零排放」政策之推動。爰此，提案凍結「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淨零科技標準檢測驗證」300 萬元，待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



201

460

463

已撤案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4-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項下之分支計畫 08 淨零科技標準檢測驗證，編列委辦費 174,700 千元(P52)，列有新增委託辦理巨量綠電憑證交易平台建置維運、多元綠電憑證交易機制、氫氣流量量測、氫能設備標準檢測評估等費用；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力辦理，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委辦費」8,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202

186

>68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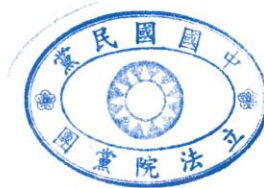
單位預算書頁次：62

案由：經濟部標檢局依商品檢驗法辦理商品檢驗，114 度於「標準檢驗及度政管理」項下編列「強化商品檢驗及驗證效能」計畫，計編列新台幣 83,234 千元，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為促使商品符合安全、衛生、環保及其他技術法規或標準，保護消費者權益。特針對農業、機電類等商品之檢驗業務規劃事項、辦理商品安全、標示、安全選購注意事項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等業務，經濟部標檢局未能積極提升檢測量能，對於進口及內銷之商品應積極提高抽驗之件數及逐批檢驗之商品類型，以期能保障國人健康及財產權益，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203

458

418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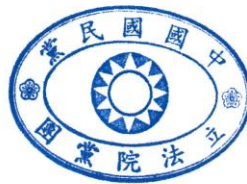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4-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標準檢驗及度政管理」項下之分支計畫03強化商品檢驗及驗證效能，編列委辦費 80,663 千元(P62)，其中列有委託辦理進口及內銷橡膠輪胎檢驗費用 24,700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5,000 千元成長 25%；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委辦費」2,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204

187

≥69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標準檢驗及度政管理-發展檢試驗暨技術服務」

第 13 款第 4 項第 3 目

預算數：92,865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200 萬元

案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標準檢驗及度政管理-發展檢試驗暨技術服務」92,865 千元，提案凍結 200 萬元。俟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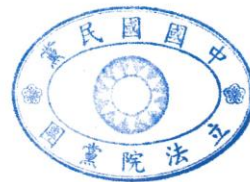
說明：

經查近期曾被檢驗不合格 2 次以上之廠商共 293 家，以進口「監視查驗」157 家及進口「逐批檢驗」108 家最多，該局亦針對高風險及高違規之應施檢驗商品規劃辦理市購檢測計畫，並將違規廠商列為報驗或邊境查核時必抽樣檢驗之對象。鑑於近期進口商品檢驗不合格率仍高，又有 265 家廠商不合格次數達 2 次以上，應妥為規劃檢驗查核之執行計畫，並研謀善策協助廠商改進，俾維消費者購物權益。爰此，提案凍結「標準檢驗及度政管理-發展檢試驗暨技術服務」200 萬元，待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費仁

林文郎



206

459

~~461~~

已撤案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4-4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標準檢驗及度政管理」項下之分支計畫 05 度量衡管理及檢定，編列委辦費 279,633 千元(P65)，其中列有委託辦理電度表檢定 213,928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23,735 千元成長 12%；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委辦費」5,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207

188

270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主決議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預算案於「經濟部主管」編列預算 36 萬 8 千元。

立院預算中心針對政府媒宣費報告指出，各機關媒宣費連續三年的得標廠商採限制型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恐使政府政策及宣傳業務未能擴及社會大眾，必須檢討適妥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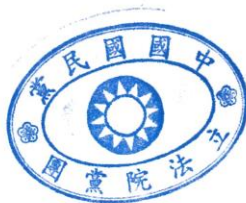
爰建請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王淑文

連署人：

林仁



208

23

4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預算書頁次：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80 萬 2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_項\_目\_節\_\_\_\_\_ 科目(計畫)名稱：經濟部主管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165 萬 5 千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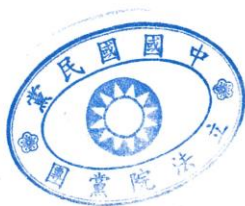
案由：  
立院預算中心針對政府媒宣費報告指出，各機關媒宣費連續三年的得標廠商採限制型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恐使政府政策及宣傳業務未能擴及社會大眾，必須檢討適妥性。

又貴單位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65 萬 5 千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85 萬 3 千元增加 80 萬 2 千元(增幅 94%)，顯無必要，在「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相關檢討出爐之前不應增加預算。

爰減列該項預算 80 萬 2 千元。

提案人：王河濱

連署人：林仁凱



213

→ 10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9-31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  
第 13 款第 5 項第 1 目 節

本年度預算數：248,767 千元

建議： 增列數：

減列數：1,0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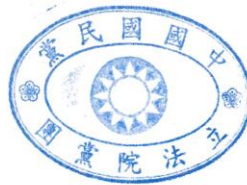
凍結數：10%

案由：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14 年度預算案「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編列 248,767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195,720 千元增加 53,047 千元，增幅達 27.1%，智慧財產局應詳細說明增列目的、業務內容及執行方式，並審慎評估政府財務，是否有增編預算之必要性。爰此，為撙節政府開支並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1,000 萬元；另凍結 10%，並就「114 年度相關預算增列及部分衡量指標下降」之原因及細節，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214

29  
67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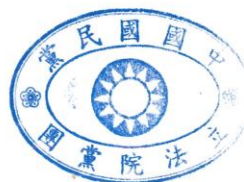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 31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單位預算，歲出預算工作計畫名稱「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中「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躍升」項下編列 248,767 千元，經費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並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專利權之取得為產業界研發成果之保障，除係研發者之寶貴資產外，亦可維持其產業之競爭優勢。審查程序如費時冗長，將會使其專利價值降地、阻礙整體產業技術佈局，且不力國家重點產業之推動。近年，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在審查發明專利的審結期間維持在 14 個月左右，但與美國、日本、歐長及周邊各國相比，其並未特別優於前述各國期間，影響我國產業競爭力，經費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並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215

462

4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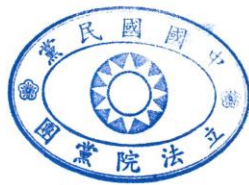
已撤案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5-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項下之分支計畫 01 智慧財產服務暨業界運用效能，編列資訊服務費 55,562 千元(P31)，列有建置專利資料庫、各國專利資料整備、專利商標水 e 化檢驗系統維護等費用，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15,000 千元成長 26%；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資訊服務費」5,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216

193

271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p.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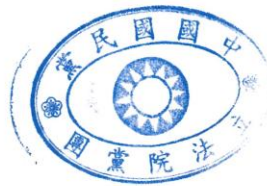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單位預算，歲出預算工作計畫名稱「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中「6G 專利有效性鑑別」項下編列 6,090 千元，經費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並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全球科技競賽方興未艾，即便 5G（第五代通訊）技術還在持續演進，相關部署也在進行，但 6G（第六代通訊）在各種網路傳輸參數上，不僅表現更優良，還能降低更多能耗。然而相關專利佈局、有效性之識別系統等建置與開發上，未見經濟部智財局有相關具體成果，經費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並經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劉一

林



217

463

402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1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新創產業加速審查」

第 13 款第 5 項第 1 目

預算數：35,600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凍結數：200 萬元

案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新創產業加速審查」35,600 千元，提案凍結 200 萬元。俟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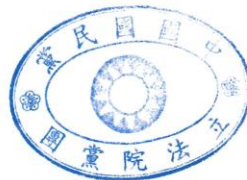
說明：

經查智慧局 114 年於「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項下新增「新創產業加速審查」3,560 萬元，鑑於智慧局前於 110 年起已推動「新創產業積極型專利審查試行作業方案」，初步縮減新創產業專利審結期間，另近年「促進新創發展」為國家重大政策，又創新產業家數持續增長，應審酌該試行作業方案實施成效，配套妥為規劃加速審查專利申辦及審查流程與系統之開發，核實評估說明該試行作業方案後續擴大或全面實施之方式，俾精進新創產業審查效能。爰此，提案凍結「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新創產業加速審查」200 萬元，待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218

461

462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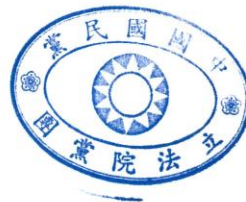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5-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水電費 9,800 千元(P35)，列有辦公大樓水費及電費，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9,793 千元，查 111 年至 113 年預算僅編 7-15 千元；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水電費」2,0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219

194

⇒72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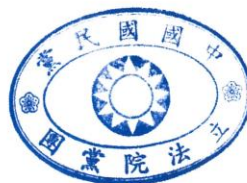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5-3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4 文書及檔案管理，編列一般事務費 32,578 千元 (P36)，列有行政管理資料鍵入、公文處理、辦公室管理費及環境清潔等費用，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4,694 千元；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力辦理，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一般事務費」1,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220

195

273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41-42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專利行政及企劃

第13款第5項第3目節

本年度預算數：49,616 千元

建議：【】增列數：

【】減列數：5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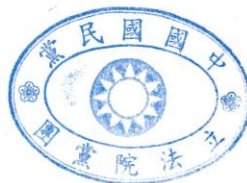
【】凍結數：10%

案由：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114 年度預算案「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專利行政及企劃」編列 49,616 千元。經查，該項預算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 39,578 千元增加 10,038 千元，增幅達 25.4%。然 114 年相關衡量指標，如程序審查、設計審查、新式形式審查及新型技術報告等衡量指標件數，較 113 年度皆呈現下降趨勢。爰此，建議減列該項預算 500 萬元；另凍結 10%，並就「114 年度相關預算增列及部分衡量指標下降」之原因及細節，向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221

28  
76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單位預算書頁次：

13 款 6 項 3 目 節

歲入—增列

歲出— 減列：22300 千元  凍結：

案由：

第 6 項 3 目項下「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共編列 23500 千元，提案刪減 22300 千元。

說明：

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之廣宣費，過往招標多採限制性招標，且又有同一廠商連年得標之情形，顯有未衡量各媒體業者宣導管道受眾群不同，恐使政府政策及業務宣導未能廣及於社會大眾之現況，顯見該項預算之編列實有檢討之必要，為樽節開支，爰提案刪減該項預算 22300 千元。

提案人：


224

212

319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預算書頁次：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33 萬 3 千元 凍結數：\_\_\_\_\_ 萬 千元  
\_\_\_\_\_ 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_項\_目\_節\_ 科目(計畫)名稱：經濟部主管  
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350 萬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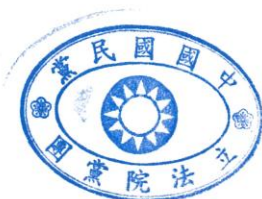
案由：  
立院預算中心針對政府媒宣費報告指出，各機關媒宣費連續三年的得標廠商採限制型招標居多，且「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恐使政府政策及宣傳業務未能擴及社會大眾，必須檢討適妥性。

又貴單位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350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 2017 萬 5 千元增加 332 萬 5 千 → 元(增幅 16%)，在「得標廠商集中度甚高」相關檢討出爐之前不應增加預算。

爰減列該項預算 33 萬 2 千 5 百元。

提案人：王河漢

連署人：林文郎



225

30  
5

已撤案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6-1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一般行政」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水電費 5,068 千元 (P42)，列有水費及電費等費用，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2,043 千元成長 67%，超過台電公司電價漲幅；考量賴總統強調最好的能源是節能，116 年目標節電 206 億度電相當省下 8% 用電，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水電費」6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226

209

274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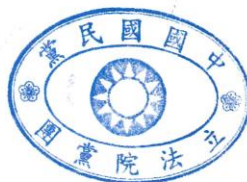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44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歲出預算工作計畫名稱「水資源企劃及保育」項下「水利綜合業務」，計編列新台幣 5,040 千元，該預算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有鑑於民國 46 年政府為興建石門水庫，以致桃園復興區卡拉社部落-泰雅族族人須被迫遷移至大溪中庄後，未料 52 年碰到葛樂禮颱風侵襲，卡拉社族人再度被迫遷徙至觀音大潭新村，之後民國 72 年該地發生土地鎘污染事件，卡拉社部落及其族人再度分崩離析，族人為尋求安身立命的地方而須分散至台灣各地。經濟部水利署應針對此案持續進行更深入蒐集歷史真相和調查，並與原住民族委員會持續合作，應依原基法第 20 條和 21 條之規定與精神，並專案予以檢討其歷史之合理、合法性及研議提出具體照顧或補償舉措，該預算凍結 2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227

465

421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水利署

工作計畫名稱：56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保育 03 水資源保育及管理

原編列預算：1,117,692 千元

預算書頁次：45 頁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3,000 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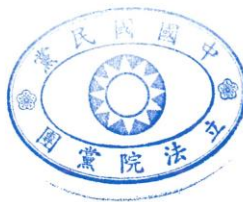
#### 案由：

水利署於 114 年度預算「水資源企劃及保育」工作計畫項目下之「水資源保育及管理」編列 11 億 1769 萬 2 千元，辦理水利政策與中長程計畫規劃，落實水利政策推動。

經查，惟政府為促使台商回台投資，研擬「投資臺灣三大方案」，水利署以 109 年底投資廠商家數推估「投資臺灣三大方案」用水需求，然截至 112 年底，「投資臺灣三大方案」已審核通過廠商家數為 109 年之 2 倍，顯見水利署之推估失準，恐不利產業發展，未來亦將增加區域供水負擔。

爰此，提案凍結該編列預算 3000 萬，要求水利署於兩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詳細審慎評估之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228

197

99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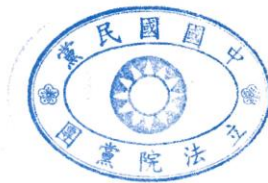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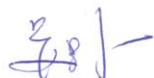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45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歲出預算工作計畫名稱「水資源企劃及保育」項下「水資源保育及管理」中「獎補助費」，計編列 1,028,500 千元，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鑑於全台高山水庫淤積率高逾 5 成以上的水庫居多，整體水庫淤積率仍高達 30% 以上，經濟部水利署應要視高山庫區淤泥、淤砂去化及載運問題，尤其受限於地理環境及公路系統等問題故因地制宜制定具體清淤措施，以因應未來不可預期大乾旱之情事發生，以利儲存珍貴之水資源，是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229

466

422

##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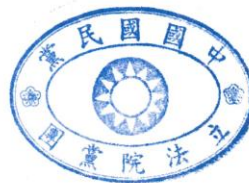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49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歲出預算工作計畫名稱「水資源開發及維護」項下「水資源規劃及管理」，計編列 40,486 千元，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目前全球暖化，各地常常出現極端氣候，不可預期的暴雨台灣亦不可倖免，台灣近年暴雨發生的次數快速上升，年平均發生次數是過去的兩倍多，強降雨的範圍也逐漸擴大，淹水機會愈來愈高。然而台灣近幾年亦曾面臨好長一段時間的嚴重乾旱，於梅雨季降雨比正常量少，水庫蓄水量又不夠，以致供水不足，亦嚴重影響台灣民生、經濟。經濟部水利署如何能規畫完備之水資源規劃，以防範未來強降雨或乾旱所造成的災害，應提出完整的檢討報告，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230

467

423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預算提案

單位名稱：水利署

工作計畫名稱：5626551203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 02 水資源工程

原編列預算：11,430,000 千元

預算書頁次：50 頁

【】歲入：          【】歲出：  
【】減列：          【】凍結：3,000 萬

####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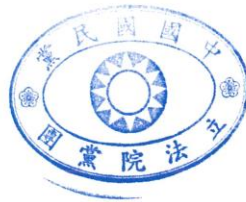
水利署於 114 年度預算「水資源開發及維護」工作計畫項目下之「水資源工程第 5 點」第 3 年編列 15 億，辦理「伏流水開發工程第 2 期計畫」，以增加備援供水能力，因應產業及民生用水需求。

經查，惟水利署開發伏流水以民國 46 年至 102 年相關調查研究報告為依據，資料年代久遠，對於整體伏流水潛勢區位掌握恐有疏漏，不利伏流水工程計畫之開展。

爰此，提案凍結該編列預算 3,000 萬，要求水利署於二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詳細審慎評估之書面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林思銘

*林思銘*



233

196

96

已撤案

114 年 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預算提案 2 P.50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	水資源工程	166,730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業務費	凍結 11,500 千元

案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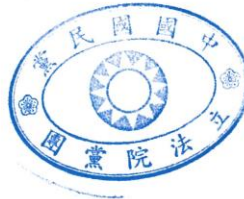
南投縣自來水普及率截至 112 年底僅 80.02%，為全台倒數末段班縣市，國姓鄉普及率僅及五成，仁愛鄉僅一成，經查南投縣境內蘊藏台灣水力量最豐富的重要河川，中央水利政策卻將南投縣水資源通通往外縣市送，南投縣民卻苦無自來水可用，水利署應積極協助南投縣「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研議自來水管線裝設工程經費，早日擺脫南投縣自來水普及率倒數窘況。

基此，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114 年「水資源開發及維護、水資源工程、業務費」編列 166,730 千元，建議凍結 11,500 千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文君

林錫山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234

199

724

##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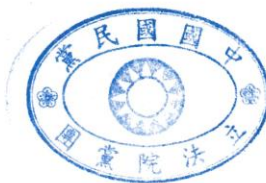
單位預算書頁次：50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歲出預算工作計畫名稱「水資源開發及維護」項下「水資源工程」中「設備及投資」，計編列 11,170,560 千元，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有鑑經濟部水利署欲提出「南勢溪引水至石門水庫工程」且屬環評法規定應辦二階環評之越域引水工程，引發新北市烏來區、桃園市復興區在地之泰雅族族人憂心，除將衝擊原鄉地區之資源取用、相關開發計畫之研議過程也未尊重當地民意及未取得原住民族諮商同意程序。另，相關替代方案之採行或引水評估，原鄉公所也多未知情，迄今仍未具體提出對生態、環境與對地方居民衝擊較小之方案，以供公眾檢視，爰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235

468

4-4

**已撤案**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預算書頁次：22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 歲出— [V] 減列數：100萬元 [V] 凍結數：20%

第 13 款 6 項 3 目 3 節—科目(計畫)名稱：水利資源開發及維護

1 級科目用途別：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第二期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本年度預算數：1,500,000千元

案由：

氣候變遷日益加劇，極端天氣導致旱澇災害頻繁發生，加上水利署已開發完成的伏流水出水量多未達預期，因此亟需加速推進伏流水潛能開發調查，並積極推動相關工程的建設與改善，以有效提升供水穩定性，減緩水資源短缺風險。

表 1 各項伏流水工程 112 年至 113 年 7 月底每月出水情形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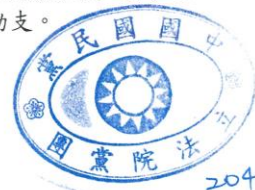
伏流水工程名稱	啟用時間	每月出水量目標	112年度出水情形	113年1至7月出水情形
後龍溪緊急伏流水	110.01	30萬噸	出水量於1千噸至22萬4千噸，12個月未達目標值	出水量於15萬7千噸至20萬7千噸，7個月未達目標值
大安溪緊急伏流水	110.05	60萬噸	出水量於0噸至72萬3千噸，4個月未達目標值	出水量於0噸至70萬8千噸，3個月未達目標值
烏溪緊急伏流水	110.05	135萬噸	出水量於0噸至13萬7千噸，12個月未達目標值	出水量於13萬1千噸至30萬3千噸，7個月未達目標值
通霄溪伏流水	110.09	9萬噸	出水量於1萬1千噸至2萬7千噸，12個月未達目標值	出水量於8千噸至8萬1千噸，7個月未達目標值
烏溪伏流水1期	108.11	30萬噸	出水量於19萬3千噸至22萬噸，12個月未達目標值	出水量於18萬8千噸至20萬7千噸，7個月未達目標值
濁水溪伏流水	110.08	90萬噸	出水量於18萬3千噸至43萬2千噸，12個月未達目標值	出水量於21萬6千噸至35萬3千噸，7個月未達目標值
溪埔伏流水	109.05	450萬噸	出水量於96萬3千噸至284萬9千噸，12個月未達目標值	出水量於33萬4千噸至153萬5千噸，7個月未達目標值

資料來源：預算中心整理自水利署提供之資料。

爰提案減列 100 萬元並凍結「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第二期」20%預算數，俟水利署於一個月內向經濟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游穎 236



166

已撤案

114 年 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預算提案 1 P.54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	自來水工程	13,900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業務費	凍結 2,500 千元

案由：

南投縣自來水普及率截至 112 年底僅 80.02%，為全台倒數末段班縣市，國姓鄉普及率僅及五成，仁愛鄉僅一成，經查南投縣境內蘊藏台灣水力量最豐富的重要河川，中央水利政策卻將南投縣水資源通通往外縣市送，南投縣民卻苦無自來水可用，水利署應積極協助南投縣「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研議自來水管線裝設工程經費，早日擺脫南投縣自來水普及率倒數窘況。

基此，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114 年「水資源開發及維護、自來水工程、業務費」編列 13,900 千元，建議凍結 2,500 千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文君 林&M



237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198

→→

已 撤 案

114 年 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預算提案 4 P.54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	自來水工程	7,394,500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設備及投資	減列 3,500 千元， 凍結 17,5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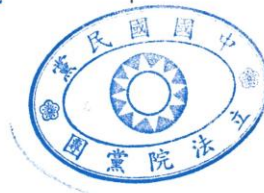
案由：

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水資源開發及維護-自來水工程」項下新增「老舊高地社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五期」及「降低漏水率計畫」3,210 萬元、20 億元及 20 億元，鑑於 3 項計畫未於預算案送本院審議前完成核定，致未於預算書內妥適揭露跨年期計畫內容，又部分前期計畫推動成效未達預期，應宜審慎檢討並研謀精進。

基此，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114 年「水資源開發及維護、自來水工程、設備及投資」編列 7,394,500 千元，建議減列 3,500 千元，凍結 17,500 千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文君 林錫山



239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201

126

# 已撤案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  】歲入 【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 23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水資源開發及維護-自來水工程-老舊高地社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五期及降低漏水率計畫」

第 13 款第 6 項第 3 目第 3 節

預算數：4,032,100 千元

建議【  】減列數：

【  】凍結數：1000 萬元

案由：經濟部水利署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水資源開發及維護-自來水工程-老舊高地社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五期及降低漏水率計畫」4,032,100 千元，提案凍結 1000 萬元。俟經濟部水利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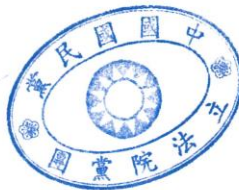
說明：

經查「水資源開發及維護-自來水工程」項下新增「老舊高地社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五期」及「降低漏水率計畫」3,210 萬元、20 億元及 20 億元，鑑於 3 項計畫未於預算案送本院審議前完成核定，致未於預算書內妥適揭露跨年期計畫內容，又部分前期計畫推動成效未達預期，應審慎檢討並研謀精進。爰此，提案凍結「水資源開發及維護-自來水工程-老舊高地社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五期及降低漏水率計畫」1000 萬元，待經濟部水利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批



240

471

454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 預算書頁次：p. 266

歲入—增列 減列數：

歲出—減列數：

凍結數：10%

第 13 款 6 項 3 目


科目名稱：水利署第二河川分署「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


用途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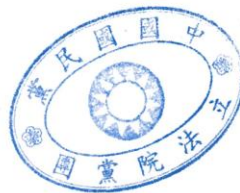
本年度預算數：321,770 千元

案由：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 114 年度第二河川分署「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編列 321,770 千元。

說明：鑒於泰安鄉公所新大樓現址緊鄰汶水溪護岸，惟現在因極端氣候頻傳，恐因豪大雨造成護岸基腳沖刷危害建築物安危，請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分署)積極研擬護岸保護相關措施計畫，以保障泰安鄉公所新大樓現址之安全。爰提案凍結 10%，提出檢討計畫，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連署人：



241

211

309

已撤案

114 年 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預算提案 3 P.57

工作計畫	分支計畫	預算金額
河川海岸及排水 環境營造	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	1,425,786 千元
	用途別科目	凍結/減列金額
	業務費	減列 4,000 千元，凍結 15,500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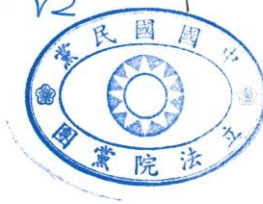
案由：

水利署 114 年度於「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項下編列「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110-115 年)」155 億 3,320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幅達 61.96%，應宜考量水利署執行量能，妥善規劃治理優先順序，並研訂成果效益型績效指標，以利計畫執行成效之考核，鑑於氣候變遷加劇，未來極端降雨事件恐愈發頻仍，應宜滾動檢討各項治水措施推動成效，並積極推動逕流分擔及在地滯洪措施，俾緩解淹水可能造成之災害。

基此，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114 年「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業務費」編列 1,425,786 千元，建議減列 4,000 千元，凍結 15,500 千元，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馬文君 林錫山



242

立法委員馬文君國會辦公室

200

725

##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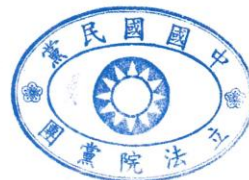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黨團提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  
歲出部分  
單位預算書頁次：57

案由：114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單位預算，歲出預算工作計畫名稱「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項下「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計畫」中「業務費」，計編列 1,425,786 千元，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說明：目前全球暖化，各地常常出現極端氣候，不可預期的暴雨台灣亦不可倖免，台灣近年暴雨發生的次數快速上升，年平均發生次數是過去的兩倍多，強降雨的範圍也逐漸擴大，淹水機會愈來愈高。然而台灣近幾年亦曾面臨好長一段時間的嚴重乾旱，於梅雨季降雨比正常量少，水庫蓄水量又不夠，以致供水不足，亦嚴重影響台灣民生、經濟。經濟部水利署如何能規畫完備之水資源規劃，以防範未來強降雨或乾旱所造成的災害，應提出完整的檢討報告，該預算凍結 10%，俟於三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並備質詢，經立法院同意後，始可動支。

提案人：盧縣一

林宗仁



243

469  
455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預算書頁次： 57-58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5,0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6 項 3 目 4 節 01 河川海岸環 科目(計畫)名稱：河川海岸及排水環  
境營造計畫 境營造  
用途別：業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4 億 2,578 萬 6 千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預算案於第 3 目「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第 4 節「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項下「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14 億 2,578 萬 6 千元。項下辦理水災智慧防災計畫第二期 5 億 6,24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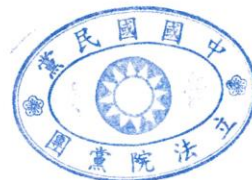
本項防災計畫為新增，為辦理創新智慧防災技術與數位應用、完備智慧應變機制與決策功能、提升防災整備規模與應變能力。前期推動期程仍於 113 年結束，然據審計部決算報告指出，第一期計畫執行仍有部分缺失尚待改善，如淹水感測器感應效能問題，另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回報，但對即時回報相關機制仍有不足，有鑑於近年來極端氣候尤其短期內強降雨造成災害最為嚴重，為求本期計畫有效執行，應先檢討前期執行所遇困難及問題。爰凍結該項預算 5,000 萬元，俟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丁守忠

林錫山

244



203

146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3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110-115 年)」

第 13 款第 6 項第 3 目第 4 節

預算數：15,533,200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5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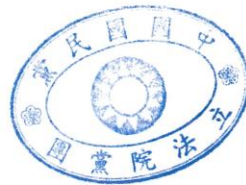
案由：經濟部水利署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110-115 年)」15,533,200 千元，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經濟部水利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水利署 114 年度於「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項下編列「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110-115 年)」155 億 3,320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增幅達 61.96%，應考量水利署執行量能，妥善規劃治理優先順序，並研訂成果效益型績效指標，以利計畫執行成效之考核，鑑於氣候變遷加劇，未來極端降雨事件恐愈發頻仍，應滾動檢討各項治水措施推動成效，並積極推動逕流分擔及在地滯洪措施，俾緩解淹水可能造成之災害。爰此，提案凍結「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110-115 年)」500 萬元，待經濟部水利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黃仁 林錫山



245

470

~~444~~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歲入 【】歲出 單位預算書頁次：24 頁

科目（工作計畫）名稱：「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荖濃溪防災韌性計畫(114-118 年)」

第 13 款第 6 項第 3 目第 4 節

預算數：329,800 千元

建議【】減列數：

【】凍結數：500 萬元

案由：經濟部水利署 114 年度所屬單位預算案編列「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荖濃溪防災韌性計畫(114-118 年)」329,800 千元，提案凍結 500 萬元。俟經濟部水利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說明：

經查水利署 114 年於「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項下新增「荖濃溪防災韌性計畫(114-118 年)」3 億 2,980 萬元，辦理荖濃溪上游河道清疏工程、河川區域蓄水工程、地下水補注及荖濃溪河道監測措施等工作，鑑於近年極端氣候事件頻仍，又大高雄地區產業用水需求增加，提高荖濃溪通洪及穩定供水能力更顯重要，應妥善規劃清疏策略，並審慎推動蓄水工程及地下水保育措施。爰此，提案凍結「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荖濃溪防災韌性計畫(114-118 年)」500 萬元，待經濟部水利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246

472

456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預算書頁次： 59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歲入—增列 減列數： \_\_\_\_\_ 萬 千元

歲出—減列數： \_\_\_\_\_ 萬 千元 凍結數：1,000 萬元  
\_\_\_\_\_分之\_\_\_\_(或\_\_\_\_%)

第 13 款 6 項 3 目 4 節 02 地下水保育 科目(計畫)名稱：河川海岸及排水環  
及水文觀測計畫 境營造

用途別：業務費 本年度預算數：1 億 2,414 萬 8 千元

解凍條件：3 個月內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案由：

114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預算案於第 3 目「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第 4 節「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項下「地下水保育及水文觀測計畫」中「業務費」編列預算 1 億 2,414 萬 8 千元。

本項計畫為新增，用以辦理辦理地下水減抽措施、持續推動地下水補注、精進調查監測技術。雲林地區地層下陷情形嚴重，近年來每年下陷速率均皆超過 6 公分，面積縮減仍有近三百平方公里，顯然前期地下水防治效果仍有不足，新期計畫應依據下陷情形較嚴重區域擬定目標，並同時加強地下水保育及地層下陷防治工作，並檢討通盤檢討前期計畫執行成效。為強化地層下陷區域防治效益，爰凍結該項預算 1,000 萬元，俟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


247

202

145

已撤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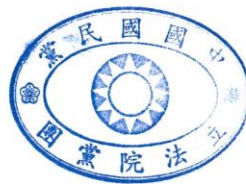
11312FU(賴士葆委員辦公室)

## 刪減預算決議 13-6-2

案由：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人，查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114 年度預算，其工作計畫「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項下之分支計畫 02 地下水保育及水文觀測計畫，編列一般事務費 14,827 千元(P60)，列有勞務承攬、媒體宣傳等費用，較 113 年度預算增加 11,577 千元成長 356%，考量政府債務餘額逐年增加，部分可由單位人力辦理，是項經費可予精簡，以節約公帑支出。提案刪減上述「一般事務費」2,500 千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



248

210

275

已撤案

立法委員游穎國會辦公室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預算書頁次：23 頁

[ ] 歲入— [ ] 增列 [ ] 減列數：\_\_\_\_\_萬\_\_\_\_\_千元

[ ] 歲出— [V] 減列數：100 萬元 [V] 凍結數：20%

第 13 款 6 項 3 目 4 節— 科目(計畫)名稱：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  
1 級科目用途別：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 4 期計畫(114-117 年)

2 級科目用途別：\_\_\_\_\_ 本年度預算數：278,000 千元

案由：

臺灣地層下陷問題主要發生在彰化、雲林、嘉義及屏東等內陸平原地區，對環境與基礎設施構成嚴重威脅。近 3 年來，全臺地層顯著下陷面積未見顯著改善，其中雲林及屏東地區的年下陷速率尤為嚴重，多數地區每年下陷超過 6 公分，對農業用地、道路、橋梁等公共設施及防洪排水系統造成極大影響，進一步增加環境災害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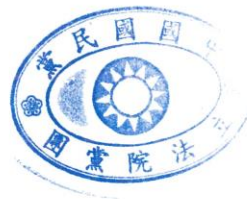
雖政府已啟動「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 4 期計畫(114-117 年)」，並針對不同地區的下陷狀況制定分區目標與對策，涵蓋地下水保育與地層下陷防治，但鑒於前期計畫成效有限，應全面檢視過去計畫的執行成果，找出問題癥結，並動態調整新一期計畫的推動方向與防治措施。為有效遏制地層下陷並確保地下水資源的永續利用，應採取更嚴謹的地下水管理措施，並強化跨部門合作，以降低地層下陷對環境與公共安全的長期威脅，並確保全臺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爰提案減列 100 萬元並凍結「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 4 期計畫(114-117 年)」20%預算數，俟水利署於一個月內向經濟委員會提交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提案人：游穎

游穎

游穎

249



205

767

已撤案

## 立法委員謝衣鳳國會辦公室

辦公室電話：02-23586031 傳真號碼：02-23586035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1 號 201 室

### 主決議

機關單位：水利署

114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預算案於第 3 目「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第 3 節「水資源開發及維護」項下「水資源工程」編列預算 114 億 3,00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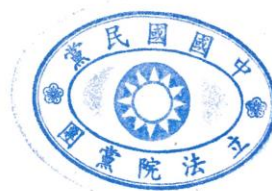
水利署為因應氣候變遷及提升水源調度能力，打造西部廊道供水管網，辦理珍珠串計畫，其中「臺中至雲林區域水源調度管線改善計畫」，預計 115 年底可達彰化雲林雙向調度能力提升至每日 12 萬噸(其中農業用水約為每日約 8.25 萬噸、工業用水約每日約 3.75 萬噸)，尤其在枯旱期間可穩定彰化地區備援供水及調度能力，大幅減少缺水風險。

為穩定供水，促進產業投資，請水利署及自來水公司加強管控本計畫，於 115 年底前通水，以確保彰化鄉親之用水需求。

提案人：謝衣鳳

謝衣鳳

林文郎



250

33

43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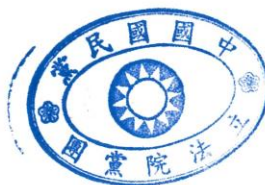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主決議

案由：新北市政府水利局於去(113)年度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全國水環境改善計劃」補助經費，辦理「新店溪水漾博物館碧潭堰環區環境營造規劃設計-碧潭風景區水環境生態景觀營造」，並於同年度完成本案規劃設計，工程經費預估 2,000 萬元。惟後續工程經費卻因經濟部水利署尚無相關補助計劃提供申請，為德不卒，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應負其主管水環境建設及改善權責，於明(115)年度公務預算編列相關計劃預算支應。

提案人：羅明才

羅明才 林思敏



251

213

3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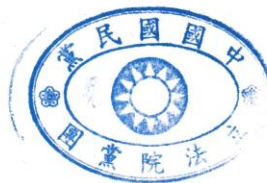
已撤案

主決議

有鑑於經濟部水利署所屬各河川局於原住民族地區，辦理劃設行水區及河川區域；或是擬定水道治理計畫時，針對其水道治理計畫線及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之劃設，常導致民眾其財產權遭致一定程度之剝奪與限制，故請經濟部應責請所屬-水利署及其各河川分署於原住民族地區，於劃設行水區及河川區域；或是擬定水道治理計畫，檢討其水道治理計畫線及水道治理用地範圍線之劃設；或是響應政府重大施政，推動淨零碳排等相關計畫前，應依照原住民族基本法及其辦法等相關規定，踐行原住民族諮商同意程序或是辦理相關敦親睦鄰措施，俾以維護部落族人之財產權及尊重其等土地使用權利。

提案人：盧縣一 劉一

林心



252

464

407

已撤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濟委員會)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主決議

案由：

由於極端氣候愈加劇烈，發生極端氣候事件風險增加，109-110 年百年大旱經驗，更使得用水安全問題浮上檯面。台灣其實不缺天然降雨，但是水留不住、浪費過多，對於大量用水的科技業、傳統產業，就是非常重大的經濟威脅。

水資源管理應該開源節流，目前我國漏水率大約 12.54%，未來更希望降到 10%，漏水量驚人，必須要努力換管與維護才能盡可能降低漏水，目前每年預算投入仍嫌不足。

早年政府自來水建設經費有限，且法令政策尚不完備，申請接水時因自來水事業水壓無法到達，爰由建商自行出資設置用戶加壓受水設備取水並負擔營運管理費用。而使用數十年後，因供水設備老舊或操作不當，造成社區內漏水嚴重，衍生浪費水資源情事，在住戶無力負擔龐大的設備修理經費下，漏水問題日益嚴重，甚至有掏空地基之虞。

有鑑於高地接水計畫成效良好、立意甚佳，經濟部應盡速研議推動新一期計畫，使全國的老舊高地社區皆能有改善水資源浪費機會。

提案人：



253

3

473

578

已撤案

字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主決議

因應氣候變遷枯水期加長，許多地區抽取大量地下水因應，但恐危及環境生態，故依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政策細項」，包括水資源開發政策、能源開發政策、工業政策等都應進行政策環評。爰此，要求經濟部水利署三個月內提出包含地下水抽取之水資源開發政策之政策環評說明書，送環境部審議。

提案人：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黃田尚  
陳心文



254

474  
549

次  
中

**已 撤 案**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主決議**

有鑑於目前許多低海拔山區的民生用水及灌溉用水主要來自抽取地下水，因應氣候變遷，暴雨及枯水期加長，也影響到地下水的補注量，因為地下水補注量日益減少，未來發生休耕將日益頻繁，也將影響農民生計及飲用水，因此地下水保全非常重要。

然而，近年來低海拔山區旅館休憩及大型社區開發日益增多，地下水的抽取也相對增加，然而中央及地方政府缺乏進行低海拔山區地下水之水質及水量調查，環評審查也常忽略低海拔山區的總體地下水量及水質，經濟部也任由地方政府濫發地下水水權，如此一來，低海拔山區的地下水源勢必快速枯竭。

為保全低海拔山區居民的民生及灌溉用水水質水量安全，維持低海拔山區穩定水量及安全水質，爰請經濟部進行低海拔山區地下水水質及總水量研究調查，並研擬總量管制對策，以因應氣候變遷下之地下水源安全，請於三個月內提出執行方案及規劃研究計畫報告。

提案人：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黃國尚  
陳心文



255

475

550

已撤案

卷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提案表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

主決議

有鑑於氣候變遷下水資源保育的重要，台南市東山區嶺南里聚落的龜重溪是居民經常取水灌溉的水源，此區域位於龜重溪上游及鄰近烏山頭水庫水源區，一旦汙染，必將影響中下游的灌溉及飲用水安全，並可能汙染烏山頭水庫水源區的水源水質。

之前曾檢測出此地水源有工業汙染物汙染，而今汙染仍未解除，爰請經濟部水利署會同環境部環境管理署及農業部農水署進行調查並清除汙染，確認龜重溪上游水源及烏山頭水庫水源安全，請於二個月內提出執行方案。

提案人：民眾黨立法院黨團

黃田尚  
陳志英



256

476

55+

(後接第十八冊)



## 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立法院第11屆第2會期第18次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11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逐案處理－（前接第十六冊、後接第十八冊） (頁次：1 - 320)	
發 言 者	江啟臣（主席）

本期冊別	第十七冊（全二十四冊）
本期期數	5312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13 日（星期四）
發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89
網址	<a href="http://lci.ly.gov.tw">http://lci.ly.gov.tw</a>